

记忆 119 期 2014 年 9 月 30 日

• 1 •

#### 目 录

#### 【专稿】

启 之 "文革思维"在今天——泛政治化

#### 【九一三研究】

三尺晴天 谁留下了"571"?

曾林辉 关于江腾蛟的两个问题

蒋 健 "九一三事件"前后林彪北京黑据点发生的一些事辨析

蒋 健 历史不忍细究——揭开"九一三事件"中的黑匣子之谜

米家农 我的检查与交待 (附录:向红为《我与9•13》一书写的推荐语)

#### 【口述】

袁庾华口述 李素立采写并整理 郑州文革武斗和"文攻武卫"口号(二) ——原河南二七公社"火指"负责人人袁庾华专访

#### 【述 往】

朱 特 插队的那些事(四)——房东九和 安希孟 安希孟回忆录(三)——我的中学生活

#### 【资料】

关于右派分子戴煌的材料——1962年戴煌的十万言书(二)

#### 【编读往来】

- 1. 九思、国庆谈目的与手段
- 2. 郑君慧谈阿秋的评论文章
- 3. 李平凡谈《八九点钟的太阳》
- 4. 戴光华谈阿秋之文及卡玛《八九点钟的太阳》
- 5. 杨新敏谈戴煌的十万言书
- 6. 马悲鸣谈郭罗基文章中的江青的话
- 7. 郭予庆订正《"文革思维"在今天》之失
- 8. 《记忆》回复郭予庆先生
- 9. 百家的感想 10. 关于戴煌所写材料的一点更正

#### 【版权声明】

【专稿】

# "文革思维"在今天

# ——泛政治化

#### 启之

"泛政治化"是新文化的产物,来自于政治是统帅,是灵魂,是生命线,以及"四个第一"、突出政治等长期过度的强调和教育。它有两层意思:一层是"一切都是政治",另一层是"政治决定一切"。"泛政治化"会带来学术为政治服务、文艺为政治服务以及历史的神话化。下面说一说我对这个问题的粗浅认识。

1949年5月9日,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与延安的育才学校合并,学生代表上台发言,育才用嘘声来回答女附中代表朱音的讲话。因为她说了一句:"北京的春天是多风沙的,让这风沙带走我们之间的隔阂。"育才人认为这是"小资情调"<sup>1</sup>。无独有偶,在那一年的毕业典礼上,育才人又把"小资情调"送给了女附中的毕业生刘秀莹。因为刘的发言中有这么一句话:"树上的嫩叶变绿了,我们要毕业了。"<sup>2</sup>

育才学生的嘘声来自于对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的误解,也来自于"泛政治化"。在她们看来,"让这风沙带走我们之间的隔阂",扭捏造作,不透明,不直截了当,缺乏革命的彻底性和战斗性。而"树上的嫩叶变绿了,我们要毕业了",则表现了精神世界的复杂性,而革命需要的是简单和纯粹。因此,这种讲话是异质的,学生中的异质,归为资产阶级似嫌太高,归为小资产阶级正合适。

从中共建政到文革,"泛政治化"一路凯歌。到了 70 年代走到了极端。当时的报刊上,整天宣传这一类事迹——

广州某部队物资供应站的售货员周琼蓉,以突出政治为己任。多次成功地劝

<sup>1</sup> 孙昌龄: 《沧海桑田女附中》, 共识网, 2014-05-23。

<sup>2</sup> 刘秀莹: 《我的母校师大女附中》,载《记忆》115期,2014年6月30日。

阻新战士买雪花膏。一次,一顾客买了一杯牛奶,说了一句: "每天早晨能有这么一杯就差不多了。"她觉得这种追求物质享受的思想很危险,容易上"和平演变"的当,于是对他进行了忆苦思甜和阶级斗争教育。顾客惭愧地做了检讨。<sup>1</sup>

家里的老母猪下了七头小猪,妈妈想到集市上卖高价,女儿用新旧对比来启发妈妈。妈妈思想不通,她又给妈妈上理论课:如果把小猪弄到集市上卖高价,走的是资本主义的道路,这样下去资本主义复辟很容易,贫下中农又要吃二遍苦受二茬罪。一席话,把妈妈说得心里亮堂堂。最后小猪被平价卖给了社员。<sup>2</sup>

乱自上作。江青对"泛政治化"的运用,高人一筹——

1967年12月底, 江青的秘书阎长贵收到一封信, 是一个女演员写给江青的。信中说, 她原来也叫江青, 解放后来改了名, 她愿意将自己的存款交党费。在赞扬了一通江青之后, 她提到在单位受到了冲击, 意思是求江青为她说句话。阎把此信交给了江青。九天后, 阎被抓——江青说他是特务。阎在秦城关了八年。<sup>3</sup>

在"泛政治化"者看来,学术和文艺都是政治,并且还要为政治服务。

为了普及教育而拍的《武训传》,一旦被提到了政治的高度,就成了宣扬资产阶级改良主义和封建历史观的大毒草。为歌颂子弟兵而制作的《关连长》,一旦放到政治显微镜下,就成了污蔑人民解放军的坏影片。在"泛政治化"的鞭策下,文艺界一路狂奔;到了1966年,被打成毒草的电影达四百部。

文革远逝,此风犹存。2001年,电影局审查委员会给姜文的《鬼子来了》, 提了20多条意见,最精彩的如: "多次表现中国孩子追在日军后面要糖吃", "影片中频繁吹奏日本军歌,为日本军国主义扬威造势,会严重刺伤中国人民的 感情。""片中多处借日本人之口辱骂中国人'支那猪',严重损害中国的形象。" 审委会的结论是: "影片一方面不仅没有表现出在抗日战争大背景下,中国百姓 对侵略者的仇恨和反抗,反而突出展示和集中夸大了其愚昧、麻木、奴性的一面。 另一方面,不仅没有充分暴露日本侵略者军国主义的侵略本质,反而突出渲染了

<sup>1 1966</sup>年12月3日红卫报(即羊城晚报,该报在1966年9月1日改此名。

<sup>2 《</sup>七头小猪往哪儿卖》, 《北京少年》, 1976年第一期。

<sup>3</sup> 阎长贵、王广宇: 《问史求信集》页 30—317, 红旗出版社, 2009。

日本侵略者耀武扬威的猖獗气势,由此导致影片的基本立场出现严重偏差。"1

值得一说的是,电影审委会的成员,他们是:电影局的局长副局长刘建中、 张丕民、吴克,电影学院院长王凤生、中影集团的老总杨步亭、剧本规划中心主 任高尔纯、电影资料馆馆长陈景亮,及团中央、妇联、高法、宗教局、民委的处 长们。余下的是著名的编导演:梁晓升、于彦夫、李前宽、于洋、杨在葆。还有 教授、研究员:黄会林、郑洞天,章柏青、王人殷等。他们都经历过文革,都知 道"文艺为政治服务"的害处。但这并不妨碍他们拿起这一武器,枪毙优秀影片。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戛纳国际电影节的评委们给了这部影片评委大奖(2002年第53届),日本则把它评为2002年"每日电影奖"最佳外语片。

2003年,有一部最有看头的电视连续剧《走向共和》,本来每集四十来分钟,可是看到后来,时间越来越短,有一集居然只剩下了30多分钟,而且戏都接不上。一问,才知道,导演受命剪掉了孙中山与裁缝的一大段戏——裁缝问孙中山,他为什么这样设计中山装?孙解释说:前襟的五粒纽扣和五个兜(一个在内侧),分别表示他提出来的"五权宪法学说"(行政权、立法权、司法权、考试权和监察权),四个明兜代表儒家的四维(礼义廉耻),一个暗兜代表着人民的监察之权,衣袋上面弧形中间突出的袋盖代表着重视知识分子。左右袖口的三颗纽扣分别代表着三民主义(民族、民权、民生)和共和理念(平等、自由、博爱),背部不缝缝,表示国家和平统一。

把关人之所以硬要剪掉这一段,也是中了"泛政治化"的毒。

李泽厚在谈到新儒家时说过一句话:"政治必须从宗教、道德、情感中分离出来,才是现代化的进化之道。今天中国的问题之一,正在于将政治与道德情感纠缠包裹在一起,混淆不清,于是变成一堆乱麻,剪不断,理还乱。"<sup>2</sup>

 $\equiv$ 

在关于宋彬彬道歉的争论中,我们也看到了"泛政治化"和随之而来的学术

<sup>&</sup>lt;sup>1</sup> 《关于鬼子来了的审查意见及审委会名单》,见启之编著《姜文的"前世今生":鬼子来了》页 6—9,台湾,秀威科技资讯有限出版公司,2011年。

<sup>&</sup>lt;sup>2</sup> 李泽厚、刘再复: 《告别革命——回望二十世纪中国》,页 328,香港,天地图书,1997年。

为政治服务。

王友琴在电话里指责我,为什么不读她的《文革受难者》?我反问她,你读过我的《内蒙文革实录》吗?其实,同是写文革,我的书跟她的书没法比:她的书在网上随时可以下载,我的书在海关被查;她的书名满天下,我的书在国内被禁。不过,在她的敦促下,我读了她所有关于文革的著作,包括她发表在"中国文革受难者纪念园"中所有的文章。

我的结论是,第一,王友琴在文革受难者的调研上首屈一指,举世无匹。第二,她的著作不但有力地推动了文革研究,而且成了广大民众认识文革暴行的启蒙读物,在所有的关于文革的中外著作中,很少有什么书像《文革受难者》一样,有如此广泛的影响。第三,她几十年如一日,锲而不舍的精神令人敬佩,值得学习。我曾对媒体记者这样评价她: "其功至伟,其业可彰。"

但是,王友琴的工作也存在着问题,(1)事实性错误较多,而她又不愿意 纠正。(2)热衷于描写受难与施暴等社会现象,而没有深入历史的腠理。她 1986 年就提出从文化方面研究文革,可惜没有进行下去。(3)有强烈的学术为政治 服务的倾向。文革历史与现实政治固然有着天然密切的关系,但是,它们毕竟不 是一回事。学术研究要恪守客观中立的原则,不宜把它当作"团结人民、教育人 民、打击敌人"的武器。

兀

学术为政治服务就不免要把历史神话化;尤其是那些有着重大历史意义的事件和人物,更容易被神话化。

毛泽东时代生产了好多这样的神话,从抗美援朝到"三年自然灾害"。"叛徒内奸工贼刘少奇"的中央文件则创造了神话之最。后毛时代虽然破除了好多神话,但是,制造神话的冲动还残留在人们的血液里。

王友琴关于女附中"八五事件"的叙述,就是一例——她用蒙太奇的手法,把宋彬彬说成是"八五事件"的罪魁祸首,无视女附中老师、校友等亲历者提供的大量证据,坚拒叶维丽、印红标等研究者提供的史料和观点,为固执己见而歪曲真相。当刘进问她,我是学生代表会的主席,你为什么要抓住宋彬彬不放?王

友琴理直气壮地反问刘进:"提你干什么?你是公众人物吗?你不是。我当然要写公众人物。宋彬彬是公众人物,当然要提她。媒体都是写公众人物,谁都会拿公众人物说话。"<sup>1</sup> 迎合媒体需要,是把历史神话化的特征之一。

美国史学家柯文有一段话,仿佛就是给王友琴写的:"就意图而言,把过去当神话与把过去当历史是截然不同的。当优秀的历史学家撰写史书时,他们的主要目标是在尽量占有第一手资料的基础上,尽可能准确和真实地再现过去。而在某种意义上说,历史神话制造者的所作所为恰好相反。他们的出发点诚然是要理解过去,……然而,他们的目的不在于扩大或加深这种理解,而是要使之为政治、意识形态、自我修饰和情感等方面的现实需要服务。"<sup>2</sup>

王友琴执意要在"公众人物"宋彬彬身上做文章,是为了政治,还是为了自 我修饰?抑或两者兼备?我们不得而知。但是,我们知道,中国的现状和历史政 策,为这种"泛政治化"和"历史的神话化"提供了坚实的社会基础和源源不断 的动力。思变的人心为王友琴和她的调查写作赋予特定的政治意义,她的《文革 受难者》成了反抗极权的象征,她本人则成了挑战专制主义的女英雄。

问题是,女英雄是文革史的研究者。柯文有言: "历史学家研究历史的复杂性、细微性和模糊性,而神话的制造者往往以片面的观点看待历史,从历史中找出一些个别的特点、特性或模式,把它们当成历史的本质。" 为媒体提供吸引眼球的故事,属于前者还是后者?

前者后者,各有利弊。神话制造者比历史学者更有市场,更受媒体欢迎,名声更大。这是正常且合理的。活泼泼的神话当然比干巴巴的研究更有魅力更长久更得人心。何况,它还会与时俱进,根据现实需要加减增删变色添彩。并且它还会改变历史——齐奥塞斯库夫妇像野狗一样,被乱枪打死在厕所前的空地上,理由之一就是因为他被控海外存款超过10亿美元。而在后来的调查中,"所有调查证人无一例外地都认为齐奥塞斯库在国外没有存款。"4

神话在任何制度下都存在。但是,毫无疑问,专制主义更适合它的生长。一是这种制度封闭资讯、操控信息,使人们更容易相信神话。二是因为这种社会不容许自由言说,神话得不到质疑和澄清。

\_

<sup>1</sup> 刘进: 《我与王友琴两年前的一次对话——关于〈文革受难者〉卞仲耘篇》,载《记忆》112 期。

<sup>&</sup>lt;sup>2</sup> 柯文著, 杜继东译: 《历史三调: 作这事件、经历和神话的义和团》, 页 181, 南京, 江苏人民, 2000。

<sup>&</sup>lt;sup>3</sup> 柯文著,杜继东译:《历史三调:作这事件、经历和神话的义和团》,页 182,南京,江苏人民,2000。

<sup>4</sup> 尼古拉•齐奥塞斯库,维基百科。

【九一三研究】

#### 谁留下了"571"?

#### 三尺晴天

"571",即《"571工程"纪要》。在林彪事件疑案中,最引人探究的疑题之一,莫过于"571"的遗留问题了。

到底是谁留下了"571"?"571"是被匆忙遗忘的还是被人故意留下的?是被林立果"小舰队"留下的还是被毛泽东安插的"内线"李伟信留下的?这些问题始终困扰着人们,也给诸多研究者留出无限的想象空间。

#### 一、在"571"遗留问题上的诸家解读

最早提出"571"遗留问题的,是创立了林彪研究的军旅作家张聂尔。

需要说明的是:这里所谓"最早",是指在公开出版物上发表带有倾向性的看法;也指在尚未见到更多官方披露有关情况(包括对"571"因何遗留诸信息)的前提下,作为研究者的分析、推测结论。也就是说,可能当年的专案组及"两案"审判机构在内部已有肯定性结论或倾向性判断(关于这一点,后文还会涉及),只是外界不能获知罢了。从李德生的回忆看,最初发现者认为是"没来得及带走"[1]。

时任北京市委第一书记、市革委会主任,北京卫戍区第一政委的吴德,后来撰有回忆文章,也证实"没来得及带走"就是当时的判断。他写道: "《"571工程"纪要》是在以后的几天才发现的,它不在直升机上。林立果他们走时很慌张,《纪要》被丢在空军学院的据点里了,是公务员在打扫房子时捡起来的。"<sup>[2]</sup>吴德是中央专案组成员,他的判断自然也是专案组的判断。当然这里不包括中央高层,当年的毛、周、康等人是怎么判断的,外人就不得而知了。

最先表达与专案组不同看法的是张聂尔。张聂尔在她 1999 年 6 月出版的《风

<sup>[1] 《</sup>李德生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97年,第429页。

<sup>[2]</sup> 吴德: 《庐山会议和林彪事件》, 《当代中国史研究》1995年第2期。

云"九·一三"》中写道: "《"571 工程"纪要》到底如何被发现的?据说是在空军学院林立果的黑据点里发现的。那是9月14日,一送饭者照例给林立果送饭去,却发现那里已人去楼空,遍地狼藉。在一片灰烬中,突然,他看见好端端茶几上有一本东西,就是于新野执笔写的这个'纪要'。这个人很害怕,上交,还是烧掉?搞不好会跳进黄河也洗不清的!他经过一番激烈的思想斗争,最后还是将本子上交了。上面指示,要好好保护这个人。这个故事很玄。但愿有一天'这个人'能出来写一段回忆文章。假设这一切属实,则只能证明一点,那就是林立果及其死党在最后一刻是做好了死的准备的,他们故意留下了'纪要',为的是告诉世人他们为什么而死。"[1]

距张聂尔提出这个说法不远,也是在1999年,在一篇对当年空军"两案"工作小组成员、空军保卫部原部长高德明的采写文章中,也用一个小标题提示道:"故意留下《"571工程"纪要》,这是人们关注之谜"<sup>[2]</sup>。是谁留下、为何故意留下,这篇文章都没有展开;是否文章的采写者刚刚读到张聂尔的著作受到了启发,来不及深思,不得而知。

著有《温都尔汗爆炸记》(贵州人民出版社,1988年)的原《空军报》记者张聿温,在他 2012年出版的新作中正面否定了张聂尔的说法。他认为: "从当时发现本子的情景看,《"571"工程纪要》完全是周宇驰、于新野等人急于逃命,慌乱之中遗忘的,绝不会是'故意'留下的。"[3]

与张聂尔、张聿温说法截然不同的,是在林案研究中异军突起且颇显另类的作家舒云。舒云的《回眸 1971: 再探"五七一工程"之谜》(2004 年)<sup>[4]</sup>和《林彪事件完整调查》(2006 年)<sup>[5]</sup>,在质疑"571"是被遗忘说法的基础上,口出惊人之语:一是质疑"571"为伪造,二是直指李伟信为毛泽东安插在林彪身边、林立果"小舰队"的内线,故意把"571"遗留在空军学院林立果的黑据点里。舒云在 2014 年新作《〈"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sup>[6]</sup>中更是批驳了蒋健的"于新野遗留说"和笔者的"周宇驰遗留说"<sup>[7]</sup>。

<sup>[1]</sup> 张聂尔: 《风云"九•一三"》,解放军出版社,1999年,第261页。

<sup>[2]</sup> 鹿音、赤男:《秘密审判林彪"小舰队"内幕》,《中华儿女》1999年第11期,第79页。

<sup>[3]</sup> 张聿温: 《"九一三"事件考证》,中国青年出版社,2012年,第182-184页。

<sup>[4]</sup> 舒云: 《回眸 1971: 再探"五七一工程"之谜》, 《解放日报》2004年11月连载。

<sup>[5]</sup> 舒云: 《林彪事件完整调查》,香港明镜出版社,2006年。

<sup>[6]</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 《记忆》2014 年第 12 期, 2014 年 7 月 31 日。

<sup>[7]</sup> 三尺晴天博客: 《解析"571"被刻意留下之谜》《周字驰留下了"571"》等篇,2013年8月18日

而近年来,由小范围论坛式讨论转向公开撰文方式的另一位林案研究者蒋健,则与张聂尔当年的说法方向一致,他在较为笼统的张说基础上提出"571"是林立果"小舰队"成员于新野故意留下的[1]。

上述说法各异,各持依据兼有各自的分析判断,亦呈现出互相"打架"的景象。到底哪些说法更接近真实,笔者在已撰有系列博文的基础上,提出自己的看法并商于大家。

#### 二、"571"是怎么发现的?

邵一海,原《解放军报》高级记者,著有《林彪 913 事件始末》(四川文艺出版社,1996 年)、《"联合舰队"的覆灭》(春秋出版社,1988 年)、《林彪王朝黑幕》(四川文艺出版社,1988 年)等。邵一海是在其著作中较早叙述发现"571"过程的作者。1980 年"两案"审判期间,邵一海受《解放军报》指派采访报道林彪案的审判,他所叙述的情况来源应出自"两案"工作机构提供的材料。由他的叙述与后来见诸于报刊的王兰义说法对比,可以推知当年官方是核实并认可王兰义的说法的。

邵一海的叙述(1980年代中期及以后)<sup>[2]</sup>,与时任空军学院行政处副处长、"571"的发现者王兰义的讲述(2000年)<sup>[3]</sup>以及舒云对王兰义的采访(2005年)<sup>[4]</sup>,内容大体一致。空军学院对"571"的发现,上送有一份报告(见影印件),这个材料证实了王兰义说法的真实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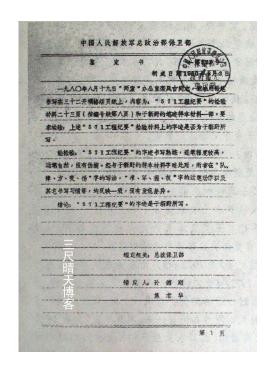
<sup>-9</sup>月22日, http://blog.sina.com.cn/s/articlelist\_2596521933\_9\_1.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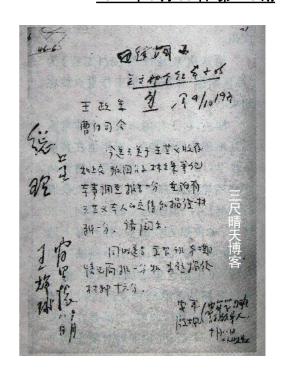
<sup>[1]</sup> 蒋健: 《〈"571 工程"纪要〉遗留之谜破解》,《记忆》2014 年第8期,2014 年5月15日。

<sup>[2]</sup> 邵一海: 《林彪 9·13 事件始末》,四川文艺出版社,1996年,第87-93页。邵一海: 《"联合舰队"的覆灭》,春秋出版社,1988年,第100-106页。

<sup>[3]</sup> 高德明:《从绝望走向疯狂的林立果·附:林立果制订的〈571 工程纪要〉是怎样发现的》,《中华儿女》2000年第2期,第94-96页。

<sup>[4]</sup> 舒云博客: 《舒云书摘: 记载五七一工程纪要的红色拉链本》,2009年5月8日,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447da480100d9nt.html。舒云博客: 《发现〈五七一工程纪要〉的蹊跷过程》,2014年8月4日,http://blog.sina.com.cn/s/blog\_4447da480102uy71.html。





总政保卫部对《"571 工程"纪要》的鉴定 空军学院发现《"571 工程"纪要》的送审 书 报告

但这里却引出了一段变奏:王兰义说法与"吴忠说法"(笔者这里加了引号,以区别于吴忠本人说法)出现了冲突。不过这段变奏曲在蒋健新作《林彪集团北京黑据点是何时被查封的?》(2014年7月31日)<sup>[1]</sup>中已有考证和澄清;蒋文认为,"吴忠说法"是不确的。关于这一点,本文不做涉猎,但要借此说明一点情况:

由于王兰义说法与"吴忠说法"出现冲突,舒云坚持她采访时任卫戍区保卫部部长的王树德说,9月13日当天清查分队就进驻了小楼。舒云还据此武断地说: "九一三当天肯定查封了,我当面询问过北京卫戍区保卫部部长王树德。为什么又放弃查封,因为需要'王兰义'进去把五七一工程小本子拿出来上交。" <sup>[2]</sup>舒云认为,在卫戍区已经进驻和查封小楼后,又故意撤了出来,以给王兰义留出"窗口",使他得以在9月15日"无意"发现了"571"。在舒云的语境下,"571"的被发现,就是毛泽东给林彪设局的一个桥段、一个不可缺少的关键环

<sup>[1]</sup> 蒋健: 《林彪集团北京黑据点是何时被查封的?》,《记忆》2014年第12期,2014年7月31日。

<sup>[2]</sup> 舒云博客: 《九一三事件中的北京卫戍区司令吴忠》(作者: 王媛媛)评论跟帖,2014年5月18日,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447da480102ejgu.html#cmt\_3340238。

节。

鉴于舒云说卫戍区查封后又撤出,笔者提请舒云再次采访王树德,核对卫戍区是否查封后又撤出、什么时间撤出、谁下命令等要件<sup>[1]</sup>。在笔者的批评性提示下,舒云再次采访王树德(2014年6月24日)<sup>[2]</sup>,还在博客贴出王树德的《看管林立果的黑窝子》<sup>[3]</sup>。

至此,实际上已经澄清了王兰义讲述与王树德讲述之间"打架"的现象:王树德承认,卫戍区进驻小楼时没有发现"571"且小楼已被打扫干净,搜查分队进驻两个月后才撤出,他是后来听说在进驻小楼前"571"已被服务小组抢先拿走,也就是在主干事实部分王树德认可了王兰义的说法。那么这里的"打架"就以王兰义说法为准告结。若还有冲突,也仅仅是时间上不能衔接,可以判断王树德在时间上的记忆的确有误。

由这段变奏曲引出的王树德说法实际上也已经得到澄清:王树德在时间上的记忆不确。舒云所说卫戍区进驻后又撤出则为信口开河。

中共中央原副主席、时任解放军总政治部主任兼北京军区司令员的李德生回忆: "大约是17、18日,林立果秘密据点的食堂工作人员交出了一个小本子,说是住在那里的人没来得及带走的。总政工作组的同志看后马上送来给我,说里面记的东西很反动。我看了发现,内容是恶毒攻击毛主席,准备发动反革命武装政变的计划。它分析了反革命政变的可能性、必要性、基本条件、时机和力量,提出了政变口号和纲领,规定了实施要点、政策和策略、保密和纪律等等。""我把原件和李伟信的交待很快报给了周总理,周总理转呈给毛主席。毛主席看后,认为搜查到的林彪罪行材料中,这是最重要、最有价值的一件,要求立即'印发给政治局各同志阅'。"[4]

李德生说法与王兰义的讲述也是大致一致,但在"大约是 17、18 日"上有小不同。若是指王兰义交出"571"的时间,应该是 10 月 7 日。而且这里的"17、18 日",指的是几月份也不明确。

<sup>[1]</sup> 三尺晴天博客: 《评舒云对"吴忠说法"的断章取义》,2014年6月15日, http://blog.sina.com.cn/s/blog\_9ac3c7cd0101elnw.html。

<sup>[2]</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 《记忆》2014 年第 12 期, 第 24 页。

<sup>[3]</sup> 王树德:《看管林立果的黑窝子》,载《征程漫忆》第二集,1996年。见舒云博客:《王树德回忆九一三当晚查封林立果据点》,2014年7月31日,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447da480102uy1u.html.

<sup>[4] 《</sup>李德生回忆录》,解放军出版社,1997年,第429页。

#### 三、谁最可能留下"571"?

在"571"遗留问题上,笔者持"571"是被故意留下的观点,并认为周宇驰留下的可能性最大。而周宇驰的背后正是林立果。理由如下:

第一,留下"571"的,不管认为是周宇驰、于新野还是李伟信,分析的基点都是林立果"小舰队"成员所为,也就是张聂尔说的"林立果及其死党"。那么,不管是谁决定或采取此行为,其出发点和动机都是一样的,不存在根本差别。这就是张聂尔说的:"林立果及其死党在最后一刻是做好了死的准备的,他们故意留下了'纪要',为的是告诉世人他们为什么而死。"

第二,周宇驰最具有"作案"可能。就时间、条件、动机来说,周宇驰比于新野、李伟信都更加具备。特别是在力主北逃上,周宇驰是最坚定的执行者。没有周宇驰的坚持,哪怕稍微犹豫一点,这个行动也干不成。在知道直升机最终又被飞行员飞回来后,表现最疯狂的是周宇驰,最后提议自杀的还是周宇驰。这种矢志不移、最后又最为疯狂的心理状态,无论从哪个角度说,都惟有周宇驰最具有"作案"动机。

相比之下,于新野、李伟信的决死激情就比周宇驰逊色,特别是李伟信,还没想好要去死。于、李二人曾想劝说周宇驰"不要走,先等等,看看情况"(于新野语),于新野也是临时才匆匆给妻子写的告别信<sup>[1]</sup>。这表明他们对外逃的准备是不足的,外逃行动对于新野和李伟信都是突然遭遇的,不存在也不可能事先想好了要留置"571",更不可能比指令他们外逃的周宇驰更具备留置"571"的可能。作为对比,周宇驰事先送走了弟弟、大儿子和侄女,把家中几千元的存款也交给了弟弟,并对妻子匆匆说了声"别等我了……",外逃之前对家人应该做的交待都已经做了,他的思想准备是最充分的。而且三人中周宇驰是林立果授权的北京"总头",他具有指令他人的权力,"912"当晚北戴河通往北京的所有指令都是林立果一周宇驰这条线,当然不可能由于新野撇开周宇驰自行决定留置"571"这么重要的事情。

就"作案"时间来说,周、于、李三人是同等的。如果把李伟信视为"内线",

<sup>[1]</sup> 邵一海: 《林彪 9·13 事件始末》,四川文艺出版社,1996年,第 269-270页。

则他不具备这个时间,因为李的行为会始终在周、于二人的视线及监视之下。在同一个问题上,舒云的辩解则沦为了诡辩。李伟信在送走李伟军、王大璋后曾单独留在小楼,与周、于、李等四人同时离开时谁最后走出小楼,两种情况根本不是同一回事。即使两者"不矛盾"(舒云语)<sup>[1]</sup>,论证着眼点也不应该是前者而应在后者,显然舒云摆了"乌龙"。史学在舒云的误导下使劲质疑"67个半小时"<sup>[2]</sup>,也是一个有力的旁证。若不是受误导,史学质疑的应该是减去其间1个多小时后的"66个小时"。而谁最后走出小楼,也与所谓"尊者为先"无关。这又不是什么正式场合,而是分秒必争的逃命;身份低者也可以先出门,尊者同样可以借词最后出门。

就"作案"条件来说,周、于都可能是保管"571"的人,而李伟信不是,理由很简单:他不是"小舰队"的核心骨干,这样重要的绝密文件轮不到他保管。他既没有参与"571"的讨论,本人也否认见过"571"。至于把李伟信视为"内线",则舒云需要证明李伟信是如何偷出本不归他保管的"571"的,还需要说明"专案组"(此时还没有专案组,这是借用)对"571"的获得为什么非得要用这种方式。

第三,也是最重要的一条:分析"571"的遗留疑题,首先要考虑这是团队行为和集体宣示,也就是一种按照"组织"意志、遵从"组织"指挥、有"组织"的行为。它不可能仅仅是周、于、李三人中某一个人的独立意志和个体行为。在这里,笔者其实是想突出和强调说明:留下"571",不仅是"912"当晚留在北京、被林立果授权为"总头"的周宇驰所为,而且是周宇驰背后的指挥者——林立果的主张和指令。留下"571",是对"小舰队"曾经共商共议思想的一个政治表白,用今天的话说,是行为艺术、政治遗言。

第四,留下"571",与北戴河林彪住处留下那张林彪手令<sup>[3]</sup>,是同一个人、同一种意识支配下的分头行为,是为共同表明某种心迹的分别措施。这是说,笔者还认为北戴河发现的林彪手令,也是被人故意留下的,这个人与指令留下"571"的是同一个人:林立果。

北戴河那张手令,是林彪手令的第二张(有别于周宇驰在直升机现场撕毁的

<sup>[1]</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 《记忆》2014 年第 12 期, 第 21 页。

<sup>[2]</sup> 史学: 《"571 工程纪要"的重大疑点》(即《史学解读林彪疑案(三)》),约 2005 年。

<sup>[3]</sup> 武健华: 《"九一三"事件后对林彪住地的清查工作》,《党史博览》2011 年第 12 期,第 44 页。

那张)。它不可能是无意中被遗忘的,只能是刻意所为: 当在北戴河和北京、在特定场合分别发现两件在整个林案中分量极重的文件(字纸)时,证明这种行为必定不是偶然发生的,更不是巧合,它们之间的关联程度极高。关于这一点的分析说明,笔者也写有相关博文<sup>[1]</sup>,本篇不做展开。

第五,林立果在"913"出行之前,呈现出既忙乱又有一定头绪的准备布置。其中之一就是叫林彪的警卫秘书李文普跟随他到叶群卧室打电话,让李在门口把门<sup>[2]</sup>。林立果给周宇驰电话,李文普听到的仅有简单的"首长马上就走,你们越快越好"几句。这些内容并不机密,却专门拉着李文普把门,那么这通电话的内容应该不止李文普听到的这些,而应该更多、更机密,既包括"首长马上就走"(含通知 256 号专机机长潘景寅立即备飞和机组人员越少越好,以及要求周宇驰尽量组织人跟上),还应包括对离开后的政治交待,即留下"571"的布置。

#### 四、林立果、周宇驰为什么要留下"571"?

林立果、周宇驰是否具有留下"571"的动机,这才是最关键的因素;没有这个动机,所有分析推测都不能成立。作为最有可能留下"571"的人,他们的动机具体分析起来又是有差异的,并非完全如张聂尔说的"他们故意留下了'纪要',为的是告诉世人他们为什么而死"那样整齐划一。

"912"之夜,北戴河那厢,作为"两谋"以及北飞行为的策划人和一线指挥者,林立果在他的人生规划中本来是想要成就一番大业的。林彪炙手可热时,他志得意满,叶群在挑选未来儿媳妇时还比照着中央首长夫人来选。当叶群与黄吴李邱"四大金刚"在1970年的庐山会议上翻船时,他还没有太急迫的危机感,甚至设想林彪可能以他来取代叶群。而当毛泽东南巡谈话后,连林彪自身地位也已经岌岌可危时,林立果指靠的大树即将连根拔起,林立果的那股邪性更加暴涨,杀毛这样匪夷所思的事也敢谋划,他对姐姐说"别人不敢反,我就敢(反毛)"[3]。这种心气的人,年轻气盛,决不服输,一旦面临一败涂地至无可挽回、不得

<sup>[1]</sup> 三尺晴天博客: 《林彪手令为什么出现在北戴河?》《林立果留下林彪手令动机解析》等篇,2013年8月3-13日,http://blog.sina.com.cn/s/articlelist\_2596521933\_9\_1.html。

<sup>[2]</sup> 邵一海: 《林彪 9 • 13 事件始末》,四川文艺出版社,1996年,第 249 页。

<sup>[3]</sup> 张宁: 《自己写自己》,作家出版社,1998年,第187页。

不出逃时,怎么可能默默无言、黯然而去,挥一挥衣袖却不留半句豪言壮语呢? 需要做出政治交待(政治遗言)、留下政治宣言的,正是林立果这样的人才最有可能做的。仔细揣测林立果此时的心态,似乎还有着老鼠对将被猫吞噬的那么一丝不服与反嘲弄。

当这个论题还在讨论中,友人的一句话提升了笔者的境界。友人认为,一些人很敬佩林立果的行为,不同意笔者"眼高手低"的评价,反说"求名当求万古名",林立果有一篇"571"足矣。受其启发,笔者想到了一句用于此时林立果行为的下联:"流芳需留(流)百世芳"。此时的林立果不留下"571"这一承载着"百世芳名"的政治檄文,更待何时?

相比之下,年长许多的周宇驰也许比林立果处世更老道而不可能有林立果那样的心气,但他也会有属于他自己的境界。

北京这边,作为留置"571"的受托人、执行人,周宇驰与林立果并非完全一样,他的心理动机主要基于他需要向昔日的上级、同事、朋友以及家人做出"合法性"的交待:他为什么出逃。因为在解放军特别是空军,劫持飞机叛逃并投向当时的"苏修""蒙修",其性质是什么,将受到什么样的惩处和批判,身后的名声将一落千丈直至下地狱,这在军队中都有共识:这是非常可耻的,对军人来说法纪难容,声誉俱毁。而周宇驰们,除了因林立果的关系参与到毛、林的政治争斗之中,最终因追随林彪而一道成为政治失败者、失意者之外,本质上还是长期受中共正统教育的革命军人,他与周围和他一样的军人们在理想信念、价值观方面并无不同。周宇驰就需要向所有人表白,他不是叛逃、不是叛徒、不是投敌、不是卖国,而是为防止"和平演变"(指被当时被蔑称为"文人"的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等掌握实权)和讨伐"当代秦始皇"(指毛)不得不出走。也就是要说明他的出逃绝不是毫无"技术含量",而是大有深意,是大义之举,是"登上了历史舞台"的(周宇驰语)[1]。这里可以看得出,周宇驰已经把自己放在了改变历史的位置上了,他当然会认同林立果留下"571"的要求,甚至还按自己的想法主动对留置方式加以创造性发挥。

还有一个不可忽略的分析基点:周宇驰、刘沛丰、于新野等人都是秘书出身,本质上还是文人,文人的习性就是习惯于用文字表达深刻思想和宏大愿景。受这

<sup>[1]</sup> 向红: 《四十年有感》, 《记忆》总第77期,2011年10月21日。

些"师傅"的影响,以及受家庭和林办的熏陶,林立果也喜欢并善于用文字来表达自己的政治抱负[注 1]。正如同他们最初在林立果主导下起草"571",是为了以文字方式记录下他们对社会、政局和高层领袖的看法一样,他们起草这篇文字时一定也有着有朝一日让这篇"檄文"公之于世的设想,那就是他们政治纲领、政治愿景实现之时。"571"本质上是一篇讨毛檄文,而不是"武起义"工作手册,用完了只能烧掉埋掉或重新捣成纸浆。檄文的意义在于向外发出讨伐的声音。那么,当他们已经注定不能实现"檄文"中的抱负和愿景时,必定需要另辟途径将之展示于人,表明他们曾经这么想过和试图这么做过。

注 1: 1970 年 "八一"前夕,林立果在空军机关高级干部大会上做"活学活用毛泽东著作讲用报告"。经他的班子起草,还把原空军司令员刘亚楼在世时组织写的"空军在未来反侵略战争中使用问题"和林彪为"九大"准备作报告的内容加了上去,内容新颖、独到。讲用后林立果被周宇驰吹捧为"天才""超天才",吴法宪则吹捧"林立果的讲用报告是放了一颗政治卫星"<sup>[1]</sup>。空军一些基层官兵口传副统帅的儿子如何有才,想方设法找来林立果讲用报告抄下来,佩服至极。

#### 五、《格瓦拉日记》与"571"

与红色的"571"拉链本同在的其他几件物品,也不是毫无目的的偶然混搭,



而是与"571"一起,共同构成林立果"小舰队"的陪葬品。

《格瓦拉日记》,正式书名为《切在玻利维亚的日记》,1971年6月中共中央联络部印,封面标注"内部读物,供批判参考"。同年12月由三联书店出版的《切•格瓦拉在玻利维亚的日记》,同样标注"供内部参考"。译自1968年6月古巴出版的西班牙文版,古巴领导人卡斯特罗作序。此外,复旦大学拉美研究室1971年7月也印有《切•格瓦拉日记》,封面同样标有"内部读物,

供批判参考"。

<sup>[1]</sup> 高德明: 《将林立果"天才化"的造型内幕》, 《中华儿女》2000年第1期,第92-93页。

需要说明的是,对蒋健认为的于新野可能从正在复旦大学读书的王大璋那里得到这本书<sup>[11]</sup>,笔者不能认同。王大璋当时是复旦大学的理科学生(物理系),而《格瓦拉日记》是内部读物,按当时对出版内部读物的规定,即使作为大学教学参考读物也只发给本校相关专业的学生,即文科政治学类专业,不可能普及到其他学生,更不可能随便买到。这本《格瓦拉日记》可能是发给周宇驰这个级别干部的(空军司令部办公室副主任,师级),更有可能是林立果从家里拿来阅读,被周宇驰借了去。

《格瓦拉日记》的作者格瓦拉所代表的那种永不言败的精神以及序言内容,也许就是周宇驰想要借以表达的思想:他可能看不到他所致力的事业成功,但"只要我们的战斗的呼声,被人们听到,另有人伸出手来拿起我们的武器,那么不管死亡在什么地方碰到我们,我们都欢迎它"<sup>[2]</sup>。留下《格瓦拉日记》,以示自己面对死亡的坦然。

《英语》课本,也许是特意留给家人的。这本课本可能是周家还在上学的小儿子的课本,周家人都熟悉的物件。其中可能包含有一段全家人都明白的内容: 比如某个含义深远的故事,某段温馨的记忆,某句告别用语。

一本进口笔记本,也许是预备着用来写点什么留下来,也许最终决定不着一字,什么也不写,就如同一代女皇武则天陵墓前的那座无字碑,千百年来令无数过客为之遐思。试想一下,当年的进口货材质应该是很精美的,空白的进口笔记本,在周宇驰眼里也算不错的碑材吧?

这几件物品一定是配合着"571"同时留置的。在林立果、周宇驰的构思下, 它们仓促地为林立果、为周宇驰、也为他们的"小舰队"搭建了一座无字碑。

《"571 工程"纪要》、《格瓦拉日记》、《英语》课本、空白笔记本,它们的集合必定是一种表征、一种仪式。他们需要这种表征、这种仪式。

### 六、留下"571"的为什么不是于新野?

在蒋健的《〈"571工程"纪要〉遗留之谜破解》中,分析推测留置"571"

<sup>[1]</sup> 蒋健: 《〈"571 工程"纪要〉遗留之谜破解》, 《记忆》2014 年第8期, 第59页。

<sup>[2] 《</sup>切在玻利维亚的日记•必要的序言》,中共中央联络部印,1971年6月,第7页。

的人是于新野。但这个分析猜测是站不住脚的,因为他的分析理由本身很牵强, 起点和境界都显现不出与被留下的"571"同等的高度。

其一,由于"571"的特定性质和政治价值,分析猜测"571"为何会遗留下来,也不能限于一般案件的分析方法,包括分析行为人的心理、动机,而应将"571"的政治性质、政治价值纳入整个分析框架中;涉案人高远而复杂的政治抱负也应纳入加以考察,不能当成一般的小毛贼看待。当然,对"571"政治性质、政治价值进行分析评价,对涉案人政治抱负的分析评价,均不在本文范围内,此处仅做一个提示。但蒋文显然忽略了这个关键因素。顺带一说:至于舒云就更不用说了,她完全没有这方面的概念。

其二,蒋文始终只把留置"571"当成个人意志和个人行为,作为分析的基点,这个思路太过狭隘。既然制订"571"不是某个人的个人行为,实施以"571"为基础的"两谋"也不是个人行为,那么留下"571"、意图将之公诸于世,怎么可能属于个人行为呢?开句玩笑说,仅就"571"的著作权来说,它也是属于集体创作,著作权是集体的,起码得是首倡者、首创者的。如何处置,怎么也得经首创者本人同意吧?蒋文虽然也提到于新野留下他书写的"571"是作为"他给历史的交代"<sup>[1]</sup>,但蒋文囿于个体行为的分析方法,还是限制了正确结论的导出。

其三,蒋文也就因此完全忽略了林立果的存在以及对"571"如何处置所起的决定性作用。看不清不仅仅"571"的留置,更重要的"571"制订、"两谋"谋划、外逃提议及实施,都有着林立果的重要参与,甚至大部分事项都是林立果首倡和指挥,这几者所构成的关联是不能截然分开的。因此考察"571"的留置问题,首先且当然要从林立果那里寻找根由。

其四,对于毛泽东的深刻认识包括对毛的切齿仇恨,可以是制订"571"和实施"两谋"的思想基础,事实也的确如此,但这不能等同留置"571"的动机。留置"571"的动机应该另有原因,也就是公开"571"的理由是否充足。另外,于新野知道自己将死,也只表明他对参与"两谋"后果的预知和预感,不等于这是留置"571"的直接原因。其实,从参与拟订"571"到谋划"两谋"的那一天起,林立果们就深知"不成功则成仁"这个道理,都有死的思想准备。但本例中

<sup>[1]</sup> 蒋健: 《〈"571 工程"纪要〉遗留之谜破解》,《记忆》2014 年第 8 期,第 57 页。

谈到的死,即周、于准备赴死的那个"死",是指死期将近而不是笼统模糊兼无确定期限的"死"。若说预感自己将死,那么周宇驰比于新野来得更为真切。当你读着周宇驰说知道自己是怎么死的那段话时,你会真真切切地感受到"死"与周宇驰的距离。

这四个理由厘清后,自然就可摈弃"于新野留下'571'"的猜测。

其五,舒云在"驳"蒋文时,同样看不清蒋文的关键症结是哪些,她的批驳不过是隔靴搔痒,连带她所建立的观点也是一样的毛病。因为舒云的分析只会把"571"当成"一般"文件(这个"一般"是相对于"特殊",而非"重要";所谓"特殊",指其非凡的政治性质和政治价值)她一直都以不如"571"重要的文件如何处理来衡量对"571"的处理应该如何;也只把周宇驰、于新野(她完全忽视了林立果)当成一般案件行为人,她也一直比照一般刑事犯罪行为来分析周宇驰、于新野。这样的分析方法,如何能解开"571"谜题?如何能导出令人信服的结论?

#### 七、留下"571"会陷林家于不义?

舒云在否认于新野留下"571"的同时,也否认周宇驰是留下"571"的那一个,并认为"留下《"571工程"纪要》无异于主动送上自己的罪证,不仅陷林家于不义,更把自己推向万劫不复的境地。所以,周宇驰决不可能留下或故意留下《"571工程"纪要》。"<sup>[1]</sup>对这些说辞,笔者只能对舒云缺少深厚的政治、人生阅历深表遗憾了。劫机外逃(未遂)并打死飞行员,这些行为任一条按当时的法律判死刑足够了,周宇驰还会害怕"万劫不复"?周宇驰在西郊机场得知空军司令员吴法宪已经到了机场、南下的飞机肯定没有了时,他在离开机场的路上似有预感地说:"我现在也知道自己是怎么死的了"<sup>[2]</sup>。此时的周宇驰,因为深知"两谋"性质、后果非同一般,随着中央获知事端和介入处置(周恩来查问256号专机和吴法宪到西郊机场就是一个确切信号),他已经预感自己死期将近了。准备去死的人,还会害怕"万劫不复"?这是愚弄读者还是该作者思维中少

<sup>[1]</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 《记忆》2014 年第 12 期, 第 26 页。

<sup>[2]</sup> 向红: 《四十年有感》, 《记忆》总第77期,2011年10月21日。

了点什么?而对于林家,不管周宇驰此时是否确信林彪一家已经安全到达苏联,"913"的整个行为实则早已"出卖"了林彪及林家。事情只要败露,也就再无任何秘密可保,"杀毛""南下""外逃",哪一件能捂得住?叛逃的意图通过林彪专机的实际航向已经一览无余,周宇驰还会害怕因为一篇"571"陷林家于不义?

何况,笔者认为指令留下"571"的不是周宇驰,而正是那个不知天高地厚、胆大妄为、最终"陷"林家于不义的林家老虎("老虎"为林立果小名)。对于林立果和他的母亲叶群共同导演了一场"陷林家于不义"的大戏,舒云本人似乎从来没有异议。

#### 八、对"571"遗留其他问题释疑

在"571"遗留问题上,还有一些似是而非的疑问,但都可以给出合理解释。 其一,为什么"571"不是遗忘的?

张聿温的"遗忘说"可能在当年专案组中是一个不言而喻的结论,因为现场给人的印象就是如此。张聿温作为《空军报》原记者,当年采写过"两案"审判,他应该是从"两案"工作机构获悉专案组、"两案"办公室对"571"遗留的判断结论的。也就是说,当年的专案组、"两案"工作机构可能都认为"571"是被无意间遗留下来的。

但是,当了解到李伟信在"912"晚又带着李伟军、王大璋到小楼清理过一遍<sup>[1]</sup>这个情节后,可以确定,经过他们清理的小楼不会留有"571"。那么有无可能后来周宇驰、于新野两人中的一人带来了"571"最终忘了带走呢?这个可能性存在,但只能是"571"及其他书本都同时留在书包里面才合理。既然四本书本全都已经拿出书包、放在餐桌上了<sup>[2]</sup>,表明这是有意拿出来并打算留下来的,是想让后面进来的人一眼就能看到。

同时,前文已经述及,由北戴河发现的第二张林彪手令可以互证: "571" 和林彪手令的留下,都不是偶然巧合,而是相互关联的刻意行为。

<sup>[1]</sup> 张聂尔: 《风云"九•一三"》解放军出版社,1999年,第296-299页。

<sup>[2]</sup> 邵一海: 《林彪 9 • 13 事件始末》,四川文艺出版社,1996年,第91页。

其二,于新野遗书中真有使官方不便或不愿深究"571"遗留问题的内容吗? 先看看于新野给妻子的遗书是什么内容。于新野这样写道:"……只希望我们,特别是你和孩子们能永远忠实于林副主席和我们的'战友'(指林立果)。 在任何风浪中坚定而又不动摇。……至于我自己,请你放心,我知道怎样去安排自己,包括人们所最珍贵的所谓生命。……顺便告诉你一件人们都看成是好消息的事,我又升官了,成了处长了。"<sup>[1]</sup>从这段内容看,信中只是暗示他可能去死,暗示妻子和孩子将在没有丈夫和父亲的情况下面对今后的人生,对林立果也只是使用代称。整个内容意思含蓄、隐讳,但也许其妻能看懂。末尾提到他升处长了,略含不屑语气又有向妻子表白自己的晋升通道本该不错的。

可以推测于新野遗书里被省略号略去的部分,不可能是像蒋健在《〈"571工程"纪要〉遗留之谜破解》中所猜度的类似林觉民《与妻书》那样夺人心魄、荡气回肠的绝笔,也不可能有令专案组左右为难、不便深究的词句。

蒋文写道: "笔者还猜测,无论是 1971—1972 时的当局,还是 1980—1981时的当局,没有或者不愿深究《"571 工程"纪要》被遗留的缘由,就是于新野给其爱人的遗书中,很可能有类似黄花岗起义烈士林觉民《与妻书》中'卿卿如晤:吾今以此书与汝永别矣!吾作此书时,尚为世中一人;汝看此书时,吾已成为阴间一鬼','吾至爱汝!即此爱汝一念,使吾勇于就死也!'那样的绝笔。"<sup>[2]</sup>蒋文在想象中美化了于新野遗书,由是,蒋文认为"571"遗留之所以未被深究是有原因的。

对此笔者不能认同。如前所述,"571"的遗留从外在现象看就是匆忙间遗忘的,当时发现人也这么认为。当年处理"913"事件,重点工作是查清与林彪的关系。在确认"571"确为于新野字迹和是林立果倡导拟订、并经林立果之口说是林彪授意,这些主干内容明了之后,"571"具体怎么遗留的也就属于无关宏旨的枝节问题,可究可不究,自然就被略过了。现在看来,留给研究者一个继续深究的空间未尝不是件好事,因为真正感兴趣的还是已经远离那段历史也远离那段政治的研究者。

其三,故意留下"571"与清理小楼、最后撕毁手令,这之间的矛盾如何解 开?

<sup>[1]</sup> 张聿温: 《温都尔汗爆炸记》,贵州人民出版社,1988,第290页。

<sup>[2]</sup> 蒋健: 《〈"571 工程"纪要〉遗留之谜破解》,《记忆》2014 年第8期,第58页。

其实这三者所处语境并不完全一样。清理小楼是在决定南下后即"912"下午做出的布置,属于掩盖、善后的正常措施,此时还没有后来才出现的北飞决策。这与后来决定留下"571"的语境完全不同,不可以用前者所处语境来照套后者变化了的语境。因为南下还是在国内,与中央对峙谈判当然不能留下有涉"两谋"的把柄于人;而决定北飞就是一走了之,哪管身后洪水滔天。重要的是既然要走,林立果当然不愿一言不发就这么安静离开,他需要给本来是属于他的这个世界一个回声。

直升机迫降后,周宇驰等人撕毁所有纸条,包括林彪手令、林彪给黄永胜的信、南下人员名单等,这又是另一种情况。请注意,与上述两种语境都不一样,这次不是林立果指令的。张聂尔说过一段话: "正如王年一在《大动乱的年代》中所说: '他们想干什么就干什么,杂乱无章,反革命准备不是有条不紊地进行的。'"即么对这些看似自相矛盾的做法,就可以从他们不是有条不紊地干事上找原因。比如在直升机飞到怀柔沙峪下降高度准备迫降的过程中,陈修文侧脸看了周宇驰一眼,周(疑因精神高度紧张)立即向陈开枪将陈打死;周宇驰等人跳下直升机后还拼命逃命,鞋也跑丢了一只,跑不远又哀叹跑不出去了,今天就死在这里了。此时的周宇驰不仅因绝望而疯狂,加上被于新野误伤失血,完全就是崩溃了,除了自杀,没有一项决策像样。逃跑、撕毁纸条,全是无用功,哪里还能做到"有条不紊"、冷静处置?

其四,为什么官方不对"571"的发现进行侦查?

当时的官方为什么不对"571"的发现过程进行侦查,是舒云提出的质问。 舒云这个质问是事后的,没有什么意义。舒云还批评道:"查获《"571工程" 纪要》的过程更是扑朔迷离······本来都是可以查清楚的,却统统没有搞清楚。" <sup>[2]</sup>不能说舒云说得毫无道理,但从专案组人员组成和专案工作要求考察,舒云却的确说得没道理。

还有更极端的质问: "老王在9月15日19点30分以后(也就是李德生进驻空军之后)走进'秘密据点'时,屋内满是灰烬,一片狼藉。谁都知道,这种环境,对于现场刑事侦查,特别是对现场提取指纹和脚印,是非常有利的。但是,直到10月9日,时隔26天,当那个本子连同行政处副处长王兰义写的材料,呈

<sup>[1]</sup> 张聂尔: 《风云"九•一三"》,解放军出版社,1999年,第320页。

<sup>[2]</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 《记忆》2014 年第 12 期, 第 15 页。

报周恩来之后,为什么专案部门还没有派出的刑侦人员,到现场作详细的技术勘察,并写出客观的报告?为什么长达十多年的专案审查,对于这个67个半小时的'时间真空',没有提出'质疑'?"<sup>[1]</sup>

按照王兰义讲述、李德生说法、吴德说法以及中央组织部原部长郭玉峰的说法<sup>[2]</sup>,证实"571"的发现是很清楚的,王兰义拿出"571"和卫戍区进驻小楼这些时间要素都能对得上,并无任何"蹊跷""迷离"。当年的专案组成员中,李德生兼管空军,经办了王兰义上交"571"并呈周恩来这条线;吴德、吴忠作为卫戍区负责人,他们主管着卫戍区进驻空军学院小楼的工作且应与李德生在空军的工作组互有交集;郭玉峰则受周恩来指派,负责复核王兰义所交代的情况及确认"571"是什么人制定的,他就既要与空军打交道又要与卫戍区打交道。可以确定,在专案组内部,这些调查并不存在空军这边王兰义拿出"571"与卫戍区那边进驻小楼两者信息互相隔绝、互不交集的任何可能。

从常识判断,军报记者邵一海当年从"两案"工作机构获悉的王兰义讲述情节,参加过空军"两案"审判工作的空军保卫部原部长高德明也披露过王兰义讲述材料,这应该就是专案组掌握并认定的真实情况了。如果当时的王兰义讲述与卫戍区进驻小楼时间上不符,身为专案组成员的吴德、吴忠立即会提出来,同为专案组成员的郭玉峰所做的复核(包括向拿出"571"的空军学院几个当事人复核)也不可能得到确认,这个材料最后也不可能被以周恩来为组长的专案组确认,数年后(1980年)也就到不了邵一海这些媒体记者手中。

作为当时的专案组,对当事人已经讲清楚并经专门复核清楚的事情,且经对比辨认确定"571"为于新野字迹,当然不需要多此一举,煞有介事再做什么"侦查"。怀疑李伟信为内线,如果早在专案组时期就被提出来,还可以进行侦查或澄清;既然当时没有提出怀疑,当然就不必多此一举。时过境迁,专案组早都撤了,"两案"也审过了,舒云、史学 20 多年后才提出要专案组进行"侦查"的要求,这是在做研究还是为其"人为布局"[3]的预设立场提非难要求?

而且,现在之所以给某些研究者形成一种"扑朔迷离"的印象,是因为当年

<sup>[1]</sup> 史学: 《"571 工程纪要"的重大疑点》(即《史学解读林彪疑案(三)》),约 2005 年。

<sup>[2]</sup> 闫晶明:《我的丈夫郭玉峰》,香港中国文化传播出版社,2010年,第52-53页。见蒋健:《〈"571工程"纪要〉遗留之谜破解》,《记忆》2014年第8期,第46-47页。

<sup>[3]</sup> 三尺晴天: 《为何质疑 "571"? ——由蒋、舒之争说起兼评舒、史之文》, 共识网, 2014年8月23日, http://www.21ccom.net/articles/bihui/20140823111858.html。

的清查档案未能全部公开、信息不对称造成的,并非"没有搞清楚"。严格地说, 质疑者如舒云、史学,还缺少将专案组工作中的各条线(如空军、卫戍区、中组 部、公安部)交织、综合起来考察的基本素养,"搞不清楚",在所难免。当然, 舒云们不清楚,不等于历史档案记载也不清楚。

与已经讲清楚的说法相对应,那些"讲不清楚"的说法都出自后来的回忆,是后来才出现的记忆误差[注 2],既无法分辨是否与其本人的原始材料有出入,也早过了侦查和澄清期。就常识说,刑事侦查是要有一定条件的(如指纹、脚印等痕迹提取都有特定条件限制,必须在一定时限内且未经自然和人为干扰);而澄清某件事,也是要有相应的机构来承担。机构和时间条件都不存在,这种质问纯属不合理的非难。

注 2: "吴忠说法"、王树德回忆等,时间都在 1990 年代中期以后,他们的说法也都不是专案组归档的原始材料。其中"吴忠说法"还经蒋健考证澄清为不确,是被人代笔及附会演义而成<sup>[1]</sup>。附带说明,李德生第一个说法(1993 年),即"(1971 年 9 月 13 日)我连夜组织搞清查工作。根据李伟信的供词,在他的住处搜查出了大批林彪反革命集团的罪证。其中有谋害毛主席的计划《"571 工程"纪要》,另立中央南逃人员编组名单等等重大罪证,我即派专人送给了总理转呈毛主席"<sup>[2]</sup>,也已在后来出版的《李德生回忆录》(1997 年)中被更正。

到目前为止,真正说法不一样的,仅有王树德一人。

试想,如果将当年专案组对王兰义等人进行询问、核实的材料以及王兰义本人的讲述材料直接摆在王树德们面前,给他们以参照和回忆提示,帮助他们恢复已经久远的记忆,他们是会自行纠正目前的说法的。再退一万步说,专案组如果真有逼迫王兰义造假的行为,那么王树德也应该同时被要求配合造假才合理。舒云是否还应该向王树德再做追问:你被专案组要求造假了吗?

因此,我们需要做的是进行细致而恰当的辨析,而不是无端指责官方如何不作为("没有侦查")、如何"没有搞清楚"。

# 九、继续质疑"571"渐入窘境

<sup>[1]</sup> 蒋健: 《林彪集团北京黑据点是何时被查封的?》,《记忆》2014年第12期,第40-43页。

<sup>[2]</sup> 李德生: 《从庐山会议到"九一三"事件的若干回忆》, 《炎黄春秋》1993年第11期, 第10-11页。

在"571"的真实性已是确定无疑的前提下,质疑"571"的遗留是被人故意设局、是毛安插的"内线"李伟信故意放置,也就失去价值;更为重要的是,此种说法连基本的分析依据也已丧失。因此不得不说,舒云继续坚持质疑李伟信以"内线"身份留置"571",如果不是她放不下过去一度声势浩大的质疑架子,那么就有着在这个问题上刻意搅浑水的嫌疑。鉴于舒云研究林案的出发点很大程度上是设置了"毛设局"的预设立场<sup>[1]</sup>,因此在这个问题上不顾证据是否具备、继续质疑"571"的遗留问题是她的必然选择,也就不奇怪了。

舒云在《〈"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中举出怀疑李伟信为"内线"的蹊跷事<sup>[2]</sup>,且不说举不出半条证据,从常识看也十分偏颇和幼稚。其中竟以李伟信在监狱中可以戴眼镜作为怀疑依据,这个怀疑就十分可笑。李伟信属于主动交代,对中央及专案组一开始就能迅速掌握林立果"小舰队"的活动证据起到非常大的作用[注 3]。他没有追随周宇驰自杀,那么在监狱也不需要防范他自杀。监狱按照政策给予优待,包括允许他戴眼镜和允许他活动范围略大些,这也是嫌疑?而事实上"两案"审判时,李伟信由于比其他人多了"投敌叛变(未遂)"一项罪名,在"小舰队"成员中是被判刑期最长的<sup>[3]</sup>,这又怎么说呢?允许戴眼镜的那点优待,比起失去自由、被判比所有人都长的监禁,能算多大的优待?

注 3: 舒云在《舒云文摘: 〈"571 工程"纪要〉涉嫌伪造》(2009 年)中指责李伟信的交代是"信口雌黄"<sup>[4]</sup>,但舒云没能举出证据证明李伟信的交代是"信口雌黄"。

即使坚持质疑李伟信,舒云似乎还是流露出质疑不下去的惶惑和动摇,不得不正视她质疑依据缺乏的窘境。她写道:"李伟信怎么有机会拿到《"571工程"纪要》呢?难道是偷出来的?""李伟信是最后一个离开空军学院小楼的,但他紧跟着前面的周宇驰、于新野出门,他似乎也没有'作案'时间。那么是李伟信

<sup>[1]</sup> 三尺晴天: 《为何质疑 "571"? ——由蒋、舒之争说起兼评舒、史之文》, 共识网, 2014 年 8 月 23 日, http://www. 21ccom. net/articles/bihui/20140823111858. html。

<sup>[2]</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2014 年第 12 期,第 28-29 页。

<sup>[3]</sup> 肖思科:《超级审判——图们将军参与审理林彪反革命集团案亲历记》,济南出版社,1992年,第688页。

<sup>[4]</sup> 舒云博客: 《舒云文摘: 〈"571 工程"纪要〉涉嫌伪造》,2009年6月21日,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447da480100dtfb.html。

在独处那段时间放的?难道他不怕被于新野、周宇驰发现吗?如果不是李伟信放的,那又是谁放的?"<sup>[1]</sup>

舒云还有一段令人大惑不解的叙说: "(1971年10月9日)周总理把本子放在手中掂了掂,像是要估量它究竟有多少重量: '唔,这就是那个红本子。'这就是那个红本子?难道周恩来早有耳闻?"<sup>23</sup>舒云此处的意思是,周恩来不过刚拿到红本子(即"571"),他怎么会早有耳闻的样子?很蹊跷啊。舒云没有言说的潜台词是:周恩来其实早就知道红本子将会出现……。舒云这种不应有的思维使人不知该如何作答。10月7日凌晨两点,王兰义连夜交出"571",8日19时半空军学院将王兰义写的材料上送空军首长。后经总政工作组和李德生,9日"571"送达周恩来。距"571"上交已经过去两天了,难道舒云认为周恩来直到9日才知道有这样一个红本子?在这个并不复杂的事例上,足以看出舒云对材料的割裂解读、不求甚解及浅显思维不时会流露出来,而这位研究者以预设立场为研究前提的惯性质疑更使人啼笑皆非。

目前舒云质疑的内容还有: 怀疑王兰义讲述与王树德讲述在时间上出现"打架", 是专案组指使王兰义故意编造的, 把从小楼里拿出"571"的时间故意往后拖; 专案组对王兰义的关押审查, 是为逼王兰义改口[3]。这种质疑的价值及荒诞性, 本文不再置评。但舒云的质疑无疑会使"人为布局"设想勉强支撑下去。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447da480102uylu.html;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447da480102uy7l.html。

<sup>[1]</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 《记忆》2014 年第 12 期, 第 27 页。

<sup>[2]</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 《记忆》2014 年第 12 期, 第 21 页。

<sup>[3]</sup> 舒云博客评论跟帖, 2014年8月2-5日,

【九一三研究】

# 关于江腾蛟的两个问题

#### 曾林辉

我父亲曾国华在"九一三事件"发生时,任空军分管作战的副司令员。我父亲从 1931 年 8 月参加红军就在林彪领导的红四军,此后一直跟随林彪,经过了反"围剿"、长征、东征、平型关大捷和解放东北等战斗和战役,和林彪的渊源和感情都很深。因此,虽然他从 1971 年 2 月末就在住院治病,但还是被牵连到林彪一案中,空军给他办了路线学习班。随后,我母亲刘时铁受我父亲的牵连,被她所在的工作单位空军印报厂监管,也就是给她办了路线学习班。在一年多的时间里,她写了数万字的揭发交代材料。最近,我对她写的这些材料做了整理,发现她材料中有几件事情和现在网上看到的不一样,为此我将我母亲材料里的这几件事情写出来,请大家鉴别。

#### 一、江腾蛟是从哪儿去的上海?

在空军印报厂为我母亲做的结论里有一条是这样写的:"她经常去江腾蛟家'串门',还到机场为江阴谋去上海开'三国四方'会议送行。"

看到"到机场送行"这样一句话,我突然想起我在母亲材料里的确看到她写过一件到机场送行的事,但是没说江腾蛟是去参加会议。我想这件事会不会就是和印报厂说的是同一件事呢?

我搞不清"三国四方"会议是什么时候开的,也搞不清什么是"三国四方会议",就去找百度帮忙。

在百度上搜查的结果是: 1970年4月在中国召开了印度支那人民最高级会议,会议的参加国是越南、柬埔寨、老挝三国,当时越南分为南北两方,故称三国四方,这次会议也就简称"三国四方会议"。 1971年3月底林立果在上海召开了一个会议,当时与会者属于三个地方——上海、杭州、南京,这四个人是王维国(上海空四军政委)、陈励耘(杭州空五军政委)、周建平(南京军区空军

副司令员)、江腾蛟(北京,原南京军区空军政委)。林立果就用"三国四方会议"来戏称他们几人在上海开的这次会。

时间与我母亲说的基本一致,都是在1971年3月底发生的事,但是在网上只查到了江腾蛟去参加了这么一个会议,他怎么去的却没有提到,难道我母亲的讲述是另一件事?如果是同一件事,那就是"独家"。

之后我又去搜查"江腾蛟",发现在"江腾蛟"百度百科中讲,江腾蛟这次 去参加会议,是吴法宪派了飞机从武汉把他接到上海的。

"1971年3月14日晚,由空军司令员吴法宪办公室调派的飞机将躲在武汉的江腾蛟接到上海,对外谎称江腾蛟'病情扩大,来上海'治病'"。

时间和事情经过与我母亲材料里写的完全不一样。据我母亲说,1971年的2月底,我父亲因频发心脏病,住进了空军总医院内五科。空四军王维国听说我父亲住院,就派了四军的卫生处长和一个杨秘书来北京看我父亲,同时请了上海人民医院的孙医生来北京为我父亲看病。这三个人是由政治部秘书处朱铁笙负责招待,住在前门外招待所。

杨秘书在京期间闹病了,我母亲还去看望了他。卫生处处长和杨秘书回上海 前还去了总医院看了我父亲,问我父亲对他们有什么指示?我父亲主要讲了希望 四军要发扬谦虚谨慎的作风,防止骄傲自满。杨秘书他们和江腾蛟一块回的上海, 我母亲去机场送过他们。

1971年3月的一天,我父亲的秘书黄景豫对我母亲说,江腾蛟病了,去看看他吧。下面是我母亲对此事的交待:

1971年三月,一天黄景豫对我说,听说江腾蛟病得利害,咱们去看看他。 去后,看到李燕平,她说江腾蛟在里屋躺着,我和黄景豫就到里屋去看他,见他 睡在床上,比以前瘦多了,一个人躺在那,挺可怜的,还很替他难过。他见我和 黄景豫去了,就要坐起来,我和黄景豫不让他起来。我说,听说你病得很厉害, 来看看你,一会就回去。这时李燕平进屋里来,江腾蛟还是要起来,李燕平帮他 穿好衣服,下床后,江腾蛟不知为什么说了一句:两口子观点不一样,就离婚。

到外屋坐下后, 江腾蛟又说: 见到你们来看我, 我的精神就好了一些, 我十 多年的溃疡病, 这次犯得最厉害, 什么都不能吃, 还痛得厉害。我说, 你怎么弄 得犯了病? 江腾蛟说:我在广州回来前,带那些孩子们到白云山去玩,回去后就感到疲劳,胃里不好受,从那就犯了病,愈来愈厉害。江腾蛟好像还说了: "吴法宪听说我病得厉害,打电话叫我回来,说北京医疗条件比广州好,他可能怕我死了。他希望我死了,我还死不了呢!" (大意)

这时李燕平端进来一小碗稀米粥和一点咸菜给江腾蛟吃。我说,就喝这点稀米汤怎么行。李燕平说本来可以吃些苏打饼干,这几天厉害了,什么也不能吃了,晚上睡觉也不好,而且吃什么药也止不住痛。门诊部马医生来看了说,敷敷麝香可以止痛。等弄来了看看管不管用。以后李燕平又给江腾蛟拿了药吃,江腾蛟指着李燕平说,她是我的好护士。我对李燕平说,你也要注意身体,不然累坏了,谁来照顾江腾蛟。

我还对李燕平说,病成这个样子,老挺着也不行。你亲自去找陈绥圻让她向 吴法宪说,要求批准江腾蛟到上海治病去,吴法宪要是不同意,你再去。

我看江腾蛟老是用个热水袋放在背后,还是很难受的样子,对他说了你好好休息吧,以后再来看你,就和黄景豫走了。这次给他带去一盒蜂王精。

此后有一天黄景豫告诉我,晚上上海来的孙主任到江腾蛟家去看病,叫我也 到江腾蛟家看病去。去了江腾蛟家后,江腾蛟在屋里,有些人在那儿看他,我在 外屋等孙主任,记得看见四军郑军长去看过江腾蛟。孙主任来了后,李燕平带我 到她小孩屋里看了病,后来李燕平告诉我,她给陈绥圻打电话,说有事要找她。 去了后,跟陈绥圻讲了江腾蛟的病,说想让江腾蛟到上海治病,陈绥圻答应转告 吴法宪。

我看完病就回家了。

大概是三月下旬的一天,黄景豫告诉我,江腾蛟晚上到上海去。我说,为什么晚上走?黄景豫说晚上目标少一些。(大意)

晚上我和黄景豫到了西郊机场,去后在休息室等候。这时孙主任和五军的卫生处李处长来了,我对他们说了感谢的话。(注:这里的五军似乎应该是四军,因为前面提到四军的卫生处长来北京,没有提五军)

在休息室里看到王连城、杨达夫、杨富珉、章镇,我和他们只打了招呼。后来好像黄景豫来说,江腾蛟来了。我和孙主任他们一块出来了,到飞机前,看见王连城扶着江腾蛟走过来,江腾蛟穿着大衣,衣领竖起来,还戴着棉帽子。我想

他这次去上海也可能回不来了,就扶着他上了飞机。上飞机时没有看到有谁一块上去的。

上了飞机后,江腾蛟坐下把帽子摘下来对我说:你看我像有病的样子吗?我精神多好!我的病没有那么重,我不装着点,能让我出去么?我去还有任务呢。

我看飞机发动就要起飞了,对他说,你到上海把病治好,完成任务再回来吧。 他和我握手后,我好像还说:祝你胜利。

在飞机上看到朱铁笙,想不起来见过李燕平,记得听到李燕平好像在飞机里检查她带去的东西,江腾蛟的小女儿坐在他身边。

江腾蛟为什么装病跑到上海去?我母亲并不知情,也没有琢磨江腾蛟口中的任务是什么?她可能听江腾蛟告诉她,他的病并没有那么重时,心里还放下一块石头,没有为江腾蛟对她说假话生气,因为我母亲一直以为他得了胃癌,还为他难过,以为这次去了上海能不能回来还是个问题。

江腾蛟撒这么一个大谎话,连我母亲都给骗过去了,不知道他对自己的老伴 是怎么瞒过的。

至于百度上提到的"3月14号,吴法宪派飞机把江腾蛟从武汉接到上海"的说法,起先我也不知道它是依据什么资料。我特意问了一个研究"九一三事件"的朋友,他告诉我,这个说法应该是对邵一海书的误读。实际上,江腾蛟是1970年底从武汉去了湖南某地,很快就去了桂林,没多久又去了广州·······1

我母亲的材料里,也提到了江腾蛟这一时期在广州的一些活动。根据我母亲材料里讲的情况来看,江腾蛟是被吴法宪从广州叫回北京的,坐什么交通工具回来没有提。而吴法宪的确用飞机专门接了江腾蛟,但不是从武汉接他到上海,而是从北京送他到上海。从我母亲讲的上飞机没见有谁一起上去,在机舱里,江腾蛟又敢向我母亲说他的病实际上没那么重,应该是飞机机舱里没有人。所以我判断这架飞机就是专门为送江腾蛟去上海的。

五月初 ,我母亲听说江腾蛟从上海回来了,就去看他。李燕平说,在上海什么都准备好了,就要开刀了,这里派飞机去接,只好回来了。

我母亲问江腾蛟: 你的病治好了吗? 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

<sup>&</sup>lt;sup>1</sup> 我母亲说是 3 月下旬去机场送江腾蛟去上海, 江腾蛟在公审时说自己是 3 月 14 号去的上海, 时间不一致, 有可能是我母亲记忆有误, 以公审资料为准。

江腾蛟说:我在上海什么都准备好了,就要动手术了,吴法宪派飞机去找我,说什么上海有人要抓我,说我是"五一六"。他说我是"五一六",看谁是"五一六"!

他还说"在上海自己住一座楼,生活挺好。"我母亲说:你回来怎么办呐? 江腾蛟说:我可以到总院动手术,上海还可以派医生来。

直到这个时候,我母亲还是认为江腾蛟去上海就是为了治疗溃疡病。

我有个看法,林立果决定到上海去开会,可能就是临时起意。如果早有此安排,江腾蛟在广州直接去就行了,也就不用回了北京再绞尽脑汁找理由去上海。

#### 二、江腾蛟自首的时间

舒云的"32点疑问颠覆'九一三事件'既有结论"一文,其中第23点是这样说的:"江腾蛟为什么在'九一三事件'发生的早晨第一个去自首?江腾蛟9月13日在并未得知林彪下场如何时就去自首了,他在监狱里态度最好,待遇也很好,想吃豆腐脑儿就有豆腐脑儿。"

我发现这个时间和我母亲揭发交代的时间对不上,事情经过也不一样。下面的情况是我母亲材料里写的。

1971年9月15号这天上午,我父亲的秘书黄景豫告诉我母亲:"昨天王政委叫邱副处长去把江腾蛟叫来,邱副处长叫我和他一起去,他可能怕他自己去叫不来江腾蛟。我当时不想去,可是邱副处长叫我去,只好去了。

去后, 江腾蛟问我, 怎么你们俩一块来了?

我说邱副处长说到你这来有事,我正好也想看看你,就一块来了。邱副处长 对江腾蛟说,王政委请你去一下。江腾蛟就和我们一块来了。"「黄景豫对我母 亲说,我不和邱副处长一起去就好了。我去了,江腾蛟会恨我的。我母亲说,你 不和邱副处长一块去,江腾蛟想揭发你也是要揭发的。你去了还是对的。

这时邱副处长给黄景豫打来电话,打完以后,他对我母亲说:"邱副处长对 我说,昨天对我讲的事情,一定不能说出去,说了可不好了。"

<sup>&</sup>lt;sup>1</sup> 邱副处长可能原来是王政委的秘书。我母亲写揭发材料时,凡是没被牵连的人都写他的姓和职务,从不称呼全名,所以我不清楚邱副处长是谁。

黄景豫说,就是昨晚首长开会回来对我们说的那件事。

黄景豫所说的那件事也就是空军跑了两架飞机的事情,还只有极少数人知道,所以邱副处长会嘱咐黄景豫不要讲出去,此事这时还属于绝对机密。

黄景豫说:"邱副处长对我说了这件事也好,他要是说我什么,我就把他告诉我的这件事拿出来。我第一次去江腾蛟家还是他带我去的。"

这里有几个问题要说明一下。我母亲交代这件事的材料写了几份,每份的说 法不完全一致,而且时间有的交代得也不很清楚。我反复看了这几份材料,归置 了大概内容就是上面这样的。

我分析这个时间还是准确的。我父亲在 1971 年 2 月底因心脏病住进空军总 医院,治疗四个多月后,经内五科打报告,先是由医院批准再报空军同意后,于 1971 年 7 月 22 号到大连养病的。9 月 13 号,我父亲对空军发生的事情还一无所知,他接到沈空王司令的电话,建议他回北京。王司令就说了空军出事了,具体事情没说。我父亲和黄秘书于 9 月 14 号上午回到家后,黄景豫说我去机关看看情况。后来到了下午四点以后,我母亲才看见他。所以他有时间和邱副处长一块去,这是一。第二就是十五号上午的电话,黄景豫刚和我母亲说完昨天和邱一起去江家的事,正有些后悔时,邱来电话嘱咐他不要将昨天和他讲的事说出来。而昨天讲的事情,就是 14 号晚上,我父亲对他们说的事。从这点上看,他和邱应该是 14 号去的江家。

我为什么要仔细考查这个时间呢?因为到目前为止,看到的都是江腾蛟 13号去自首。另外,王海光在一篇文章中说,13号组织上找江腾蛟谈话。虽然是说"组织上"找的,但是时间还是 9月 13号。我认为,即便我母亲对时间的记忆不准确,也是 14号或 15号的区分,绝不可能是 13号。

我父亲 14 号下午被王政委叫去指挥所开会,回来后对我母亲和黄秘书讲了 空军跑了两架飞机的事,只说了四个人的名字,并不知道林彪在不在大飞机上; 到了 15 号下午,我父亲才知道有林彪。

至于江腾蛟是否知道林彪出事了,我估计他不会完全不知情。而且王政委叫了他去,不会不向他说一些事情的。他是主动交代了,但不是主动去的。我在网上找到江腾蛟的女儿写的文章,提到她父亲是9月15"离家"。

2014-7-15

【九一三研究】

# "九一三事件"前后林彪北京黑据点发生的一些事辨析 蒋 健

最近,针对拙文《〈"571 工程"纪要〉遗留之谜破解》<sup>1</sup>,"林彪事件完整调查者"舒云对当事人进行了一些采访和调查,并获得或者提出了一些新的说法<sup>2</sup>。至于这些说法是否符合历史事实,只能通过研究者的辨析才能判定。

#### 是王大璋们先离开黑据点,还是王永奎们先离开黑据点?

舒云在其新作中说: "王大璋到空军学院的时间是 23 时。过了 20 分钟,李伟信叫王大璋上楼帮忙。李伟信在隔壁房间退录音带,说不知道能不能退干净。李伟信叫王大璋把林立果房间的壁柜撬开,壁柜里只有一个饼干盒。李伟信又叫王大璋把地毯上的木头渣弄到楼下。王大璋在楼上一共只呆了五六分钟。而李伟信和李伟军 13 日零点左右才从楼上下来。""王大璋说,他在空军学院除见到李伟信和李伟信弟弟李伟军外,没有见到别人。他没有看到台子上有书和本子之类,离开空军学院时只有李伟信一人在。王永奎等六人中的陈伦和、许秀绪、鲁莹也说,那天晚上他们没有见到王大璋。""

据笔者目力所及,无论是 1971-1973 年下发的中共中央关于林彪集团罪行的 材料、空军清查"九一三事件"的材料,还是 1988 年出版的邵一海《联合舰队 的覆灭》一书,都没有提到 9 月 12 日夜,王大璋与李伟信兄弟互动的事情,而 且 1999 年出版的张聂尔《风云"九一三"》一书并没涉及王大璋是否与王永奎、 许秀绪等人的交互,因此笔者认为上述的舒云最新采访和说法是有价值的。

然而,舒云还在其新作中断言:"但有一点可以肯定,李伟信先打发王永奎 等六人走,然后打发王大璋和李伟军走,在于新野和周宇驰到来之前,空军学院

<sup>&</sup>lt;sup>1</sup> 蒋健: 《〈"571 工程"纪要〉遗留之谜破解》,《记忆》113 期,2014 年 5 月 15 日

<sup>&</sup>lt;sup>2</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期,2014年7月31日

<sup>&</sup>lt;sup>3</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 期, 19 页

<sup>&</sup>lt;sup>4</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 期, 16 页

小楼只有李伟信一个人。""事实上李伟信在23时多接到周宇驰'暴露了'的 电话后, 先打发走王永奎等六人, 又在零点以后打发走王大璋和李伟军。"2 舒云以前还说过: "22 时多,李伟信开着嘎斯 69,到东交民巷空军招待所,接 他弟弟李伟军和王维国的儿子王大璋……。23时,到空军学院将军楼,王大璋 站在后门外,往房子里望,全是纸箱,还有几个手提箱。后门外还有个卡车,上 面装了大半车的箱子……。李伟信打电话让王琢把大卡车转移到北郊二高专7 号楼的'秘密据点'。过了20分钟,李伟信叫王大璋上楼帮忙。"3

既然王大璋对舒云说"他在空军学院除见到李伟信和李伟信弟弟李伟军外, 没有见到别人",那么他当时肯定没见到王琢把大卡车开走。

此外,舒云引用的邵一海《林彪——"九一三"事件始末》一书中说:空军 学院小楼前,停着一辆卡车,李伟信、王永奎、许秀绪和王琢,跑进跑出……晚 上 11 点多,快要装车完毕,李伟信得到阴谋败露的消息,他立即把大家叫到一 起,说:"这个点暴露了,飞机也不能起飞了。你们立即转移到二高专,在那里 待命。如果天亮后还接不到通知,就各想各的办法。"王永奎等人带着已经装车 的大批器材,慌慌张张地逃走了。'而王大璋"在楼上一共只呆了五六分钟", 这期间李伟信兄弟一直在楼上, 所以不可能发生"李伟信、王永奎、许秀绪和王 琢,跑进跑出"的装车场面。这也就是说,王大璋在空军学院小楼期间,绝对不 可能发生邵一海所说且得到舒云认可的"李伟信、王永奎、许秀绪和王琢装车, 然后王永奎等人开车离开"那一幕。

需要注意的是,舒云本人既认定从"22时多"开始王大璋就和李伟信兄弟 在一起,又认定王永奎等六人当晚23时以后才离开空军学院,虽然没有准确的 离开时间。而且在舒云之前, 张聂尔的采访和邵一海的调查也分别证实了这两个 时点。

既然如此,"李伟信、王永奎、许秀绪和王琢装车,然后王永奎等人开车离 开"那一幕肯定是发生在王大璋、李伟军离开空军学院之后。

http://www.360doc.com/content/11/0904/12/836715 145673684.shtml

 $<sup>^1</sup>$  舒云: 《<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 期,16-17 页  $^2$  舒云: 《<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 期,18 页

<sup>3</sup> 舒云: 《回眸 1971: 再探"五七一工程"之谜》,

<sup>&</sup>lt;sup>4</sup> 舒云: 《<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期,18页

其实,笔者先前正是依据张聂尔的采访和邵一海的调查分别提到的"**卡车**",判断出王大璋走后王永奎等人才来的,并在拙文《〈"571 工程"纪要〉遗留之谜破解》中对张文和邵文涉及的"**卡车**"都用了黑体字以示强调。<sup>1</sup>

当然,笔者承认,先前在这个正确判断的大前提下,做了王大璋当晚是坐公交车 走的错误臆测,因此笔者十分感谢舒云提供的王大璋"我开车,李伟信弟弟李伟 军指路,回到东交民巷招待所"的新史实。

不过,对于舒云的"事实上李伟信在 23 时多接到周宇驰'暴露了'的电话后,先打发走王永奎等六人,又在零点以后打发走王大璋和李伟军。这时于新野和周宇驰还没有来到空军学院。王大璋、陈伦和、许秀绪、鲁莹都证实他们当晚在空军学院小楼里没有见到于新野和周宇驰。'只有李伟信一个人',并不只是王大璋和舒云的说法,**蒋先生掉书袋一般引用邵一海的文章,为什么就'疏忽'了邵一海也提到'只剩下李伟信一个人'?**"<sup>2</sup>这个指责,笔者认为是她疏忽了拙文中的下面内容:"还是根据邵一海的调查,9 月 12 日晚 11 点多,李伟信得到南下阴谋败露的消息后,他让王永奎、许秀绪、王琢、陈伦和等六人立即转移到'二高专'(联合舰队另一个秘密据点)那里待命,如果天亮后接不到通知,就各想各的办法。这些人走后不久,刚参加完密谋南下会议的于新野来到这里。9 月 13 日凌晨 1 点多,周宇驰也来到这里。"<sup>3</sup>也就是说,笔者从来没有疏忽过李伟信曾经单独呆在小楼这个事实。

反倒是舒云说过:参加部署南逃广州会议的"人散了以后,于新野开车直奔空军学院'秘密据点'。李伟信、王永奎、许秀绪、王琢、陈伦和正不知如何是好。于新野喘了半天气,才说明天去广州的计划可能暴露了,那就没有飞机了,快,快找周宇驰。王永奎提出,这么多人不安全。需要分散一下,有几个去二高专'秘密据点'。于新野表示同意,说李伟信和他留下,其余的人王永奎、许秀绪、陈伦和、王琢和陈伦和的对象小郁、小鲁(鲁珉女儿)一起到二高专去。李伟信对王永奎说,你们到二高专后打个电话,把那里的电话告诉我。如果天亮时还没有给你们打电话,就是出事了,你们就自己行动吧。许秀绪摸摸口袋,说我没带钱。李伟信掏出 20 元给他,看看王琢、小郁和小鲁,又给他们每人 20 元。送

<sup>&</sup>lt;sup>1</sup> 蒋健: 《〈"571 工程"纪要〉遗留之谜破解》, 《记忆》113 期, 51 页

<sup>&</sup>lt;sup>2</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 期, 18 页

<sup>&</sup>lt;sup>3</sup> 蒋健: 《〈"571 工程"纪要〉遗留之谜破解》, 《记忆》113 期, 53 页

走了他们,干新野连打了几个电话,都没有找到周字驰。"1

从上面的这个舒云说法来看,1)当夜王永奎、许秀绪、王琢、陈伦和等人 都在空军学院"秘密据点"见过于新野: 2) 王永奎等六人显然比王大璋、李伟 军离开"秘密据点"的时间要晚; 3) 是王永奎主动提出去二高专,而不是李伟 信打发王永奎们走; 4) 在王永奎等六人一起到二高专后, 李伟信并不曾独处过, 而是有于新野相伴。

不知舒云该如何解释或化解其新作与旧著中的这些抵牾?对一般读者和研 究者而言,"林彪事件完整调查者"舒云的哪次调查更靠谱?

#### 李伟信是告密还是坦白?

舒云说: "《"571 工程"纪要》是不是李伟信留下的呢?有这种可能!因 为当晚李伟信是唯一在空军学院小楼的独处者。""总之,《"571 工程"纪要》 是否是李伟信留下的,还有待调查,但这并不影响李伟信的告密者嫌疑。"3 鉴于李伟信在"九一三事件"一案中的独特性,比如他是试图叛逃的人当中唯一 活下来的人,也是唯一在"九一三事件"发生前见过《"571 工程"纪要》且活 过"九一三事件"的人,而且他了解《"571工程"纪要》的出笼背景并参与了 《"571工程"纪要》的起草过程,因此搞清楚当夜李伟信的行踪对研究"九一 三事件"是十分必要的。

李伟信 1971 年 10 月 11 日交代: "一九七一年九月十二日下午六时多,周 字驰告诉我,明日有架大飞机去上海,另外还有两架大飞机直飞广州,一架林彪 他们坐,另一架黄、吴、邱、李和其他人坐。你们乘'依尔—18'去上海,到了 上海再去广州,设法请飞机上80—90个穿黄裤子的警卫部队下来,给他们找好 住的地方,换上上海小组、教导队等人一起去广州。周宇驰要我把'依尔—18' 这架飞机要去上海的情况,通知上海小组蒋国璋,并要蒋立即报告 W(王维国代 号)。还叫过全准备粮票和钱。要他们一定要保密,这是全局的事。周宇驰后来 还补充说了一句,叫蒋国璋再转告王维国一句话'对这种行动意味什么,电话不

<sup>1</sup> 舒云:《回眸 1971:再探"五七一工程"之谜》,

http://www.360doc.com/content/11/0904/12/836715 145673684.shtml

 $<sup>^2</sup>$  舒云: 《<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 期,27 页 <sup>3</sup> 舒云: 《<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 期,29 页

好讲,请他自己考虑'。以上这些事,我于一九七一年九月十二日简要的记录在 我的小红皮日记本上。"<sup>1</sup>

随后,李伟信确实给空四军军务处处长蒋国璋、组织处处长袭著显打电话,通知他们"周宇驰要'上海小组'和'教导队'全体人员,全副武装,随机出发",让他们给空四军教导队发枪,并让教导队做好第二天从虹桥机场出发上飞机的准备。但是,怎么在虹桥机场甩下从北京去的8341部队的人还得要李伟信自己想办法,因此他想让空四军第一政委王维国之子王大璋帮忙、拿主意。于是,李伟信晚上10点多到东交民巷空军招待所对王大璋说次日可以搭他们的便机回上海,所以王大璋马上跟他们走了。上路以后,李伟信才告诉王大璋:"要想办法让8341部队留在上海,先带上教导队走"。……王大璋最终提议"你叫教导队的人先在机库里等着,飞机在上海降落了以后让飞行员说飞机坏了,要到机库里去修,叫8341部队先下飞机。等飞机到了机库以后,叫教导队的人在机库里上飞机,然后飞机直接上跑道起飞。"并得到李伟信的认可。<sup>2</sup>

既然李伟信起初允诺王大璋可以次日搭他们的便机回上海,后来他怎么变 卦,又让王大璋和李伟军连夜离开空军学院小楼并返回东交民巷空军招待所呢? 笔者认为,就在王大璋把二楼地毯上的木头渣弄到楼下等待时,尚在二楼活动的 李伟信接到了取消第二天南下任务的电话,这意味着他对王大璋允诺的"便机" 没了,自然他也无需王大璋帮忙卸下随机的8341部队了。

如王大璋所言,李伟信在王大璋和李伟军离开后,确实有一小段在小楼独处的时间。

那么在这段独处时间中,李伟信有可能留下《"571 工程"纪要》吗?不可能!因为李伟信知道还会有人来小楼的。

稍后,王永奎、许秀绪和王琢从别处赶到空军学院小楼,李伟信和他们跑进 跑出一起装车。装车完毕,李伟信让他们转移到二高专待命。

接下来是李伟信当夜在小楼的第二段独处时间。

那么在这第二段独处时间中,李伟信有可能留下《"571 工程"纪要》吗? 不可能!

<sup>&</sup>lt;sup>1</sup>《中共中央关于组织传达和讨论《粉碎林彪反党集团反革命政变的斗争(材料之三)》的通知及材料》 (中发[1972]24号),《中国文化大革命文库》(光盘)

<sup>&</sup>lt;sup>2</sup> 于鹏飞,杜鹃: 《"但悲不见九州同"——王维国遗稿读解》,《记忆》,92期,49-51页

值得注意的是,且不说此前李伟信是怎么搞到《"571 工程"纪要》的,假设他已经搞到了这个红本子,作为"内线"或者"告密者",他有必要非得把它留在小楼里吗?9月12日下午和晚上他都曾经外出过,林立果在离开北京飞往北戴河之前,还特意交待李伟信和他弟弟去毛家湾取林彪平素爱用的音响器材<sup>1</sup>,他为什么不借此机会把《"571 工程"纪要》送给接头人(比如李志绥和舒云都提过的苏延勋)呢?甚至在"南下"任务取消后,他也完全可以让他弟弟李伟军把这个本子转交给接头人,他为什么没这么做呢?

那么,只有两种可能: 1) 李伟信不是"内线"; 2) 李伟信是"内线",但 他此时还没有搞到《"571 工程"纪要》这个红本子。

随后,于新野来到了小楼;稍后,周宇驰也来了……

假定李伟信是个忠实于毛泽东的坚定"内线",所以他在周宇驰亮明叛逃苏 联的企图后,仍然决定和周宇驰在一起,甚至决心把"内线"做到苏联去,以便 为毛氏再立新功,而且他还在离开小楼的最后一刻,机智地从于新野那里偷到了 《"571 工程"纪要》和另外三个本子,并在出门之前把它们留在了小楼的餐桌 上。

有这个可能吗?有!因为于新野在给他爱人写完诀别信后,被周宇驰派出去接空军专机师的飞行副大队长陈士印来空军学院小楼<sup>2</sup>,所以给了李伟信"作案"的时机。

然而,问题又来了。

在周宇驰、于新野叛逃未遂且自杀,李伟信已经完全不可能到苏联做"内线"的情况下,他在落网后为什么不及时联络他的"组织"呢?他的"组织"又为什么不及时搭救他呢?

让舒云感到"蹊跷"的第一件事是,李伟信被关进北京卫戍区后曾经对前来查看的人说"我要找汪东兴"。<sup>3</sup>看这架势,李伟信似乎是在主动联系他的"组织"。然而,获悉李伟信这个请求的吴忠并未理睬,这也就意味着,无论是汪东兴,还是周恩来,在李伟信落网十个小时后,都未曾知会吴忠:李伟信是我们的"内线"。这难道是他们的疏忽吗?

<sup>1</sup> 张聿温: 《温都尔汗爆炸记》,贵州人民出版社,1988年,244页

<sup>2</sup> 张聿温: 《温都尔汗爆炸记》, 290-291 页

<sup>&</sup>lt;sup>3</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 期,28 页

据舒云透露,"九一三事件"发生时任吴忠秘书的李维赛回忆:"吴忠和吴 德一起到地下室审问过李伟信。" 舒云这么说无非是想强调李伟信作为"内线" 的嫌疑性。

然而,吴德本人回忆:"当天晚上,吴忠审问了李伟信。……吴忠审完李伟 信后对我说,这小子他妈的不老实。"是忠也回忆:"总理说这样处理好,并 要求人一到立即审讯李伟信,要我和杨俊生审讯,带得力秘书。后来我找了副政 委邹平光同志参加审讯李伟信,审讯情况随时报告中央。"3这也就是说,李维 赛的回忆并不符合事实,吴德并没有参加对李伟信的审问。而且,吴忠亲自审问 李伟信并非是因为李伟信有多重要, 而是因为保密的需要, 即尽量避免林彪外逃 消息的扩散,这是周恩来当时反复强调的。

另外,按照汪东兴的说法,李伟信刚被捕时,还大喊大叫要见卫戍区司令, 即吴忠呢。4 可他当晚见了吴忠说出什么有价值的信息了吗?假如李伟信真是留 下了《"571工程"纪要》的"内线",他怎么会不当面向吴忠报告这点并请求 吴忠立即采取行动呢?

其实, 在"小舰队"中, 李伟信是个很有料的人物, 他不仅半年前与闻了《"571 工程"纪要》的起草,而目在林立果9月8日晚筹划杀毛后,他是重要的参与者 (当然也是见证者)之一:无论是9月8日深夜林立果、周宇驰找江腾蛟来西郊 机场平房据点谋划杀毛,还是9月11日晚上江腾蛟带鲁珉来西郊机场平房据点 同林立果、周宇驰商量如何杀毛,李伟信均在场。假若李伟信是告密的"内线", 那么他的"组织"完全可以在"九一三事件"一发生后就可以按图索骥去抓林彪 (林立果)的余党,比如江腾蛟和鲁珉,因为此时已经完全没有"放长线钓大鱼" 的必要了。

笔者认为,虽然鲁珉和江腾蛟9月14日都不知道林彪已经外逃的消息,但 前者之所以上午就急着要向李德生自首,后者之所以下午一被王辉球派人叫到空 司办公室后就坦白,和他俩都知道李伟信已经落网有很大关系。

至于让舒云感到"蹊跷"的第二件事——"组织上"给李伟信配眼镜,"因

• 40 •

<sup>1</sup> 舒云《"九一三事件"十大谜团》,《文史参考》2011年17期。

 $<sup>^2</sup>$  吴德: 《庐山会议和林彪事件》,《当代中国史研究》,1995 年 2 期,55 页  $^3$  吴忠口述,陈楚三、李大震整理: 《吴忠谈"九一三"事件》,《炎黄春秋》,2012 年 1 期,24 页

<sup>4</sup> 汪东兴: 《毛泽东与林彪反革命集团的斗争》, 当代中国出版社, 1997年, 211页

为眼镜碎了可能是自杀'凶器',为什么这个犯人例外?"1

笔者认为这个事情真没有什么可"蹊跷"的,"组织上"肯定懂得李伟信如 果想自杀,早就和周宇驰、于新野一起用手枪自杀了,之所以给他配眼镜,一是 有利于审讯,二是便于他写交代材料。

舒云所说的第三件蹊跷事,就是"李伟信在上海市提篮桥监狱服刑期间,整 天坐在狱警办公室里,累了就在长椅上打盹。所以他有条件和女狱警谈恋爱,还 一起逛公园。据悉李伟信出狱后与女狱警结了婚,并事业有成。"2

且不说舒云本人都觉得"此事尚须进一步考证",笔者认为,即使是事实, 为什么不能把这事看成是对李伟信的坦白或者作伪供的一种优待呢?比如说,李 伟信在 1971 年 10 月 11 日的交代中说: "1971 年 3 月 21 日, 林立果在上海对 周宇驰、于新野和李伟信说: '这件事与首长(指林彪)谈过,首长叫先搞个计 划。'一、'571'计划写成后,我没有见过,但是于新野在1971年9月11日, 曾夸耀自己说: 林立果把计划及一本于新野最近摘录的关于武装起义的事例,都 还留在北戴河'首长'(林彪)'主任'(叶群)那里。二、于新野一九七一年 七、八月在广州时对我说: 批陈整风汇报会时, 林立果当时比较紧张, 对会议估 计三种可能: (1) 一般谈一下, (2) 整到军委办事组, (3) 整到'首长'(林 彪)。后来估计(1)、(2)可能大。在批陈整风汇报会上,黄、吴、邱、李、 叶都检讨了,而且是主席批准要他们检讨,'主任'(叶群)非常紧张,当时要 搞'571',并和黄永胜也商量了,黄永胜他们也同意。三、刘沛丰一九七一年 八月在北戴河,有次对我说,前几天,天天四、五点钟睡觉,吃不消。我问干什 么,刘说:叶群天天找林立果,研究'571',把舰队一些人员的代号也全部要 去了。"3从李伟信这个口供看,他所涉及的人物,如林彪、叶群、林立果、周 字驰、于新野和刘沛丰,都是死人,而所谓的林彪指使林立果搞"571"计划、 黄永胜他们也同意搞"571",则是死人林立果、于新野分别对他说的,根本无 法核对,由是对中共"十大"前给林彪集团的定罪做出了"贡献"。既然有"贡 献",自然就会有所"回馈"——优待。

 $<sup>^1</sup>$  舒云: 《<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 期,28 页  $^2$  舒云: 《<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 期,28-29 页

<sup>3</sup> 中共中央关于组织传达和讨论《粉碎林陈反党集团反革命政变的斗争(材料之二)》的通知及附件,中 发「1972] 4号

而在 1980 年代初的"两案"审判中,李伟信被判刑 15 年1,其刑期之长在 "小舰队"成员中仅次于江腾蛟, 这像是一个"内线"该享受的回报吗? 如果以 李伟信后来事业有成来反推他是"内线",那么,那个时候李伟信该去巴黎卢浮 宫为贝聿铭设计金字塔找灵感才合乎逻辑,而不是呆在上海提篮桥监狱内的长椅 上打盹。

#### 是王树德说的时间对,还是王兰义说的时间对?

时任北京卫戍区保卫部部长的王树德说:"'九一三事件'发生的当天下午, 北京卫戍区司令员吴忠和政委杨俊生召开处长以上的紧急会议,进行动员。当时 还不知道林彪已经摔死, 怕还有同党, 所以非常机密。当天夜里林立果的三个经 常活动的据点空军学院小楼、西郊机场工字房、东交民巷空军招待所,分别被看 守起来。因为最重要的是空军学院小楼,所以由我带仪仗营一个加强班,全副武 装,子弹上膛,还带着轻机枪,秘密进入空军学院小楼。两座小楼都被我们查封 了。随我一起进驻空军学院小楼的干部还有北京卫戍区工兵处刘副处长,通信处 阎参谋,仪仗营1连连长刘建章。我们进去时大约晚上8、9点钟,我们杳看了 每一个房间,包括厨房,都没有看见纸灰和垃圾。桌面、地面也没有文件、书本 或碎纸,都打扫干净了,总之我没有看见《'571工程'纪要》。我在小楼里住 了 20 天,连空军学院大院是个什么样子都不知道,饭都是战士打进来吃。"<sup>2</sup> 针对时任空军学院行政处副处长的王兰义 1971 年 9 月 15、16 日两进小楼并拿出 《"571 工程"纪要》的流行说法,王树德分析并判断: "空军学院这座小楼每 天都要打扫,应该是9月13日空军学院负责打扫卫生的人进来时拿走的《'571 工程'纪要》小本子。9月13日夜里查封后,没有外人进来过。" 在王树德说法与王兰义说法相互之间显而易见的矛盾面前,舒云没有进行辨析, 只是表示了她的困惑: "那么是王树德记错了时间,还是王兰义记错了时间?"

笔者不避越俎代庖之嫌,对二王的说法及其相互矛盾辨析如下:

<sup>1</sup>图们,肖思科:《特别审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受审实录》,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年,362页

 $<sup>^2</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 期,24 页  $^3$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 期,24 页

- 1、由于给林立果们送报纸是王兰义当时的一项工作,因此他在不知情的情况下,于9月13-15日期间,每天晚上仍旧往林立果据点送报纸的做法是可信的。
- 2、更重要的是,9月15日晚上进入林立果空军学院小楼据点的并非王兰义一人,当晚进入小楼并看到《"571工程"纪要》红本子的还有时任空军学院副政委的王治松和时任空军学院政治处主任的高文勇,而且接待小组的两位普通工作人员也进入小楼并彻底打扫了卫生,另外,王兰义或王治松或高文勇在小楼中还给时任空军司令部办公室副主任的刘世英打通了一个电话。
- 3、9月16日早晨,王兰义奉王治松之命,进去过小楼一趟,此时该小楼仍然没被查封。
- 4、9月16日晚,王兰义又奉高文勇之命,派接待小组的工作人员,小牛,进入小楼,把红本子拿出来。小牛把红本子拿出来后,因为王兰义正在空军司令部开会,所以他按照王兰义事先的吩咐把红本子交给了时任空军学院行政处处长的张凡。这也就是说,16日晚,接触过红本子的有小牛和张凡。
- 5、在这之后的 9 月 17 日,才有空军副参谋长白云奉周恩来之命带卫戍区的人来看即查封小楼,卫戍区领头的是一位副司令员,而且张凡、王兰义和小牛经手了最初的交接工作。因为红本子之前已经被拿走,所以卫戍区部队进小楼自然不会看到这个红本子。
- 6、在听完中共中央 57 号文件的传达后,王兰义于 10 月 7 日凌晨把红本子交给时任空军学院政委的殷古风。当夜,殷古风和时任空军毛泽东思想学习班主任的安平把王兰义送到空司大院,由当时领导空军的"五人小组"直接同王兰义谈话,他们让王兰义马上写个关于发现和保存《"571 工程"纪要》红本子过程的材料。王兰义连夜返回空军学院工作,并于 10 月 8 日上午把写好的材料交给安平、殷古风,他们把该材料呈送空军政委王辉球、空军副司令员曹里怀,然后王辉球、曹里怀于即日签字报送周恩来,周恩来于 9 日签收。

从上面的介绍可以看出,能够证明卫戍区部队没有在9月13日晚上就查封空军小楼林立果据点的并非王兰义一人,比如,证明9月15日夜里该小楼没被查封的直接证人有五名,即王兰义、王治松、高文勇和接待小组的两位普通工作人员,间接证人有一名,即刘世英;又比如,证明9月16日晚上该小楼还没被查封的直接证人有一名,即小牛,间接证人有三名,即高文勇、王兰义和张凡。

而可以证明卫戍区部队在9月17日才查封该小楼的人有很多,比如空军学院的张凡、王兰义和小牛,空司的白云,卫戍区那位带队的副司令员······

另外,在9月15日和9月16日这两个晚上,直接接触过《"571工程"纪要》红本子的共有五人,即王兰义、王治松、高文勇、小牛和张凡。

这也就意味着,尽管不好确认是否有其他人在9月14日晚7点半(王兰义在这个时间巡视小楼后将楼门锁上)之前对小楼动过手脚,但很好确认的是:在9月16日夜小牛拿走《"571工程"纪要》红本子之前,卫戍区的人肯定还没查封小楼。

显然,王兰义 10 月 8 日交代发现和保存《"571 工程"纪要》红本子过程的材料,一定会被专案组或者"学习班"拿去与王治松、高文勇、张凡、小牛和进入过小楼的另一个接待小组成员各自随后的交代材料进行比对,甚至还会与空司的刘世英的交代材料相互比对。如果具体时间和情节有不一致之处,还会有这些当事人之间的当面对证。

假如王树德们确实如王树德所说的那样,是在9月13日晚上8、9点钟进驻该小楼的话,那么专案组或者"学习班"当时就一定会用王树德们的活动记录对王兰义的交代进行质证,比如,可以问王兰义:卫戍区的人13日晚就进驻小楼了,你怎么可能在14日晚把小楼的楼门锁上呢?还可以分别问王兰义、王治松、高文勇和小牛等五人:卫戍区的人13日晚进来时,小楼里面就已经很干净,根本不需要你们来打扫卫生,而且卫戍区的人15日晚上怎么没看到你们五个人进来过呢?更可以问小牛:卫戍区的20来人自打进来后就没看到过《'571工程'纪要》红本子,反倒是你三天后从这里拿走那个红本子,这怎么可能呢?如果你小牛真的在16日晚上摸黑进来,卫戍区的人怎么可能会没发现你呢?……如果王树德们确实在9月13日晚上8、9点钟进驻该小楼,那么,诸如此类的问题,随便拿一个出来,就可以让王兰义们(包括王治松、高文勇、小牛)的交代彻底穿帮。

从邵一海能在 1980 年代披露《'571 工程'纪要》的发现过程来看,当年的专案组或者"学习班"就没有进行过这种质证并发现相应的穿帮,这也就表明卫戍区的人确实是在 1971 年 9 月 17 日,也就是红本子被拿走的一天之后,才进驻空军学院林立果秘密据点的。

至于王树德的说法,是在事情已经过去了几十年后才出现的,虽然有同时进驻空军学院小楼的卫戍区同事可以为他作证是9月13日晚上进去的,但并没有作为接待方的空军学院的当事人为王树德们提供证明。从王树德"连空军学院大院是个什么样子都不知道"来看,他显然不属于卫戍区第一批来空军学院接洽查封林立果秘密据点的人,何况,只有在高级领导,即王兰义所说的那位卫戍区副司令员,与空军副参谋长白云商量好有关事宜后,王树德才可能率队"秘密进入空军学院小楼",否则他连林立果秘密据点的门也找不到。

其实,因为时间久远,当事人记错亲身经历的一些事情的发生时间是很正常 的,比如,"九一三事件"发生时任空军司令部军训部第二部长的原空军司令员 王海就曾回忆: "9月12日,我按照原定计划带了几个同志去天津杨村机场下 部队了解情况。第二天,也就是9月13日,吃完早饭,突然接到空军司令部通 知,要我立即赶回北京开会,司令部还派了一辆车来杨村接我。二话没说,我马 上往回赶。通知是9时开会。当时,杨村到北京的路很不好走,匆匆忙忙赶到司 令部时会议已经开始。参加会议的都是司令部二级部长以上的干部。司令部的一 位副参谋长在会上口头传达了一个令人震惊的消息:9月13日凌晨,林彪等人 乘三叉戟飞机从北戴河叛逃出国到蒙古摔下来了。会议很简短,传达完就散会了。 会场里静静的,没有人说话。"'按照王海的这个说法,空军司令部副参谋长这 个级别的领导在9月13日9点之前就确知林彪的三叉戟飞机坠毁了,而这怎么 可能呢?据时任中国外交部办公厅主任、党的核心小组成员的符浩回忆:9月14 日中午,中国外交部才收到中国驻蒙大使馆的报告,得知一架中国喷气式军用飞 机于 13 日凌晨 2 时 30 分左右坠毁在蒙古肯特省贝尔赫县境内坠毁, 机上九人全 部死亡。外交部随后将该报告送达毛泽东和周恩来处。下午2时,周恩来来电话, 对外交部的工作感到满意。2又据《周恩来年谱》记载:9月14日"下午,连续 工作达五十个小时后刚休息,即接到来自中国驻蒙古大使馆的特急报告,获知林 彪等机毁人亡的确切消息。""傍晚,主持在京中共中央政治局成员会议,通报 林彪等人机毁人亡的消息"。3而吴法宪则说周恩来9月15日晚上才告诉他林彪 等人死亡的确切消息。4此外,笔者最近听曾林辉大姐说,她不久前意外发现她

<sup>&</sup>lt;sup>1</sup> 王海: 《我的战斗生涯》,中央文献出版社,2000年,227-228页

<sup>&</sup>lt;sup>2</sup> 符浩: 《九一三事件补白》, 《党的文献》, 1988年1期

<sup>&</sup>lt;sup>3</sup> 力平、马芷荪主编: 《周恩来年谱 1949-1976》(下),中央文献出版社,1997年,482-483页

<sup>4 《</sup>吴法宪回忆录》,香港北星出版社,2006年,869页

母亲当年被办学习班期间写的数万字的交代材料, 其中提到她父亲曾国华, 时任 中共中央委员、分管作战和训练的空军副司令员、空军党委常委,9月14日中 断休假回到北京的当天下午四点去参加一个空军高层的会议,晚上十点回家后对 她母亲分析说: 今天开会, 王政委(笔者注: 指王辉球) 提到林彪时没有提林彪 的头衔, 而是直接称呼林彪的名字, 很可能林彪就在跑掉的那架大飞机上。这也 就是说,空军副司令员在14日晚上尚且未被告知林彪在出逃的飞机上,一个副 参谋长怎么可能在13日上午就向其下属传达林彪坠机的消息呢?再比如,吴法 宪回忆: 9月16日下午五点,周恩来让他看中国驻蒙古大使馆带回来的林彪坠 机现场照片。'而实际上, 当事人孙一先 21 日下午才到达北京。孙一先回忆, 在 他向周恩来汇报时,吴法宪在9月22日凌晨也参加了进来。<sup>2</sup>符浩也证明吴法宪 9月22日凌晨参加了孙一先的那次汇报。3

回到正题,笔者认为王树德关于"'九一三事件'发生的当天下午,北京卫 成区司令员吴忠和政委杨俊生召开处长以上的紧急会议,进行动员。当时还不知 道林彪已经摔死,怕还有同党,所以非常机密"的说法并不符合历史事实。因为 "九一三事件"发生的当天凌晨,周恩来严格要求保密,在吴德和吴忠的共同请 求下,才允许卫戍区政委杨俊生知晓实情,所以只有他们三人知情。对于这一点, 吴忠说的很清楚: "那一段只有我们三人知情,整天忙乎,机关的人不知道。" "而且吴德也说:"周恩来指示:'现不允许向任何人透露林彪外逃的消息。'" <sup>§</sup>吴德还进一步说:"14 日或 15 日,我们还给卫戍区开过一次会。'九一三'事 件后,因为卫戍区要执行一些任务,当时强调保密,下边又不知道情况,执行任 务时,遇到一些问题,也老有人问,很不好办。报经周总理同意,我们开了卫戍 区的师以上的干部会议,我讲了一下林彪叛逃的情况和传达了中央的指示。""从 王树德当时的级别和他回忆的会议召集人是吴忠和杨俊生来看,他所参加的那个 动员会肯定是在吴德主讲的那个师以上干部会议之后才开的另一个会议,由此也 可表明,他并非是9月13日晚上去查封空军学院小楼的。

至于舒云反复强调的"1971年9月13日4时左右,周恩来向吴德(中共北

<sup>1 《</sup>吴法宪回忆录》,870页

<sup>2</sup> 孙一先: 《在大漠那边》,中国青年出版社,2005年,154页

<sup>3</sup> 符浩: 《九一三事件补白》, 《党的文献》, 1988年1期

<sup>4</sup> 吴忠口述,陈楚三、李大震整理:《吴忠谈"九一三"事件》,《炎黄春秋》,2012年1期,25页

 $<sup>^5</sup>$  吴德: 《庐山会议和林彪事件》, 《当代中国史研究》, 1995 年 2 期, 54 页  $^6$  吴德: 《庐山会议和林彪事件》, 《当代中国史研究》, 1995 年 2 期, 57 页

京市委第一书记)、吴忠(北京卫戍区司令员)下达命令: ……三、立即查封林彪集团在北京的所有黑据点,并搜集罪证。……"¹ "蒋先生是知道这段史实的,他引用了王媛媛文章中另外一段,却避而不谈同一篇文章中周恩来的五条命令……。蒋先生貌似全面引用史料实则断章取义,这哪里是实事求是研究历史的态度!"² "不知为何蒋先生故意忽略了周恩来在'九一三'事件当天下令查封林立果据点的史实"³,"难道林立果最重要的'据点'在9月13日没有按照周恩来的命令查封?"⁴ "既然周恩来在'九一三事件'后三四小时后就下令北京卫戍区'查封林彪集团在北京的所有黑据点,并搜集罪证'。以周恩来办案的干练、效率和手段,他也决不会允许几天后才查封林立果最重要的据点空军学院小楼。北京卫戍区怎么敢不执行周恩来的命令!怎么可能拖到四天后才执行?"⁵事实上,舒云的这些"史实"和质问依据的无非就是王媛媛发在《文史精华》上的一篇文章⁵而已,而笔者有针对性地在《文史精华》上发了一篇纠错文章⁻正本清源了这些"史实"。

假如周恩来在9月13日凌晨真有那么一条"查封林彪集团在北京的所有黑据点,并搜集罪证"的指示,北京卫戍区怎么可能拖到当晚的八、九点才去查封空军学院的小楼呢?

可以参照的是,卫戍区部队奉周恩来之命当天早晨就把与空军学院相距咫尺的西郊机场封了,而且到西郊机场执行任务的部队就来自北京卫戍区仪仗营<sup>8</sup>。四天后,查封空军学院小楼黑据点的卫戍区部队也来自这个仪仗营。

2014年9月13日定稿

¹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 期,22-23 页

<sup>&</sup>lt;sup>2</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 期,23 页

<sup>&</sup>lt;sup>3</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 期, 15 页

<sup>&</sup>lt;sup>4</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 期,22 页

<sup>&</sup>lt;sup>5</sup> 舒云: 《〈"571 工程"纪要〉发现之辨析——兼驳蒋健先生》,《记忆》117 期, 23-24 页

<sup>6</sup> 王媛媛: 《九一三事件中的北京卫戍区司令吴忠》, 《文史精华》, 2006年4期, 10-18页

<sup>7</sup> 蒋健: 《是吴忠查获的〈"571 工程"纪要〉吗》, 《文史精华》, 2014 年 8 期, 67-72 页

<sup>8</sup> 刘岩口述,赤男、树军整理:《我参与处理"九一三"事件的回顾》,《党史博览》,2010年2期

【九一三研究】

## 历史不忍细究

# 一揭开"九一三事件"中的黑匣子之谜 蒋 健

#### 一、 众说纷纭的黑匣子

坠毁在蒙古的林彪256号三叉戟专机黑匣子的去向是"九一三事件"留下的 历史谜团之一。目前,几乎所有研究或关注"九一三事件"的人都认为,这个黑 匣子被苏联人拿走了。比如: 王年一质疑: "我们至今弄不清以下问题: 在1971 年发生'九一三'事件后,中国为何不派人到蒙古失事现场去作调查?中国为什 么不要回飞机的'黑匣子'?"¹余汝信认为:"由于256号专机起飞后一直未与 地面联络,飞机上的'黑匣子'又下落不明,飞机坠毁原因缺乏直接证据。"2蒙 古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所长达希达瓦在其《林彪元帅之死》一书中披露: 1971 年9 月15 日上午,一伙"苏联专家"乘米—8 直升机从赤塔飞到坠机现场。在他们 要动手的时候,负责管理坠机现场的肯特省公安处长奥特根加尔格勒中校进行阻 拦,认为"黑匣子不应当归苏方",但是在场的蒙古国防部副部长陶赫同意苏联 人拿走。3马学磊认为: "'林彪事件'真正能够研究清楚,做到还历史的本来 面目,需要档案资料的大量开放和黑匣子的成功解密。但是,档案资料的开放是 很难的,而且即使开放了,档案资料曾否被篡改也难以确定;何况黑匣子现在更 不知身在何处。所以,这一事件的澄清看来会遥遥无期。"4舒云表示:"'九一 三事件'后,苏联如此积极到坠机现场,拆走一台发动机和黑匣子。"5256号三 叉戟专机驾驶员潘景寅的女儿潘鹭直言: "黑匣子一直在苏联"。"丁凯文认可 256号三叉戟上有黑匣子之说,并把破解"九一三事件"中的某些难解之谜寄托

<sup>1</sup>王年一:《全景式的大曝光——〈林彪事件完整调查〉序》,明镜出版社,2006年。

<sup>2</sup>余汝信:《新世纪林彪研究述略》,转自《百年林彪》,香港明镜出版社,2007年,58页。

<sup>3</sup>孙一先: 《林彪坠机后,因何没找黑匣子?》,《文史博览》,2010年10期。

<sup>4</sup>马学磊:《难以拨开的历史迷雾》,《二十一世纪》,2010年2月号,总第117期。

<sup>5</sup>舒云:《"九•一三事件"十大谜团》,《文史参考》,2011年17期。

<sup>6</sup>潘鹭:《女儿眼中的潘景寅——爸爸决不是林彪反革命集团的成员》,《文史参考》,2011年9期。

在黑匣子的问世和解密上。1

孙一先主张: "三叉戟 256 号上的黑匣子,以及死难者的遗体和遗物,何时能够回到我国呢?我认为按照国际惯例,俄罗斯和蒙古当局这么无限期地扣押下去,是没有什么道理和法理根据的,我国应该在适当时机索要。"<sup>2</sup>

更有甚者,国内还有林彪专机黑匣子已被俄国政府交还给中国的传言:至今健在的某中共元老2008年在中南海听了林彪事件黑匣子,里面有林彪的声音,说了"回来"或者"回国"。<sup>3</sup>

不过,据舒云独家披露: "2012年1月5日,澳大利亚莫纳什大学亚洲研究系孙万国教授应舒云之请电话访问了居住悉尼的彼得·汉纳姆,请他谈谈256三叉戟的黑匣子。""汉纳姆本人并未能听到原始录音,但根据他所采访的克格勃人士的转述,录音带里面并没有听到林彪、叶群或林立果的声音,也没有机上打斗的声音。这个黑匣子里最有用的信息是这架飞机飞进蒙古后,一直向北飞。驻蒙苏军发现后,向这架飞机喊话,警告他们不能再往前飞,再往前飞就要打了。这架飞机没有任何回答,但是不久就转向了,转向南。"4

令人感到蹊跷的是,驻蒙苏军是用哪种语言,俄语、蒙语还是汉语,"向这架飞机喊话"的?他们又是怎么确定飞机是在听到他们的警告后"不久就转向了"?

## 二 、黑匣子的传言源自何方?

历史不忍细究。依笔者所见,黑匣子传言的源头来自澳大利亚记者彼得·汉纳姆1993年对前苏联的林彪专机坠毁事件调查组的负责人、原克格勃将军扎格沃兹丁的采访。1994年7月8日北京出版的《作家文摘》第80期,摘登了李安定撰写的关于汉纳姆调查活动的《林彪之死真相查访记》。文中提到,汉纳姆曾经问当年负责调查林彪专机坠毁事件的前苏联克格勃将军扎格沃兹丁,那架飞机上是否有黑匣子? 扎格沃兹丁说黑匣子找到了,但克格勃鉴定时没有发现录音里有飞机

<sup>1</sup>丁凯文,司马清扬: 《找寻真实的林彪》,中国文革历史出版社,2011年,607、609—611页。

<sup>2</sup>孙一先: 《林彪坠机后,因何没找黑匣子?》,《文史博览》,2010年第10期。

<sup>&</sup>lt;sup>3</sup>舒云: 《林彪飞机黑匣子被中国要回来了?》, blog.sina.com.cn/s/blog 4447da480100puu9.html.

<sup>&</sup>lt;sup>4</sup>舒云: 《独家披露彼得·汉纳姆谈 256 三叉戟黑匣子》,blog.sina.com.cn/s/blog\_4447da480102dwqg.html.

和地面的通话。

这是中国公众首次知悉林彪专机有黑匣子的"事实"。而在此之前,中国的"九一三事件"的当事人或研究者,不知道专机是有黑匣子的。比如,中国驻蒙古使馆二秘孙一先在去256号三叉戟坠机现场勘察时,就不知道坠毁的飞机有黑匣子,而且之后的很多年他也不知道<sup>1</sup>。

不过,真正让中国公众广为认知林彪专机有黑匣子的人,首推康庭梓。作为 当年林彪三叉戟专机的第二副驾驶,康庭梓自1990年代末开始,通过《文史精华》 等十余种杂志以及个人回忆录2,还有一些电视采访节目,讲述其"九一三事件" 发生时的亲身经历,分析林彪专机坠毁的原因,并反复提到黑匣子。比如他说: "巴方教员讲解黑匣子这一课的情形,至今我还记忆犹新。""黑匣子是不容易 发生故障的设备,256号作为重要专机,其黑匣子的工作状况,应该说是没有问 题的。""黑匣子由两部分组成,一个叫事故记录器,另一个叫语音记录器。" "事故记录器上记录着以下6个方面的数据:属于飞机发动机的数据有:温度、 推力和发动机的转速(每一分钟的转数);属于飞行状态的数据有:飞机的飞行高 度、速度和升降速度(每秒钟飞机上升或下降的米数)。256号的语音记录器是一 个扁平的长方体,长约40厘米,宽7到8厘米,高约15厘米。它的位置在前驾驶舱 领航员后面的无线电设备专用架上,用手推进去后固定在架子上。语音记录器的 传感器, 位于前驾驶舱顶上, 那里有一个带网状小窗口, 里面安装着象送话器一 样的设备。语音记录器的性能是,在正常飞行中,不仅能记录下来空中与地面之 间的通话内容,还能记录下来驾驶舱内的人员彼此直接说话的内容……。""飞 机坠毁的时间是9月13日凌晨2时半, ……, 15号的上午, 前苏联还派一架直升飞 机从苏联的赤塔市出发,飞到坠机现场,从256飞机的残骸中拆下一台发动机空 运走了。由此可以推测,对他们有用的东西不会留在现场,包括黑匣子。""黑 匣子很可能是被前苏联和蒙古国拿走的。"3

由于康庭梓"具有见证人和技术专家的双重优势"<sup>4</sup>,因此他的文章得到许多人的关注和引证。

康庭梓关于黑匣子的说法首先得到孙一先的呼应。他说:"据我国民航专家

<sup>1</sup>孙一先: 《林彪坠机后,因何没找黑匣子?》。

<sup>2</sup>康庭梓:《真相:专机副驾驶亲历"九一三"》,中国青年出版社,2013年7月。

<sup>3</sup>康庭梓:《林彪座机副驾驶谈三叉戟 256 号黑匣子》,《文史精华》, 2000 年 8 期。

<sup>4</sup>王海光: 《折戟沉沙温都尔汗》再版导言。

讲,三叉戟飞机从'1E型'开始,已装有70年代稀有的黑匣子。……似可做出这样的判断:三叉戟256号的黑匣子,连同中间的发动机,都被苏联人拆走了。"「

"九一三事件"发生时担任空军专机师师长的时念堂的表态比康庭梓还进一步,他说: "'黑匣子'是飞机制造时就安装上的,它们记录的资料都是原始的客观的,人们不可能对其中的资料进行篡改,而且异常坚固。""根据我们以飞行专业的眼光判断,这些'黑匣子'一定还保存在某个地方,不会随着256号三叉戟飞机的爆炸消失。""林彪叛逃所乘坐的256号三叉戟飞机上的所有人员都死了。死无对证。但是,'黑匣子'还'活'着,还'活'在某一个地方,它还能说话。"<sup>2</sup>

但是,历史不忍细究。换句话说,扎格沃兹丁、时念堂、孙一先和康庭梓的 上述说法有确凿的事实依据吗?

#### 三、 克格勃是否真的找到黑匣子?

虽然扎格沃兹丁对汉纳姆说林彪专机的黑匣子找到了,但他并没有给出任何物证,而且俄罗斯官方对黑匣子一事从来没有给予回应过。

而汉纳姆的采访报道在1994年1月23日的《美国新闻与世界报道》<sup>3</sup>登出不久,俄罗斯军队的《红星报》就发文证实汉纳姆关于林彪下场的报道所言非虚。<sup>4</sup> 既然俄罗斯当局能把林彪、叶群的头颅被切下来放在大锅里用开水煮,以便将毛发、皮肉剥离干净这样一些看似残酷又恐怖的做法都公布出来,为什么就不能公布对黑匣子的鉴定过程呢?

笔者认为,从克格勃调查组1971年10月和11月两次赴三叉戟坠机现场掘尸检验来看,或者是根本没有找到黑匣子,或者是黑匣子没能提供有用的信息。

不过,从扎格沃兹丁的"三叉戟飞机几乎飞越蒙古,快到苏蒙边境时才突然掉头南飞并在随后坠毁"的说法来看,他既对三叉戟飞机的性能根本不了解,更对早期黑匣子的发展史基本无知。

<sup>1</sup>孙一先: 《在大漠那边》,中国青年出版社,2005年,108页。

<sup>2</sup>时念堂、孙焕英: 《历史将揭开林彪案件的更深层面》,《民主与法制》,2005年3期。

<sup>&</sup>lt;sup>3</sup>Peter Hannam & Susan V. Lawrence: Solving a Chinese Puzzle, *US News and World Report*. <sup>4</sup>俄罗斯《红星报》: 《林彪遗骸是怎样鉴定的?》,引自《林彪反革命集团覆灭纪实》,中央文献出版社,1995 年,201—203 页。

历史不忍细究。因为从 256 三叉戟飞越的中蒙边境 414 号界桩到靠近蒙古的 俄罗斯(前苏联)边境城市赤塔的距离约为 800 公里,而赤塔距温都尔汗的三叉 戟坠机现场有 600 多公里,减去扎格沃兹丁说法中"快到苏蒙边境"所带来的不确定因素,比如三叉戟在距赤塔还有 50 公里左右时就折返,也就是说,按照扎格沃兹丁的说法,三叉戟在越过国界之后又飞行了大约 1300 公里。而根据蒙古当年发布的《关于中国飞机失事》的消息,三叉戟在 9 月 13 日 1 点 55 分越过中蒙边境,在 2 点 25 分坠毁。¹所以按照扎格沃兹丁的说法,三叉戟的飞行速度达到每小时 2600 公里左右。尽管三叉戟 1E 在高空时的巡航速度在 930 到 970 公里/小时之间,但林彪专机在进入蒙古后,一方面是为了闪躲雷达,另一方面是为了寻找机场或者迫降场,所以始终是低空飞行,而由于低空空气阻力大,它的实际飞行速度只有每小时 700~800 公里。这也就是说,扎格沃兹丁把林彪专机的实际飞行速度夸大了三倍多。

此外,黑匣子分飞行数据记录器(FDR)和舱音记录器(CVR)两部分。无论是在英国,还是在美国,客机被强制安装FDR都要比强制安装CVR早至少六年以上。这意味着,如果克格勃真的找到了黑匣子,那么不仅有CVR,更应该有FDR。而当时的FDR实际上就是一个航迹记录仪,那么扎格沃兹丁就不该把林彪专机的航迹都说错。

## 四 、飞机在制造时就得装上黑匣子吗?

时念堂断言: "'黑匣子'是飞机制造时就安装上的"。

历史不忍细究。我国在 1972 年到 1975 年期间,从英国直接定购了 35 架比 "三叉戟 1E"更先进的"三叉戟 2E"和"三叉戟超 3B"客机,但它们都没有装配黑匣子,尽管这个时候英国要求本国运营的客机必须装黑匣子的法律规定已经执行多年。

实际上,这些直接从英国买进的三叉戟客机直到 1980 年代才装上黑匣子。 因为 1982 年空军司令部司科字第 45 号文件"飞行参数记录系统主要战术技术要

<sup>&</sup>lt;sup>1</sup>许文益:《历史赋予我的一项特殊使命(二)——视察林彪机毁人亡现场和对外交涉》,《世界知识》,1988年2期。

求"中明确规定,"1985年后,我国所有飞机都要装飞行数据记录仪"。所以我国民航才在1983年引进了77套美国S•D•C公司生产的UFDR飞行数据记录仪,装在三叉戟、安—24和伊尔18三种飞机上。<sup>1</sup>

需要注意的是,这 77 套 FDR 并不是从英国买进的。

而林彪专机所属的"三叉戟1E"型客机,是英国霍克·西德利公司在1966年交付给巴基斯坦的。那批飞机是巴基斯坦国际航空公司在1964年之前向霍克·西德利公司下的定单。1963年和1964年出版的《国际航空》和《飞机工程与航空航天技术》曾经广泛和深入地宣介三叉戟,尤其是对"三叉戟1E"的构造给出了详细的图示,比如将飞机的结构划分为112个部分,给出了空气系统22个部件、飞行控制14个部件、除冰系统11个部件、燃料系统14个部件、液压系统4个部件、动力装置17个部件、无线电和电系统26个部件、安全设备6个部件、驾驶舱和客舱27个部件的具体位置,但根本没有提到FDR和CVR;还介绍了支持霍克·西德利公司"三叉戟"项目规划的诸多厂家所生产的特种材料、部件、辅助和附属设备,仍然没有FDR和CVR的片言只字。

由此可见,黑匣子不是"三叉戟"制造时的必配设备;也就是说,按照定单,霍克·西德利公司不可能为"三叉戟1E型"客机装配黑匣子。

## 五、 三叉戟是从1E型开始才装配黑匣子的吗?

孙一先表示: "据我国民航专家讲,三叉戟飞机从'1E型'开始,已装有70年代稀有的黑匣子。"他的意思是,三叉戟1E之前的型号,比如三叉戟1C,就没有装配黑匣子,而从三叉戟1E开始,后续型号的三叉戟都装配了黑匣子。

从笔者前文提到的那 35 架中国直接买入的"三叉戟 2E"和"三叉戟超 3B"都没有装配黑匣子来看,孙一先的说法显然是错误的。

历史不忍细究。实际上,不管是哪种型号的三叉戟,装不装黑匣子完全取决于客机所属国的空管法规。

世界各国空管机构强制要求本国飞机安装黑匣子的法规的出台有先有后,制定的标准也不一致。总体而言,美国联邦航空局(FAA)、英国航空注册局(ARB)

<sup>1</sup>刘军仓:《飞行数据记录仪》,《国外试飞》,1995年2期。

和加拿大运输部主导着世界民航业黑匣子早期标准的制定。

那么,英国航空注册局是哪年要求本国飞机必须安装黑匣子的呢?有什么具体规定呢?

简言之,对于1965年7月1日以后飞行的新型号飞机或者首次飞行的飞机,不管是重量超过60,000磅的以活塞式发动机作为动力的飞机,还是重量超过12,500磅的以涡轮式发动机作为动力的飞机,都应酌情装配经过认证的抗毁型FDR;1966年7月1日以后,上述种类的所有飞机,即重量超过60,000磅的活塞式发动机飞机和重量超过12,500磅的涡轮式发动机飞机,都必须装配抗毁型FDR。FDR应能记录每次飞行期间,即从飞机起飞开始到落地滑行结束,以下作为时间函数的参数:指示空速,指示高度,磁航向,垂直加速度,俯仰姿态;前三个参数的采样频度不得低于每秒一次,后两个参数的采样频度不得低于每0.2秒一次。此外,还要求这些记录能保留30天以上。

从上述规定看,起码在1966年7月以后,黑匣子在英国航空界就不是什么稀罕物了;孙一先说黑匣子是"70年代稀有",显然不实。由于所有型号的在役三叉戟飞机,不管是1964年2月获得适航证的"1C型",还是1965年11月获得适航证的"1E型",重量都远超12,500磅,因此只要它们在英国航空注册局注了册,那就必须在1966年7月1日前装配FDR。

至于中国和巴基斯坦购买的三叉戟客机不装黑匣子的缘由,是当时这两个国家都没有相关的法规,而与这些三叉戟的型号无关。

那么,当时黑匣子是由飞机制造厂选型装配还是由飞机营运机构选型装配呢?

当然是后者。飞机营运机构可以选择任何一种经过认证的黑匣子装配在它们的飞机上,比如前文提到的中国民航就是买美国产的黑匣子装在其旗下的英制三叉戟飞机上。

实际上,自从英国强制安装黑匣子的法规生效后,黑匣子的制造商就展开了市场争夺。比如: S. Davall & Sons 公司 1968 年夏获得英国欧洲航空公司(BEA)一张价值 120,000 英镑的黑匣子定单,这些黑匣子是 S. Davall & Sons 公司与Plessey 公司联合开发的飞机集成数据系统(AIDS)的一部分,该系统是英属航空公司所安装的第一种 AIDS 系统。它提供双重信息储存介质: 一种是具有坠机

保护功能的可循环记录的金属线记录仪,另一种是快速存取的盒式磁带录放机。 值得一提的是,三叉戟客机当初就是应 BEA 公司的要求而研制的,而且霍克• 西德利公司生产的全部三叉戟客机中的 2/3 左右卖给了 BEA 公司,而中国是三 叉戟客机的第二大客户。

#### 六 、三叉戟需要装舱音记录器吗?

需要注意的是,英国 1965—19666 年强制要求飞机安装的黑匣子只具备 FDR 的功能,并不同时拥有 CVR (舱音记录器)的功用。

而关于 256 号三叉戟黑匣子的说法之所以层出不穷,就是因为黑匣子的撩人之处就在其 CVR 的功用。比如康庭梓就认为: "语音黑匣子在记录起飞后半个小时的机舱对话中,肯定能反映出林彪等人在强迫潘景寅转向叛逃航线的过程中那卑劣手段的丑恶表演。" <sup>1</sup>

不过,早期 CVR 的法定录制时间为 30 分钟,这除了技术成本之外,还考虑了西方对飞行员人权尊重的因素。<sup>2</sup>直到 1990 年代中后期开始, CVR 的法定录制时间才被延长到 2 小时。因此即使林彪专机当初鬼使神差被装了一个 CVR,而且这个 CVR 在日后鬼使神差被发现,也不会再现康庭梓想象的那些"丑恶表演"。因为林彪专机在天上飞了接近两小时, CVR 前面录制的信息会被后边录制的信息所覆盖。

那么,英国空管机构是哪年要求本国飞机必须安装 CVR 的呢?三叉戟会装 CVR 吗?

需要一提的是,无论是英国的第一代法定黑匣子,还是更早问世的美国第一代法定黑匣子(比英国的黑匣子少记一个参数),所记录的参数都不包括康庭梓所称的与飞机发动机有关的温度、推力和转速<sup>3</sup>;此时的黑匣子实际上只是一个飞行轨迹(flight path)记录仪,这也是早先装配FDR的初衷。

不言而喻,对于飞行事故调查而言,只有五个飞行参数记录的 FDR 黑匣子根本不足以搞清事故原因。因此有关的修改提案于 1969 年出台,众多相关机构

<sup>「</sup>康庭梓:《"林彪座机"副驾驶员谈三叉戟 256 号黑匣子》,《湖北文史资料》, 2002 年 3 期。

<sup>2</sup>谢孜楠:《飞行记录器在民航飞行安全中的应用》,《宇航材料工艺》,2000年增刊。

<sup>3</sup>康庭梓:《林彪座机副驾驶谈三叉戟 256 号黑匣子》,《文史精华》, 2000 年 8 期。

的代表于 1970 年组成了一个飞行数据记录工作小组。该工作小组的报告于 1971 年公布,该报告考虑并借鉴了国际民航组织(ICAO)的建议、美国联邦航空管理局(FAA)等空管机构对黑匣子的技术要求,打算通过修订 1972 年的空航法令使得对黑匣子的新要求生效。

修订后的 1972 年空航法令要求:

对"现有"飞机,FDR 要增加三个参数的记录,这三个参数是发动机功率、 襟翼位置和滚转姿态。

对"未来"飞机,总共列出了26个参数(包括时间)。就常规的亚音速飞机而言,记录要求为:对于最大重量在5,700千克到11,399千克的飞机,既可以只安装一个CVR,也可以只安装一个记录规定参数1-9的FDR;对于最大重量在11,400千克到26,999千克的飞机,既要安装一个CVR,也要安装一个记录规定参数1-10的FDR;对于总重量超过27,000千克的飞机,既要安装一个CVR,也要安装一个CVR,也要安装一个记录全部26个规定参数的FDR。

按照 1972 年修订后的英国空航法令,虽然各种型号的三叉戟飞机,包括三叉戟 1E(最大机身重量 58,060 千克)、三叉戟 2E,重量都超过 27,000 千克,但也只须把 FDR 记录的参数由五个增加到八个,而无须安装 CVR,因为它们统统属于"现有"飞机。这里的"现有"有两层意思:一层是指 1972 年空航法令生效前在役的飞机,另一层是指 1972 年空航法令生效前已经定型的飞机,即使它是在新的空航法令生效之后出厂的飞机。

历史不忍细究。事实上,当时英国发生的一起空前的飞行事故,帮助英国通过了飞机安装 CVR 的法令。1972 年 6 月 18 日,英国一架三叉戟客机在斯泰恩斯地域坠毁,包括九名机组人员在内的 118 名乘员全部遇难。随后的事故调查表明,虽然 FDR 信息有相当价值,但调查人员如果能确定机组成员之间通过命令、评论或惊叫所传递的信息,那么他们就会有一个清晰得多的导致坠毁事故的事件系列的场景。

即使是这样,英国当时也没有要求包括三叉戟在内的"现有"客机安装 CVR。 比如,1975年9月15日,英国航空公司所属的一架三叉戟1E型客机在西班牙 毕尔巴鄂机场发生了一起事故,这架飞机就没有安装 CVR。

英国当局对新、老机型采用双重标准的原因何在呢?显然是为了不增加民航

业的运营成本。

其实,不独英国如此,当时更为财大气粗的美国民航业也是如此。美国联邦航空管理局(FAA)于 1972 年 12 月 10 日也修订了黑匣子法规,要求增加 1969年 9月 30 日以后定型客机的 FDR 记录参数数目,即增加俯仰、滚转、每台发动机推力、每台发动机反推、襟翼位置、舵面位置等参数。也就是说,新法规只影响到波音 747 飞机,对 1969年 9月 30 日之前定型的波音 707、727、737 和麦道 DC-8、DC-9等飞机就没有影响,无论是现役的还是新出厂的老型号飞机仍可按 1958年 FDR 的规定运行。

更需要一提的是,1982年中国空军司令部司科字第45号文件只是规定"1985年后,我国所有飞机都要装飞行数据记录仪",即只要求装FDR,并没有要求装CVR。起码到1988年,我国空管机构还没有要求客机装CVR。比如,就在1988年8月31日,民航广州局属下的一架"三叉戟2E"型客机在执行广州一香港航班任务并在香港启德机场盲降时发生一等飞行事故,飞机报废,并造成六名机组人员和一名旅客遇难。香港民航当局公布的事故调查报告认为:没有足够的证据确定事故发生的原因。¹为什么说没有足够的证据呢?该事故调查报告中说:该飞机没有装配CVR,按规定也不要求装配CVR²;飞行舱内的机组人员无一幸存、没有CVR,加上UFDR所记录参数的数目过少,严重妨碍了确定最终进近事件顺序的调查。3

## 结 论

综上所述, 1970年中国从巴基斯坦买入的那批三叉戟客机,包括作为林彪 专机的256号三叉戟,根本不可能安装黑匣子。

<sup>1《1988.8.31</sup> 飞行事故》,http://www.camac.org.cn/news/show.php?news\_id=1177

<sup>&</sup>lt;sup>2</sup>报告原文: The aircraft was not equipped, neither was it required to be equipped, with a cockpit voice recorder. <sup>3</sup>报告原文: There were no surviving flight deck crew and the lack of a CVR, coupled with the small number of parameters recorded by the UFDR, severely hampered the ability of the investigation to determine the sequence of events on the final approach.

【九一三研究】

## 我的检查交代

## 米家农

编者按: 米家农, 1922年出生于山西文水县, 1937年参加革命, 1938年5月加入中共, 历任干事、科长、总支书记等职, 1954年任空军第23师政治委员, 1963年任中国民航总局广州管理局政治委员。1971年9月26日因"九一三"事件被捕, 1982年1月26日释放出狱。被关押十年零三个月。这一检查交待是他在1980年8月20日给专案组写的上报材料。在此材料前, 作者有一说明: "中央专案组指令我对自己在林彪事件中所犯错误,写成综合检查交代材料上报。我把自己在林彪事件中的问题和所犯政治错误事实、经过和当时的思想认识、态度写成《我的检查交代》于1980年8月20日上交中央专案组。"

一九七零年九月,林立果到达广州住白云机场民航开始,至七一年"九一三"事件发生前,我在追随林立果为林彪篡党夺权的活动中,犯了极其严重的政治路线错误。九年来,经党组织对我采取了"隔离审查"、"逮捕关押"和教育挽救,粉碎"四人帮"后,对林彪、"四人帮"的揭批查运动中,揭发出他们搞反革命阴谋活动的大量罪恶事实的教育。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恢复党的实事求是,发扬党的优良作风,认真落实党的各项政策和开展学习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教育后。认真系统清理、检查我在这场十分复杂和十分尖锐的路线斗争中所犯的政治错误,对党的事业造成严重的危害和后果。寻究根源,总结经验与教训,痛定思痛,痛改前非是非常必要的。我自十五岁起,从一个还是不懂事的孩子参加革命开始,经党数十年的培养教育,万没有料想到在文化大革命中竟犯了如此严重的政治错误,实在有愧于党和人民,也对不起过去艰苦战争岁月中一起战斗的流血牺牲的战友。令人甚感痛心,现将我所犯的极其严重错误及罪行事实检查交代如下:

一、 十个月中林立果四次南下广州为林彪篡党夺权搞串联阴谋 活动,我为他提供了各种方便并掩盖了他的阴谋活动。

#### (一) 我与林立果的认识和结合

林立果四次南下广州。一九七零年九月下旬,林立果秉承林彪的旨意,打着 所谓搞"调查研究"的幌子窜到广州,住在白银机场候机大楼小宾馆。这是我认 识林立果和接触的开始。这年,林立果曾两次到过广州。第一次是九月下旬到十 月二日,约住了十天;第二次是十一月初到二十七日,住了二十多天。七一年五 至七月,他又先后两次到过广州,这两次他本人和死党刘沛丰、于新野、李伟信 等住在白云山上,但其吃饭和生活用品仍由民行供给,他的随从人员还是经常不 断地来往于白云机场。

林立果到广州的初期,我把它仅是当着上级交给的一想临时特殊任务领受承担的。民航总局和广州空军的首长都有交代和具体安排。刘锦平和王璞都指示过,把接待林立果的工作当做一项政治任务,注意搞好对他的生活照顾,要保证安全和对外保密。在经济开支上,王璞给王斌讲过,广空出两万元给广州民航,作为对林立果的生活开支使用。经陈伯羽转达和龙道权亲口对我说,广州空军党委常委已经研究,确定林立果住在广州的生活开支费用,统由民航开单据向广空报销。

我当时心里琢磨,看来,林立果这个人还真是有点儿不简单。空军的一个副参谋长(胡萍)亲自驾驶者一架伊尔 18 型专机护送到广州。专机落地,又立即受到广空司令员、政委领着参谋长、主任和处长亲莅机坪迎接。林立果在空军是一个闻名和"杰出"的人物,又是林彪的宝贝儿子,和由他亲自派下来的,真是够格的。林立果不去住到广空已经为他准备好的竹丝岗招待二所的一栋小楼房,而要住在机场民航,这也说明了林彪对民航在政治上的信任。我寻思:我们得一定要尽力竭力做好对林立果的接待工作,千万不能出一点差错漏洞。我与王斌商量决定:(向常委作过汇报)挑选和指定得力干部和精明的服务员负责招待他,保证搞好他的饮食、住宿、生活供应和安全。再增添一点车辆辅助交通工具的不是(广州空司已给他派了两辆轿车和一辆北京吉普车,他们说人多不够用)和按照他提出的要求,尽量办理好外,还得把他的那些随从人员也得照顾好,使他们都感到满意。

#### (二) 林立果在白云机场搞的阴谋活动

从外表看,林立果这个人装得道貌岸然,少言寡语,好像一本正经。据我观察和服务人员的反映:林立果和他的死党周宇驰、李伟信及程洪珍、王永奎、许秀绪、陈伦和等一伙(刘沛丰和于新野是七一年六月林立果临离广州前才到的)与外面人员来往接触和活动情况是,顾同舟和陈伯羽是他们经常的不速之客,关系异常的密切。林立果在宾馆先后接见过的人有:广州空军和总局的一些领导干部,广州空军党委常委,广空司政机关的部、处长和总局机关到广州的部、处长;空军驻广州地区的一些军、师部队和南京、武汉空军的一些部队的领导干部(其中少数人还同他一起吃过饭);空军司、政、训练三大部到广州参加空九师现场会的部、处长。

林立果一伙外出活动的规律及特点是,他们多是单人(林立果出去时一般是双人,多有周宇驰陪着)自己开着汽车出去。他们都会驾驶汽车,不要广空和民航派的司机。他们的活动经常是神出鬼没,忙忙碌碌,常来常去,鬼鬼祟祟,出没无常。其中尤以李伟信的行动更为突出,神秘莫测,日夜活动,频繁不停。有时碰见面,问他们上哪去?他们只是含糊其辞地流露一句,上广空去,或说到技术五团去,或说去沙堤(空九师驻地),其余别的话再也不说了。实际上他们究竟到哪些地方去,同意一些什么人瓜葛往来,干了一些什么勾当?除了他们自己外,外人是不晓得的。他们的口径都是一致的,个个守口如瓶,密封不漏。他们平时除翻译陈伦和留在房间守电话机和看管东西外,其它的人多是除吃饭和睡觉回机场外,大部分的时间经常是开着汽车到外面去活动。

#### (三) 我追随林立果活动的思想演变过程

在七零年六月以前,我多次上北京参加空军党委扩大会议时,曾听到空军首 长和空军机关的一些干部对林立果的不断赞扬和宣传,也看到过他为空军党委起 草的"作战文件",故脑子里对他产生有一个好感的印象。七零年八月,副局长 高天雄从北京参加总局召开的会议回到广州在常委会上传达说,吴法宪、王辉球 在空军党委常委办公回忆上对空军各大部的领导干部讲,林立果是受林彪的派遣 委托为了加强空军的建设来的,各大部对林立果提出的意见要认真的研究和执 行。九月,自林立果来到广州同他认识和接触后,他的外貌仪表,接人待物,伪 装的一种假象,有把我给迷惑了。当时误认为这个人还真够两下子。我心里想过,不然他年纪那么轻,为什么能党空军的作战部副部长,又是空军党委办公室的副主任呢。

七零年十一月十四日 "616" 飞机发生事故后通过一些事的处理与接触的反应,是我对他产生一种感激和敬意的心情。由于事故的发生,我当时身上的压力感到很大。周宇驰在电话上向我转达说,林立果原已决定一两天内会北京,因广州民航出了事故,他决定推迟离开广州,以表达对广州民航的安慰和关心。我听了后顿时身受感动(原文如此——本刊编者)。事故的善后工作结束后,他又主动提出要把广州民航作为他贯彻落实毛主席关于进行路线教育指示的一个试点单位。我情不自禁地感谢他从政治上和工作上对广州民航的支持和关心。十一月二十七日,他临离开广州的前夕,接见广州管理局常委时又夸奖和赞赏广州民航"突出政治好,毛泽东思想红旗举得高"。他还甜言蜜语地把广州民航称为他的"家",并假惺惺地说,他以后还要常来这个"家"的。死党周宇驰跟着在旁边趁机卖乖地插话说:"有人讲,摔了飞机就一切等于零,北京如果有人要拿这次事故刁难广州局的话,到时候立果会出面说话的"。王斌就势趁热接上说,我们想到空九师"学习取经"去,听说他们的经验对外保密,请立果为我们搭个桥。林立果立时装模作样得意洋洋地说,空九师的经验对别人保密,但对广州民航是不保密的,对你们可以无保留地全部开放。

七一年五月至七月,林立果有先后两次到广州时,接见了广州民航所属各省(区)局和各大队的领导干部。这次,他又花言巧语地把广州民航封为是他的"根据地"。七月初,他到空十二军前还在机场宾馆单独接见过我(李伟信在场)。他询问了广州民航听到有关上海一些情况传闻和订阅《文汇报》的反映。他还给我透露说,有人提出准备把王洪文抬出来当接班人。我曾暗自沉思过,他竟然能够把这样的问题讲给我,这说明他对我已不同于一般人看待了。

自林立果住广州民航起,我与他挂上钩以后,他的死党周宇驰和于新野在七一年的上半年曾零星地给我散布过一些流言蜚语,谈过的问题主要内容有:所谓党内两条路线斗争的实质,就是"两杆子"(指中央文革和军委办事组)的争权斗争;关于江青的生活豪华,不正派和作风霸道;吴法宪在华北地区批陈整风会议上犯了错误:林立果同五十五军军长,政委的谈话内容等。我听了这些小道消

息以后,曾暗自推测:他们敢于把这些属于中央最高领导层极端机密的情况泄露给我,一定是得到林立果点过头的,不然,他们是不会给我讲的,这也说明了林立果对我的信任。我就是这样不知不觉中受到他们的感染与影响,潜移默化,一天一天的慢慢的与他同流合污了。我为林立果在广州为林彪篡党夺权搞阴谋活动,住在机场宾馆提供了各种方便,并掩盖了他的阴谋活动。我当时还错误地认为林立果是林彪的代表,是无产阶级司令部的一员。他住在广州民航,我能够为无产阶级司令部及其派下来的人,做些自己工作职责范围内力所能及事务工作,(原文如此——本刊编者)这是我对党应尽的义务,是义不容辞的,也是我的幸运。如此发展,最后竟陷到不能自拔的境地。

#### 二、广州空司为林立果盖房工程中我应负责的责任

#### (一) 事实经过

一九七零年十一月,我接到刘锦平的电话指示(他的秘书程兆贤传达)和民 航总局后勤部长李一民写的信。他俩说,总局拿出两万元钱和料为林立果在广州 搞技术革新盖房子用,要广州民航把款料先垫出交给广州空司管理处长陈伯羽,待房子工程竣工后,由广州民航后勤部向总局后勤部结账。这个任务我接受了。我把它交给了广州民航后勤部长赵德保承办。据说,这项工程是由林立果、周宇 驰和王璞、顾同舟、陈伯羽一起研究、勘察选址、设计、定点的。修建工程由顾 同舟、陈伯羽负责组织施工的,广东高炮十师部队参加了修建。

一九七一年三月中旬,我临去总局开会当工程快要结束前,陈伯羽曾带我上白云山去看过一次。我看到高炮十师部队正在工地施工。以后,我又上去过两次。一次是听说林立果子在山上拉肚子病了,我与何本支一起上去的,没有让进房子,只在外面的凉台上呆了一会儿,也没有见到林立果本人。另一次是刘锦平到广州,我陪着他上去过一次,林立果没有在广州。只看到王永奎和许秀绪在山上。这栋房子的地址选在广州空军技术五团驻白云山顶峰部队营房的旁边,环境清静优美,凉爽隐蔽。还有空军部队为其守卫警戒,真是保险安全无虑。房产是由广州空司管理。我么有到现场以前,只是听说为了搞技术革新用,但上去看过以后,我认为根本不是什么为了搞技术革新盖的,实际上就是一栋小别墅。

七一年九月初,赵德保给我讲,广州空司派人拿着工程修建开支费用单据跟他们结账来了。花了是七万元,不是两万元。他在电话上问我怎么办?给不给结账?我当即明确答复说,这个帐现在不能结,刘政委和李部长两人交待的都说是两万元,他们超过了这么多,咱们无权负担这个责任,待我向刘政委和李部长报告请示过后再说。我还没来得及向刘锦平与李一民报告请示,"九一三"事件就发生了。

#### (二) 我应负的责任

我的错误,就是领受了总局交给的任务。按照刘锦平和李一民的指示,告诉赵德保把两万元款料交给陈伯羽。广州空司盖房子工程修建费超支了这么多,我不知底,陈伯羽从未向我露过底。我没有同意结账,我也没有在工程竣工单据上签过字。这是财会账簿制度的规定手续嘛。盖这个房子起因用途和勘察选点、组织设计、施工等我没有参与过。广空的人也没有哪个人给我讲过。至于为什么要民航出两万元,绕了个弯子交给广州空司,为林立果在广州搞技术革新盖房子,刘锦平和李一民也都未曾给我讲过。

# 三、 向广州军区、广州市革委会请求拨给民航和修复使用白云水库沟里房子工程中我的错误:

#### (一) 提出为林立果建房的始因与经过

一九七零年十二月,局长王斌给我说,他考虑到林立果以后会经常要来广州的,如果继续在候机大楼的小宾馆住下去,是有诸多不便的。他打算想总局要点钱给林立果另盖一栋房子,作为他再来广州时专用。王斌问我同不同意,我答应他说同意。七一年一月初,总局后勤部修建局长张宝田和副局长陈仲仪到达广州,经商谈后,他俩欣然同意,爽快答应,总局拨款出料,由广州民航负责选址,设计和组织施工修建。至于总局答应给多少钱,具体数字我不知道,因为是王斌和他们商谈研究定的。

一九七一年二月周宇驰到广州时,我便把上述情况给他讲了,他立即很感兴

趣,问到陶铸在机场东侧白云水库沟里有一栋别墅的情况(候机室服务中队曾拉到沟里搞过战备演习,他是听服务员讲知道这个房子的),他问我去看过没有?我说没有去看过。他提出要去看一看。我就陪着他一块去看了。王斌这时正在北京开会不在家,我把沟里房子的情况打电话告诉了他。周宇驰回北京后,他又把情况给林立果汇报了。他又打电话到广州(经陈伯羽的口转告的)李立国同意把水库沟里房址、产权先要过来,至于怎样修复,等他以后到广州看过再定。我按照周宇驰的电话,一次趁着军区首长到机场迎接专机的机会,我向广州军区司令员丁盛、任思忠政委和黄荣海副司令员(兼广州市革委会主任)提出请求,把白云水库沟里陶铸、林西和广州市城建局长的三栋房子(门窗、墙壁、地板均已遭到造反派的严重破坏)拨给民航修复管理使用。(因军区司令部作战部已经划给广州邮电局,王斌从北京回到广州又与作战部王部长进行了交涉。)

得到军区首长和广州军区司令部同意后,又经广州市革委会批准办理了正式手续,把房产拨给了民航。七一年五月李一民到广州时,王斌领着他到现场去看过,得到他的支持和称赞。六月初,我还带着刘锦平也去看过。王斌把这项工程情况向常委做了汇报,经研究确定由王斌和副局长高天雄负责领导组织施工。我曾思量过,这个房子的地址、四面墙顶和水电管线都是原有的,只是把陶铸的那栋(主房)花钱多一点,另两栋照原样修缮好即可,另外,新增建一点服务工作人员的住房和伙房,这样比新建房子花钱要省得多。修复工程于七一年八月开始动工不久,"九一三"事件发生时,正在施工中,我和王斌去现场告诉把工程立即停下来。

#### (二) 我的错误

- 1. 七一年二月和五月,我曾先后陪同周宇驰和林立果到房址的现场勘察过,并在常委会上传达了林立果看过房子后提出的修缮方面意见。
- 2. 我主动出面向军区广州首长和市革委会主任提出请求,把水库沟里的房子拨给民航修复使用。
  - 3. 我审查过后勤修建处搞的修复施工图纸。(林立果所谓秘密据点照片)

#### (三) 我对这项工程抱积极态度的思想动机

七一年二月同周宇驰到房址现场察看时,我听到他称赞沟里的环境清静优美,还自言自语地低声叨了一句"这地方首长来也可以住的。"我领会到他说的"首长"指的是林彪。这就促使我要把这个房子修缮好的思想。另外,听说空四军在上海虹桥机场建有一栋别墅。林彪到上海时,别的地方都不去,就住在虹桥机场。我心思,如果这房子修好的话,林彪来广州时能够住上一次,也算是为民航增添了一份荣誉。

## 四、 声嘶力竭保林彪,狂热吹捧林立果

#### (一) 借搞路线教育,为林彪大唱赞歌

一九七一年一月,我按照林立果的布置,借贯彻落实毛主席关于进行一次路 线教育的指示,办了两期干部学习班,第一期是我主持的;第二期由副政委李心 从负责。为了总结试点经验,总局政治部派秘书处长陈庆军带工作组指导帮助。 刘锦平和总局政治部宣传部长董琦到广州亲自给学习班讲了他们编写的所谓《党 内两条路线斗争史》。学习班还学习了陈庆军带到广州的一份《中共中央文件》。

周总理在"九大"对林彪历史"功绩"评价的专题发言。整个路线教育的学习内容集中和突出地宣传了林彪的所谓"英雄历史"、"一贯正确"、"光辉榜样"和"捍卫接班人地位"的问题。为林彪大唱赞歌和歌功颂德。

#### (二) 死保林彪的"接班人地位"

一九七一年八月,我在广州局一次干部会上(七十多人参加)做了一个所谓"向林立果学习"的发言(我的发言提纲是根据王璞七月在空九师现场会上的讲话,和周宇驰五月在管理局干部中心学习组介绍林立果的有关材料,由办公室主任张春堂综合整理成的,"九一三"事件后已上交广州军区)。这个发言通篇是胡说八道,荒谬绝伦,流毒很深。我除了吹捧林立果外,还讲了当前有一股所谓有人反对林彪的逆流问题(这是从林立果七月在汕头与五十五军军长杨绍良、政委钱光第谈话记录中来的)。并提出说要顶住所谓这股逆流。我还荒唐愚蠢说(原文如此——本刊编者),要以毛主席提的"五不怕"精神,死保林彪"接班人"地位。我当时讲这个问题的思想动机是,根据林立果给我散布的针对"有人准备

要把王洪文抬出来当接班人"而讲的。王洪文这个人,我从来没见过,但以往从民航、空军一些人的传说谈话中,听到不少有关他在上海的劣迹和霸道、极不正派的作风。听说要把他抬出来准备当接班人,我是不服的。事也凑巧,他与广州民航发生了一件有牵连的事情。一九七一年这位上海"工总司"的头目访问阿尔巴尼亚回国途径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候机室的服务员不认识他,没有另外特殊招待他,引起他对广州民航的不满。回到上海后,他立即给康生写了一个报告,诬告广州民航候机室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至今还用"红卫兵造反派的粗暴动作"对外宾旅客进行宣传演出。康生当即把王洪文的报告批转给吴法宪。七月初,吴法宪在空军学院前人的干部学习班大会上传达中央外事宣传工作会议精神讲话时,大动肝火,当中宣读了康生的批示和王洪文的报告,严厉斥责了民航。我认为,王洪文这个人当接班人是不适当的。

#### (三) 大肆宣扬庸俗吹捧林立果

我受林立果"讲用报告"影响和冲击的开端。一九七零年八月,空军在北京召开了有数千人参加声势浩大的"三代会"。大会开幕前首先播放了李立国在空直机关"讲用报告"录音,和空军政委王辉球"向林立果学习"吹捧讲话,陈绥沂(吴办主任、吴的老婆)代表吴法宪在空直机关大会上高呼"向林立果学习"、"向林立果致敬"等定调宣扬的口号。空军副参谋长兼党委办公室主任王飞在主持"讲用报告"会上的开幕词、闭幕词,刘锦平在"三代会"上播放录音时作了动员讲话,显得异常的热闹和隆重。嗣后,又听到吴法宪说什么林立果的"讲用报告"是为空军放了一颗政治卫星的奇谈怪论。民航总局党委也不甘落后,紧跟着根据录音全文整出"讲用报告"的记录本,和空军领导人的吹捧宣传讲话记录印发到下面要传达组织学习,上面搞得这一连串的紧张活动,使我不由地对林立果产生了一种"好感"和"学习"之意。

两次"取景"与登峰造极。一九七零年十二月和七一年七月,广州民航先后 两次派人到空九师参观"学习取经"。第一次是一九七零年十二月出,王斌在常 委会上主动报名带队和副局长崔双记去沙堤机场参观学习"取经"。他们回来后, 局直召开大会宣传介绍了空九师学习林立果"讲用报告"的所谓"先进经验"。 空九师提出了什么"学习林立果首先要培养对林立果的感情":没有"讲用报告" 本子,就发动群众人人动手抄,口号是"抄一份,对林立果的感情就增一分"; 一些基层单位还此采用业务对口方法,介绍了空九师地勤各类人员和家属的所谓 学习典型经验。

我虽然没有去过空九师,但我是积极参与了这一活动的。我告诉办公室把查全伦翻印的在白云机场存放的"讲用报告"铅印本,下发给各单位一千多本,解决学习没有本子的问题。第二次是七一年七月,由参谋长王宝珊带队去沙堤参加空九师的现场会。王宝珊回来后,照例又向常委做了学习汇报。他说,现场会由广空出谋划策,对会议进行了指点,并派人做了具体的帮助。参加会议的人员除广州空军所属的军、师单位和广州民航派代表外,还有南京、武汉和昆明空军一些部队的负责干部。空军作战部、空政组织部和空军训练部的三个副部长率领处长、秘书近二十人出席会议。现场会的气氛,充分表达了对林立果浓厚的感情和敬仰之意。广州民航在这股狂风浊浪冲击和蛊惑人心的煽动下,认为广州民航是受到林立果信任的,并被称之为"家"和封为"根据地"的一个单位。在学习林立果这个问题上,当然不能落后。

我在这种紧跟追随和不甘掉队的思想支配下,头脑发热膨胀,推波助浪,发展到登峰造极。我竟然荒唐可笑地提出了什么要搞所谓学习林立果"讲用报告"周年的讲用活动。并批转了湖北省局的第十六飞行大队的一些所谓学习典型材料,七一年五月底,我还干过另一件愚蠢荒谬的事情,程兆贤当着刘锦平的面给我说,他已经给办公室主任张春堂做过布置交代,要他把林立果在广州民航的几次谈论接见记录和活动纪事注意收集起来,以免失落。他说,给我也打个招呼,知道有这么回事情,我答应他说,好嘛。我也给张春堂说过,照程兆贤布置的办。

#### (三) 我对宣传队的错误

管理局的宣传队不是编制序列的正式单位,仅是一个为了应付总局文艺会演(各大区管理局都有)组建的文艺组织单位,宣传队的领导干部和成员,都是从各单位和刚入伍的新兵种挑选出来的,共八十多人。一九七一年三月正式成立,"九一三"事件后,于九月二十六日解散。其寿命仅有半年的时间。管理局常委分工:由副政委李心从和政治部副主任王曙勃负责领导。

检查我的错误,主要是:

- 1. 由于我对林彪、林立果的狂热追随和大肆宣传、庸俗吹捧的流毒影响,造成宣传队对这一对政治骗子的盲目崇拜和迷信,使青年人的纯洁心灵严重受到政治毒素的污染。
- 2. 在我的授意下,宣传队搞过学习林立果的"讲用报告"和林立果假仁假义给宣传队送人、送录音机、送马列著作六本、学习辅导资料,与接见后写过"效忠信"荒谬愚蠢的活动。
- 3. 我还打算按照刘锦平七一年五月到广州时召集宣传队干部和骨干分子开座谈会是提出的,宣传队参加总局文艺会演后不解散,要继续办下去,把宣传队还要办成一个抗大式的学校。

#### 五、 受极左路线流毒影响的检查

我主持广州民航局的工作期间,受极左路线的六度和影响是严重的,在对人的问题处理中,发生冤假错案肯定是有的。因我远离工作岗位已九年多,且手中又无材料可查,现仅凭回忆和用力深思,粗浅检查到的错案类型有:因家庭出身、社会关系和本人思想言论错误问题,被停飞,错误定性处理的;因参加文艺演出喊错口号,被错定为反革命性质处理的;审查干部和清理阶级队伍中,被错误定性处理的;以所谓"恶毒攻击"言论被错误定位反革命案件受到拘留,逮捕或判刑处理的;由空军和总局直接掌握的全国"两航"起义人员叛逃专案有牵连的。

检查我的错误,主在是有宁"左"勿右的思想(原文如此——本刊编者)。 认为严比宽一点保险,缺乏实事求是的思想,怕发生空勤飞行人员叛逃的政治事故;偏听偏信,定案前缺乏亲自动手,认真进行调查研究,对史实证据反复仔细查清搞准。对人的处理不慎重,不负责任。对有的人在处理中与上级领导机关发生不同意见时,提过两次意见,不被采纳,就不坚持了。文化大革命中,专案工作、清理阶级队伍工作、审干工作、在党委常委分工虽不归我管,但我应负主要责任。在我主持党委工作期间,发生的冤假错案,除组织予以平反纠正和善后处理工作外,我愿承担直接责任,接受组织上对我的罪责加重处理。

#### 六、 接受历史实践的检验

#### (一) 不断学习,提高认识

文化大革命的十年,确实是史无前例的十年,也是我党历史上罕见不寻常的 十年。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十年动乱和浩劫犹如一面明镜,它不仅使全 党、全国人民受到了震惊和得到了深刻的教训, 目对每个人的思想灵魂和政治立 场都进行了一次透视和剖析。有的人,能经得起这场历时斗争的严峻考验,证明 确是革命的硬骨头,是真正的无产阶级英勇无畏战士;有的人,没有能经得住这 场狂飙烈火的检验,成了被历史淘汰的渣滓,证明不是真正的无产阶级战士。我 就是其中的一个。文化大革命中我所犯的政治路线错误,是我一生中的莫大耻辱; 也是铸成我的政治生命的历史悲剧和悲惨结局。社会上的一切事物都是复杂的, 十年的政治生活和斗争历史实践教育我, 使我切肤之痛地备尝和深刻感受到: 党 内的政治斗争在革命胜利后(巩固政权和平建设)时期比革命胜利前(夺取政权 武装斗争) 斗争之极其错综复杂和异常尖锐的不同特点。 但我对我在文化大革命 中发生的问题,绝不懊悔;不怨天尤人;不推卸责任;不乞求别人的恩惠怜悯; 不悲观丧志。人生的道路不是直线的,革命的征程也不是一帆风顺的。人,做一 个真正的人是不易的。革命,做一个真正合格的革命者,则更是不易。文化大革 命中,我走错了路,今后怎么办?只有继续接受历史实践来检验,不管我还要再 经受什么考验,在我的晚年,我相信:我一定会坚决地跟着党继续走下去的。

#### (二) 从自身所犯政治错误痛苦的经验中寻根究源与总结经验教训

林彪自我爆炸前,我并没有认识到我错了,更没有想到我会犯罪。林彪自取灭亡,原形毕露。时间证明,林彪是叛徒、卖国贼。历史已经给了他作了最后的结论。同样,实践证明,我对林彪的崇拜迷信是错误的,也是没有根据的。文化大革那种路线错误,我之所以对林彪紧跟追随,直至最后犯了严重路线错误,除上述检查中联系的直接原因之外,还应当更深一步寻究当时产生错误的环境与条件和它的历史根源、社会根源与思想根源。这样,对自身所犯错误认识的提高会更深刻和更好些。寻找历史根源,追溯至一九三八年二月从我进抗大四期学习开始,(林彪是抗大校长,平型关战斗后回到延安)至解放战争时期在东北,四野

部队中工作。尤以调入空军部队工作二十年中,耳濡目染,全身灌注充斥的尽是 林彪是"盖世英雄"、"常胜将军"、"一贯正确"、"光辉榜样"一类骗人的 神奇传说。

社会根源: 五九年庐山会议后至文化大革命中,养"病"十年的林彪,身价骤然暴涨,跃居一人之下,八亿之上,俨然成为不可一世的庞然大物。中国两千多年封建主义社会长期遗留下来的封建等级和特权思想的影响,尤以文化大革命搞的现代个人迷信和极左思潮的流毒是极深的。思想根源(认识方法)是反了形而上学、主观唯心主义的错误,违背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用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观察认识人和一切事物的教导。另外,《中共中央文件》对林彪的"四个第一"(突出政治)、"政变经"(讲话)下发批语,党的八届十一中全会《公报》、"九大"通过的党章对"接班人地位"史无前例的记载和肯定,和《中共中央文件》(发省军级)下发的周总理在"九大"对林彪的专题发言。党的这些历史性的文件镌刻在我脑海中的印象是极为深刻的。实践证明,我过去对党的历史,林彪的历史,并不真正了解,总结历史经验,根本的一条就是在努力做到:活到老,学习到老,改造到老。

#### (三) 我的态度

- 1. 我认为现在的党中央的领导是正确的,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是正确的。 特别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采取了一系列重大的措施,已把一个被十年动乱 浩劫满目疮痍的国家在短时间迅速挽救过来,这是伟大的成绩和胜利。我拥护党 中央的领导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
- 2. 文化大革命中,我反了极其严重的政治错误,我衷心接受党组织对我的严格审查、定性、定案和处理结论。我坚决遵守一九三八年五月(16岁时)在延安抗大入党宣誓时向党旗举手宣读过的"服从组织"誓词,自觉地听从党的一切指示号令和安排。
- 3. 党如果还能给我一条出路的话,我将做一个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当一个遵纪守法的老百姓。

此文选取米家加生前撰写的《我与"9·13"》一书。

#### 【口述】

## 郑州文革武斗和"文攻武卫"口号(二)

# ——原河南二七公社"火指"负责人袁庾华专访 袁庾华口述 李素立采写并整理<sup>1</sup>

访谈时间: 2013年12月24日下午预访,

2014年3月21日、4月23日下午和晚上。正式访谈。

访谈地点: 袁庾华家

受访人: 袁庾华

主访人、整理者: 李素立

访谈方式:录音、笔记

#### 主访人的话:

袁庾华,湖南湘乡人,1946年生,初中未毕业,到郑州肉联厂作学徒工。文革中成为河南全省的造反派组织""二七公社""的重要骨干,也因文革政治问题四次入狱,累计被囚十数年。1989年出狱后经商,并经常到全国各高校去讲学。在原《人民日报》评论员马立诚的《当代中国八种社会思潮》(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2年版,P63—65)一书中,袁先生被称为近来"引起公众注意"的一位"老左派"。海内外多家媒体称其为"毛派思想家"。

一年前,笔者在"郑州思想沙龙"认识了袁庾华先生,有了采访他的机会。对过去的经历,袁先生思路清晰,侃侃而谈。虽然对他的一些观点笔者并不赞同,但他在文革中的"造反"及武斗经历还是引起了笔者的极大兴趣。更令笔者大感意外的是,文革中家喻户晓、文革后"臭名昭著"的口号"文攻武卫", 袁先生说是他先提出来,并经江青首肯的。

那么它是怎么提出来的?又与郑州武斗的发生、发展和结束有什么关系呢?他的叙述能给我们提供一个独特的视角。

<sup>1</sup> 本稿经袁庾华审订、补充、修改——李素立。

### 四、"6・1 反击战"

郑州粮食学院,也就是现在的河南工大,曾是中国唯一的粮食学院。河南文革中有句顺口溜:"响当当,硬梆梆,当年粮院扛过枪",是批评一些人炫耀其造反资本,也说明在郑州武斗高潮中它是"二七"派一个重要的基地。1967年的5月底,每天都被"十大总部"的数万人包围。"火指"成立的当天就决定:反击从这里开始。

事先,我们已经了解包围者分上午下午两班,中午一点交班。为"防伪", 他们的人员在耳朵上都要粘一小块胶布。

6月1日(有些人记得是2号),战斗前夕,我们指挥部在郑大文科楼平台 上和粮院用海军旗语联系,双方准备完毕。

李: 哦, 他们还有人被包围?

袁:我们至少有好几千人被包围在那里坚守阵地。12 点整,粮院吹冲锋号,做出向外突围的姿态,吸引他们的注意。同时,我们一支队伍,以"5.4 战团"(是以郑州评剧团、郑纺机一些单位,联合社会上一些人组成的)为主,大概有一两千人,打着"十大总部"的旗帜,为了迷惑敌人,分辨敌我,耳朵上都贴了两个胶布,提前从郑大和粮院之间的金水河河床潜伏过去,已靠近他们。他们回头看看以为是交接班的,没有在乎。我们进入他们阵营后就棍子乱舞。他们乱套了:他妈的,咋回事啊?怎么自己人打自己人啊!

李: 都是木棍一类的? 有锄头、刀子没有?

袁: 当时用的主要是木棍,没有刀子。紧接着,我们的"二七近卫军"从南面打过来。"4.30战团"(是由西部中专技校"二七"派组成的,其中就有八十年代搞《河殇》的苏晓康所在的"1017")从西边打过来了。郑大文科楼过来的另一支队伍从东边打过来了。只在北边专门留一个口子。

李:围三阙一。

袁:对!我们兵力有限,吃不掉那么多。他们五万人的队伍溃散了,越有劲,越逃跑得快。等到跑得差不多的时候,我们对他们合围了,宣传车广播《敦促杜聿明投降书》,我们俘虏了一万多人押到郑大。整个战斗不到半小时结束。

李:一万多人?

袁:当时说有一万多人,可能有些夸张。押到郑大一一登记,由杨锡淼他们做政治工作,当天就都放了。这次武斗没有死一个人,打伤的肯定有,我没有听说有严重虐待俘虏的事情。这涉及上万人,你以后可以去问。尽管"5.30事件"刚过去两天,我们表现出来的不是报复,而是要区别于他们。毕竟,我们是弱势群体,也要表白自己。

李: 他们要来报复,光那一万多俘虏,他们一里应外合,你们受得了吗?

袁:这些俘虏本来就只是来领"加班费"的。而从分散的各单位来接下午班的保守派组织又没有统一的指挥,在路上听说上午班挨打后就自顾自的返回了。我们这一场打得比较顺利,是因为他们没有思想准备。整个五月份,都是他们打我们。这一次我们打他们一个措手不及,总算出了一口气。隔了一天,他们又回来包围了粮院。我们又一次反击,打到他们在中原电管局的指挥部、一个礼堂,在其地下室里发现枪支弹药,我们照了相,第二天就去北京告状。文化革命开始后各单位民兵武器冻结了嘛,显然是省军区已经作好了武斗升级的准备。

### 五、"6•6", "轻骑突袭"《河南日报》社

6月4日, "火指"发表《河南"二七公社"对目前河南局势的声明》,号 召"二七战士为捍卫毛主席革命路线随时准备献出自己的鲜血和生命!"

其实,"6.1 反击战"的情报和作战计划是"火指"成立前,"二七"的"好战分子"就准备好了的。我们还集体学习《毛选》第四卷关于"内线""外线"作战的著作,确定向保守势力的中心地区——省直机关所在的"行政区"进攻,第一个目标就是有省军区一个连的部队驻守的《河南日报》社,我们要给他们一个"中心开花"的"强震",鼓舞我们自己的士气。

6月6日中午,以"二七公社"机校"8.26"为首的"4.30战团",出动 4卡车学生"轻骑突袭"《河南日报》社。第一辆车到前面东头花园路口警戒。 第四辆车在西头经五路口护卫,监视西面的省军区。第二辆车打着保守派"少年铁军"的旗号接近大门口的两个哨兵,他们很高兴地和我们一起骂"二七",我们趁其不备突然将其制,并切断了门卫和后院正午睡驻守部队的联系。第三辆车从办公楼突进查封,结果,汽车还没有熄火,他们进去就把报社的排字架推倒了,当时印刷用的是铅字,比较软,掉地上就变形了。我们原计划只是贴封条(李注:

《河南日报 60 年》,2010 年内部版,页 112 及《河南日报》1967 年 6 月 16 日报道,因这次"突袭",造成 6 月 7-15 日该报无法出版)。

回去后,我们立即发表了《河南"二七公社"火线指挥部关于查封〈河南日报〉的通告》。

下午,中央发了一个禁止一切打砸抢的《通令》,真巧了,我们正好赶在它的前面。保守派就怀疑是公安部长谢富治事先给我们通的信,因为谢富治刚刚戴过"二七公社"的袖箍。这是在北京师范大学革委会成立大会上,"郑大联委"的刘伟代表在场的来自全国十八个省、市、自治区革命造反派致贺词后,乘机给谢富治戴上"二七公社"的袖章。当时,"郑大联委"还是"非法组织",消息传来,给"二七公社"很大的鼓舞!

6月7日,我们"二七公社""火线指挥部"发表《严正声明》,坚决拥护中央《6.6通令》、坚决反对打砸抢。8日,我们在省体育场开了一个大会,欢呼《6.6通令》发布,还举行了大游行。11日,"火指"召开"二七公社"政治工作会议,12日又召开"公社"宣传会议,要求公社各基层组织掀起宣传、贯彻"6.6通令"的高潮。作为弱势的一方,又有理,我们是真心反对打砸抢。

省军区直到6月21日才发表《紧急呼吁》!趁这个时间,他们抓紧布置向 我们进攻,夺取我们的阵地以造成既成事实,只是其力量越来越有限。而"二七"



派保卫自己的力量却越战越强,更不会再受他们欺骗。

前面少说两点。一次是 2 月 17 日, 周总理还传达了毛主席的指示:"河南两 派闹得很利害,要他们双方到北京谈判, 包括军队认为是反革命的,那些人也要派 代表来谈,谈一谈就清楚了。实际上被认

为是反革命的,恰恰是革命的,弄颠(图:保守派控制的《河南日报》刊登的关于"6.6事件"的"控诉")倒了。"

1967年7月10日中发〔67〕216号文件的附件之一、河南省军区的检查报告承认: "二月十七日《河南日报》社事件,主席、中央指示我们组织双方代表赴京汇报,……但是我们错误地理解中央的指示,而对'郑大联委'和'二七公

社'采取了压垮和拖垮的政策。"

7月30日,在中央领导第八次集体接见河南代表时,河南省委第一书记刘建勋说: "4月23日,主席批示请河南两派来北京汇报。"但军区再一次隐瞒、再一次直接对抗毛主席。他们没有了抓人权,就组织新老保守派"用棍棒代替镣铐",用大规模的武斗来打垮我们"二七公社"。

# 六、电校较量: "不战而屈人之兵"

5月底,我们提出并实践"文攻武卫"的口号后,整个6月份,尽管三派还经常摩擦、武斗,但是,各方伤亡大幅度下降,全市最多死一两人。因为这时我们和新老保守派势均力敌。保守派人多,物资条件极优,要啥有啥,又有省军区作后台。但是,他们大多是单位安排,图的是加班费、奖金,不会去拚命。而我们造反派很多人如不胜利连厂和家都不能回,所以,把自己的生存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紧密联系在一起了。加上在北京的汇报谈判,总理、江青、戚本禹等中央领导那么明显地支持我们,我们就敢拚命,士气高昂!双方参与武斗的主要力量,保守派是工人,造反派是中学中专生。文革前的郑州中专技校是全国最多的,有40多所,学生多数是造反派。他们吃住在校、免费,没什么负担,身体较普通中学的学生更壮。学生们经常对包围他们的保守派工人喊话说:工人老大哥们,我们是光棍一条,你们都是有老婆孩子的啊,你们跟我们拼命,值得吗?!

郑州的武斗形势也发生有利于造反派的逆转。市区西面,我们以粮食学院为中心,在西南和西部把大大小小的许多据点联系起来了,互相支援。市区东面以农学院为中心,把几十所学校联系起来了。就是在行政区也有黄河水利委员会等几个坚强的据点。一过金水河往南的老市区,就是造反派的天下,我们叫"解放区"。在这里,你把"二七"的红袖章一戴,喝茶不要钱,修车不要钱,三轮车拉你不要钱,老百姓还都是你的"情报员"。比如,我们夺下位于东、西大街之间的红旗百货大楼,建立广播站后,附近的老百姓天天把做好的饭菜、鸡蛋汤、胡辣汤,用绳子给我们吊上楼顶。

二七广场西面的手工业大楼,是我们一个重要的宣传站。每天下午,天气那么热,都有几万人在楼前马路上听我们的广播,连老头老婆都带着孙子坐在哪里 认真听,那形势相当壮观。 可是旁边的新华书店是保守派一个顽固的据点,我想把它拿下来。它下面焊有几层钢板,我就策划了一个用折叠的长桥从空中进攻的方案(两座楼之间是条小巷)。这个方案据说是被来郑的总理秘书否定了,他认为太危险。这个保守派的据点一直坚持到"二七"派胜利后。不过,保守派在老市区也只有新华书店、烟厂、电校等一些孤立的据点,

李: 那么保守派的地盘?

袁:省、市直机关,如行政区,我们叫它们"国统区",还有一些大厂也是 他们的。各工业区是双方争夺的地带,叫"拉锯区"。

文革中,全国各城市大都有这种很明显的"地缘政治"特点:平民区是造反派的地盘,党政干部集中的地区就是保守派的地盘。产业工人和农民多数是保守派。

还有一个特点,凡是知识分子占多数的地方,造反派也就占优势,如全国最大的事业单位黄河水利委员会等。当时,中国大多数知识分子参加了造反派,今天,你去中科院、工程院、社科院和大学了解一下那些专家、学者,只要从那时过来的人,绝大多数都是造反派出身。

就在郑州"二七"造反派的形势好转的同时,洛阳、开封、新乡等其他城市造反派的形势却极其严峻,那里也都是当地军分区、驻军直接指挥保守派围攻造反派。洛阳告急,全市只剩下拖拉机技校"8.16"一个据点,还在重兵围困之中。根据"公社"研究的决定,我在三个分队的护送下赴洛。在"8.16"大楼,我参加了"二七公社"豫西分社的扩大会议,分析形势,统一认识。第二天就接到任延庆电话,在一场争论中,孟庆远把杨锡淼和申茂功(国棉六厂工人,党员)扣下了,我立即返郑调解,放了他们。

几十年后,对方才告诉我,当年是纪登奎派在京汇报谈判的一些人立即返郑,向"火线指挥部"夺权。当时"公社"内部的主要分歧还是"文攻武卫"的口号,分为以任延庆、单长春和我为代表的"主战派"和以杨锡淼、申茂功为代表的"策略派"。七月份,"策略派"成立了新的常委班子以替代"火指",这是"二七公社"第三届领导班子。原"火指"班子中只有任延庆一人留任,我被排斥到东线工作。到"二七"胜利后的八月份"整风"中,任延庆也被排斥走。

我刚到东线不久,郑州电力学校对立派突然抓走了"二七公社"《直捣中原》

报的全部编辑人员(编辑部就设在电校)。我立即组织东部"二七"派由十几所学校组成的"5.30战团"、城市农民组成的"农民近卫军"和市民组成的的"区街总会"等,包围了电校,切断了他们和外部的联系。没有想到他们还有一条军线,学校一些老师就是郑州卫戍区的家属。很快,卫戍区×司令就率领一个车队的部队沿着现在的商城路开过来了。

当时这条路没有现在这么宽,我们有意组织老百姓在他们军车过来的时候,故意吵架闹事,把他们的车队截成一段一段的,让他们动弹不得。

这时候,我和先到的×司令已经开始谈判,他们是以制止武斗的名义来的。 一个参谋向我介绍:这是我们×司令!

这边,我们的老马也向×司令介绍:这是我们"二七公社"东线总指挥袁庾 华同志!

那个×司令,傲得很啊!他妈的,就这样,把手伸出来,看都不看我一眼。 我干脆手就不伸。他的手悬在那儿有几十秒钟,晾在那儿了,把他气坏了!

他说:毛主席说,要文斗不要武斗,我们是来制止你们武斗的。

我说: 你们已策划、指挥了多少场武斗? 谁敢相信你们!

这时,我们的"土装甲车"——焊有钢板的拖拉机——从他身后驰过时,他轻蔑的哼了一声。我对他说: ×司令是瞧不起我们"土八路"啦!接着,我向他介绍了我身后来自空军、海军、装甲兵等各种军事院校的师生。

×司令斥责我们: 你们野心不小!

我说:"对!你们能把武斗升级到任何程度,我们都会奉陪到底!"

前一天,我们还在我的母校十中作跳伞体能的训练,在郑的空军运输十三师正在转变立场支持我们。一中"红旗"等还建立了军事动态机构。

×司令厉声要求我们立即撤走。我告诉他,要撤走的是你们,现在走还体面些!你们也可以作另一种选择:观摩我们攻楼。

他正要发作,这时一位参谋匆匆过来对他耳语一番,他的脸色马上大变,匆 匆走了。他才知道他带来的部队连学校都进不来,他成了"光杆司令"。

李:他们没有带枪吗?

袁: 空着手过来的, 想用他们的"正牌"——军队地位压我们。

然后,我到后院给被围困的人发出最后通牒,限他们三分钟投降。我们的号

兵把号都放嘴上了。土坦克、大弹弓——用架子车轮胎造的,可以抛砖头,——做出进攻姿态。

李:咦,那厉害,威力大。跟弩差不多啊。

袁:像古代的抛石机,可以把砖头抛很远。对方在第二分钟就扯出白床单投降了。先把我们的人放了,然后女的在前,男的跟后,低着头排着队走出来了。这是我第一次面对投降者,尤其看到那些女生,心中有种不舒服感,今天回顾,应该是种愧疚! (未完待续)

【述 往】

# 插队的那些事(四)

# ——房东九和

# 朱特

九和是我们男知青的房东。

到雨村小营子的第一天,我们 5 个男生由小队长元外领着来到有着一正一偏两间房舍的小院。说是小院,只是临街矮矮的一道颓败的土墙而已,东边是路,南边是小队部的后山墙,靠后山墙还有一间西向的小棚子,里边摆着一口白茬棺材。西边是一道高墙隔开的另一户村民家。

小院还算整洁,没有鸡刨猪拱的痕迹,正房门上挂着"铁将军",元外一把拧开锁把我们让进屋,另外打发尾随而来看稀罕的孩子去叫小院的主人。屋里还干净,一进门的右手侧就是灶台,挨着的是一条炕。一间屋子半间炕,卧室与厨房合二为一,这种西北地区农家房舍的格局与我冀中家乡一明两暗的格局完全不同。炕上有一副铺盖卷,我们把行李摆上去一条炕就严严实实的了。西北地区特有的炕围子画的是潘必正与姜妙常的爱情故事,花花绿绿的挺好看。

初来乍到,雨村人的西北口音让我们连猜带蒙,虽是聊天也颇费精力。正在与元外说话时,下地的房东回来了。元外向我们介绍他就是小院的主人,名叫九和。男要俏,一身皂。中等身材的九和上身的黑衣斜披着,下身是黑裤,脚上是一双踢死牛的黑布鞋,浑身上下带着庄户人的灰土,但人显得很精神,一笑俩酒窝,浓密的黑发梳成偏分头,两只大眼睛,只是嘴巴略显大些,再就是总想往嘴巴外面跑的两颗大门牙似乎让小伙有点减分。我原来以为这屋的主人是一个单身老汉,没想到是比我大不了多少的帅小伙。

这样,我们在小营子插队的 5 个男生成了九和的炕友,成了除了不在一起 起伙的一家人。九和的小屋就成了我们的家。

一开始 6 条汉子挤在一条炕上,我与九和紧挨着,每晚并肩而卧。九和身上有"革命虫",最让人毛骨悚然的时候,是九和用他那坚实的大板牙咬贴身小褂衣缝中的虮子,那时颇有世界末日的感觉。每到这时,我都装出学识渊博的样子

说人的血生成要吃多少好东西,可你却这么大方地喂了这些小东西多么不值得。 每到这时九和就微微一笑说,皇帝身上还有两个御虱呢,你能绝了它?是的,有 九和在,我就无法灭绝它。毫无抵抗力的我们眼睁睁地让九和身上的御虱兴高采 烈地跑到我们身上来寻欢作乐。

我们住在九和家,这里就成了小营子年轻后生们的聚集处。每天晚饭后,后生们纷纷来到小屋和北京来的后生们聊天说话。彼时京城的文革还在如火如荼地进行着,刚到雨村时知青还把京城里的文革作派带了来,每天睡觉前都要万寿无疆和永远健康一番。让我没有想到的是,这些邪教式的仪式竟成了最礼貌的送客方式。每当后生们一见我们摆开架式,就知道这是到了睡觉的时候了,纷纷离去。当京城里大跳忠字舞时,我们却入乡随俗和雨村的贫下中农一样该干嘛干嘛了。同村的女同胞回忆,她们曾站在房顶上宣传刚刚从收音机里听到的最高指示,而小营子阒然无声,令她们大失所望,后来也就不再做这些无聊的事了。我想什么是再教育,这不就是最好的再教育?

我们住九和的房,小队给他补贴些工分。当二饼子和力兄搬到那间他原先盛杂物的偏房后,他向队里提出适当再增加些工分补贴,大约是队里不同意,于是他就向我们这些房客施压,死活不让二饼子和力兄在偏房住了。有洁癖的二饼子再也不想回到九和的炕上,他看到放柴草的棚子里那口白茬棺材,就问九和这里可不可以睡人,九和并不当真,随口答道当然可以。没想到二饼子真的把铺盖搬到了棺材上,这下小营子轰动了,二饼子一下子成了名人。九和向队里要工分知道的人也许并不多,二饼子在棺材上睡觉则成了大事。也许雨村各方知道事情的原委后把九和说服了,其实九和也并非针对知青,况且我们和九和相处得也很融洽,此事也就不了了之了。

九和应该是文化人。他说大跃进的时候他在土右旗的师范上学,只是父母年迈无人照顾,不得已才中断学业回家务农。后来双亲过世,学校却再也回不去了。"要不然我也是吃皇粮的人了。"九和的话语里有着无限的遗憾。

时间稍长,我们知道了九和并非是童子身的单身汉,他有过一段或许是幸福

的婚姻。老乡说是九和的叔叔看不上九和的婆姨,硬是拆散了一对可人儿,并许诺给九和再娶一个更好的女子。女人带着和九和婚姻的结晶——一个女孩儿——走了,嫁到另外一个村子。九和的叔叔却直到去世也没有履行自己的诺言。

一天夜里,我们都躺下了。九和却不睡,脱了衣服坐在被窝里看手里的照片。我发现了拉长了声问,九和那是啥?九和也拿腔拿调地拉长了声音回答:这我的爱人儿。他总是学说我们的口音。哟,还有这事?炕尾的哥几个来了精神,爬起来向九和要照片看。九和很骄傲地把照片递给我。照片是那种上了色的黑白照,大红大绿极有乡土气息,上面是一个瘦弱的女人牵着一个更瘦弱的小女孩儿。九和面带得意向我介绍这是他的女人和他的小女女。

这张"彩照"在我们手里传来递去,哥几个和九和打哈哈开玩笑,说了些什么早记不清了,唯一忘不掉的是九和小心翼翼地把"彩照"放回贴身衣服口袋里的神情与动作,如同珍藏着一件无价之宝。多少年之后,我对九和的珍爱才有所体会。

九和与村里的同龄人不大合群,上了点年纪的人似乎又不太看得起他,说他不能"受"(吃苦出力为受)。的确,有时九和不愿出工,懒在家里睡觉或外出游荡。这样的时候不是很多,他绝不是那种游手好闲的二流子。逢到这时,村里人就会说他闹思想哩。我理解这闹思想就是闹情绪的意思,可他为什么呢?想起了自己的婆姨和女女?没有女人和孩子的九和是一个孤独的人。

他曾神秘兮兮地向我们透露,他认识中央的"大疙旦",如果不是辍学回家 很可能就成了中央首长的秘书了。看他一本正经的样子,我们更是乐不可支,和 他开着不着边际的玩笑。九和这时就作出信不信由你状:反正我说的都是真的。

知青在村里的社会活动多些,时不时上大队或是公社甚至旗里开知青会什么的。有时九和就神神秘秘地对我们说,见到某某书记请他多多注意一下小营子的阶级斗争,那神情就像地下党接头的样子。有时他还会让我们带话给大队书记说小营子又给社员私分口粮了。听到这些我们只是笑笑或假装应允。经过贫下中农的再教育,我们都学会了过日子,私分口粮还有我们一份呢,粮多有何不好?对过日子的人来说阶级斗争不能当饭吃,那些什么主义呀思想呀都是扯淡。九和可不这样想,他有时真的去大队报告小队私分瞒产,惹得小营子人都骂他。

和九和一个炕头睡了小一年的光景,似乎好像没有和他在一起吃过饭。记忆

中唯一一次吃饭却是打平伙。那是被女同胞撵出"饭团"后,男生为了不致断顿行"计划经济",每晚定量进餐。有时就觉得晚上似乎缺点什么。那晚,九和的一个堂弟来串门,他提出打平伙,立刻引起我的食欲,都钻了被窝的我立码答应,三一三十一凑出份子钱。那晚吃的好像是攸面,大约饥肠辘辘,吃相不堪,你争我夺中还打碎了一只碗。这是我记忆中和九和的共餐,却是狼狈之极。

九和是进过学堂的主儿,也喜欢唱唱跳跳;当知青们寻开心穷吼乱唱的时候,他有时也随着我们哼哼唧唧。那年秋天一个中午收工的时候,一大群人相跟着回村,路上九和对我说,听说大队要搞文艺表演,咱俩出个节目咋的?我说行啊,出个什么节目?他说唱歌。我问唱什么?唱在《那遥远的地方》。我说好啊,但你得好好练练,现在就练。

实心眼子的九和说操练就真的操练上了,扯着嗓子唱起来:在那遥远的地方,有个好姑娘……他唱得并不好,可是十分投入,十分认真:头微微扬起,眼睛眯眯着,手伸向前方……那边就好像真的有个姑娘似的。我记得那个场景,秋日正午的阳光暖暖的,一群人走在乡间的小路上,踏起飞扬的尘土中裹挟着九和的歌声和人们对九和歌声的笑声。当九和知道我是逗他玩时,也并不恼怒,反倒觉得对演不成节目挺失望的。

一年之后,我们迁到了大营子,和九和就日渐疏远了。

1998年我和阿生回雨村,我去看望九和。他看了我半天,说不认得了。我报上名字,他说不记得了。我有点伤心。2008年和三哥、阿生等人又回雨村一起去看望九和时,他认出了10年前看过他的我。他还是一个人,成了吃低保的单身老汉。

愿九和健康长寿。

【述 往】

# 安希孟回忆录(三)

## ——我的中学生活

### 安希孟

我从南梁中学毕业,转瞬半个世纪矣。南梁中学 1958 年建于山西翼城县南梁镇清流村。师资来自各地,鸿儒俊彦,云集清流,一时蔚为奇观。第一届招收四个班。我是第二届,1959 年考入初中。我们这一届招收三个班,我是初六班。班主任先后是邓日升、王承德。李崇恩老师教代数,第一课开宗明义: "宇宙之大,核子之微,火箭之速,日用之繁,无处不用数学。"满堂学子,感佩不已。一棵幼苗,雨露浇灌,我终生牢记于心。我至今和李老师是忘年之交。李崇恩老师虽是数学老师,但他的文学功底和书法也十分了得。他不是浅尝辄止。有一位学子写旧体诗赞扬他,居然用了"我的 XYZ 老师",土洋结合,不伦不类,念着也不顺口,因为"爱克斯外泽",无论如何,念出来也不合韵脚平仄。

地理老师邓日升第一节课说: "上下四方谓之宇,古往今来谓之宙。"学子闻听,欣然雀跃。老师在黑板上画地球,徒手一转,一个正圆——不过,地球实乃扁圆! 李德润老师口头禅是"独立思考"(听起来有点像"独你思考"。这也完全正确)。当然独立思考,就是独你思考。他是很有学问的人。彭育才老师是全省轻量级摔跤获奖者。潘笛老师的小说刊于《文汇报》。1962 年纪念延安文艺谈会讲话,县文化馆办展览,需索展品,我们徒手帮助抄写——现在可以复印。贾科老师是县文教局视导组老师——如今的教学指导委员会——观摩教学,听赵清玉师课。赵清玉老师甫进乍到,茅庐初出,大约血气方刚。讲的是刘少奇《修养》,其中引用"君子之过也,如日月之食焉;过也,人皆见之;更也,人皆仰之。"课间休息,贾科老师让我解释何意,余傻乎乎不能回禀。盖因不知用心故也。我实弗知"更也",就是洗心革面转变思想脱胎换骨。

初一时语文分别由常立中老师带作文,王国权讲语文课。王国权老师白皙俊秀,板书最佳。他每次把繁难的生僻字词工工整整抄写在黑板上。比如鲁迅用的"巉岩""佶屈聱牙",就比较让人头痛。他讲鲁迅《社戏》的情景,我记忆犹

新。我是得到两位老师宠幸的人。常立中老师精瘦,清癯,微驼背,戴白框眼镜。 文革中一学生玩汽枪无的放矢,伤及毛主席像,被认为谋害我们心中红大阳,常 立中老师大概被牵连进去,无辜受虐致死。他是文人气质,书生本色,儒雅傲骨, 才气横溢。在南梁中学第一次作文,我是坐在床被上写的(没有教室桌椅板凳)。 题目是《开学第一天》。第二周讲评作文,我尚未交差。常立中老师念了几篇范 文。我一个星期后迟交。不料第三周常老师在全年级又念了一篇范文,得分85。 常老师念这篇范文时故意卖关子不报作者姓名,我听到半截忽觉脸热耳酣心跳。 念完后他才说:"这是安希孟同学写的",底下一片唏嘘声。其中精彩的句段是: "接到录取通知,我的血液沸腾了,但一到南中,我的心就凉了!"多么夸张, 这孩子真会整词!你想,血液沸腾,这是何等夸张!

还有一次作文,题目是《摘棉归来》,我的作文第一句是"摘棉成绩光荣榜揭晓了"。用了一个自觉不错的词儿。中苏公开论战前夕,我们最爱听他讲中苏关系"小道消息"。我们打心底里痛恨赫鲁晓夫——也不知道和人家有什么仇。后来,史料揭秘,说赫鲁晓夫并没有逼债,还把原子弹全部图纸给了中国。

赵清玉老师引用古诗"书山有路勤为径,学海无涯苦作舟"。我们一下子就记住了。丁仁杰调皮地问:"什么是无牙!"初二升初三,他在复习提纲后面的寄语中写道:"同学们,辛勤耕耘,收获的季节到了"。犹记张如凡老师,实不平凡,彬彬有礼,书法遒劲狂放。李德润老师讲方志敏的《清贫》、《可爱的中国》。80年代修县志,李老师还在县志里写上我。

初中课程大多是吃夹生饭的古文。李白《蜀道难》: "蚕丛及鱼凫,开国何茫然……尔来四万八千岁,不与秦塞通人烟。"极言古蜀国踪迹难寻,历史难以考察。当时学的是夹生饭。"半匹红绡一丈绫,系向牛头充炭直"。直,价值,我觉这生活蛮不错。

1960年饿肚子仍提倡艰苦奋斗,"蝼蚁之穴,溃千里之堤",是那时学会的妙语警句,意为防微杜渐。当初刚入南梁中学时没有桌凳,没有教室,上课借用民房,1959冬住老乡家二楼木板阁楼上,底下垫铺麦草。稻草是凉性的,铺麦秸容易上火)。冬天,祖母给我一块羊皮铺在褥子下面。我和哥哥打通腿,也是家境贫苦,说明华夏文明古老,我相信打通腿的生活方式以后绝迹。喜爱传统文化的某些人如果眷恋往昔,可以向联合国申遗借以光复中华。晚上咬牙切齿者

梦呓自语者大有人在。我有时晚上小腿抽筋,痛得"嗷嗷"呼叫。屋内没有楼梯,屋外一个活动木梯支立。我们命大,爬上爬下,没有被摔下来过。那时学生身上被褥少不了臭虫跳蚤虱子。有次学校喷药,我的箱子缝可能被喷进药,我吃馍馍中毒,嘴唇青紫。侯云同学父亲是医生,略懂医道,提醒说是食物中毒,赶快去医院。我乃到西堡找扬万泉大夫,观察一夜,好了。

那年教室在建。初秋在户外向阳避风的麦田里上课。麦田课堂,沐浴朝阳,野风吹拂,时有沙尘扑面。参加建校劳动,扛椽抬檁(桁),运砖和泥,是必修课。山路崎岖,语文课文中陆定一的《老山界》,我们就有体会。收谷摘棉,植树挖土,也是家常饭。人们常说,刘少奇上台,就要吃二遍苦受二茬罪,难道指的就是这些事儿?好像当时并不觉得苦,因为这就是寻常生活。也许苦中有乐呢。如今的人千万不要以为那时的人就一定一脸苦涩。说不定他比现在的你还愉快呢。

盖校舍时,我们村泥瓦匠王永年大叔是"一级工程师"(但泥瓦匠的级别以八级最高,一级最低)。也没有安全保护措施,就在高墙屋顶露天作业。没有机械设备,没有吊车,没有搅拌机,当然也没有水泥——洋灰那资产阶级洋玩意,爱国者如我们就该拒绝。工人呢,不戴柳条钢盔安全帽,没有起吊设备,全赖人力。晚秋时节,一堆石头底下盘踞缠绕的群蛇一大堆,怪瘆人的,还在扭曲蠕动。有胆子大的学生乱石砸向蛇身,血肉横飞,溅在我的脸面嘴角,我好多天都恶心,担心中蛇毒。还好,没有中毒。我们还在南梁村东植树,名曰青年林。但后来我回故乡,也未见一木半枝。

大概是 1959 年秋,卫生部长李德全考察稷山县,要路过翼城县,我们扫马路泼净水列队恭候驾到,但久久不见浩荡车队。薄暮向晚时分,大家疲惫松懈,忽见车队鱼贯而行而过。等到反应过来,悔之晚矣。那天张如凡老师还写了大字横幅"欢迎首长莅临指导!"虽然没有莅临,也没人指导,但我认得了"莅临"一词,知道"莅"不念 wei。

那时照明用汽灯,间或用煤油灯,第二天一早彼此发现鼻孔两道黑。肺中吸入的碳粒应该不少。那是高碳经济时代。我觉得史家应该将这些写进著作,不要以为庸俗不雅。边永芳、刘英魁同学每日黄昏薄暮时分为大家发汽灯。吾侪围观,嗷嗷待亮。灯一亮大众欢呼。刘英魁人高马大,每次拉车都是他和石堂驾辕。

这些大个子哥哥因为劳动好,所以学习受到影响,南梁中学的后学,应该感谢这些大哥哥大姐姐的建校劳动。侯元文姐弟俩同在我们班。栾尚俭书法颇具功力,只不知日后是否成翰林俊彦。

当时班上语文学得好的是张建国(他今住县城)。他幼年失怙,婶子经常给他送馍(今日孩子听起来费劲)。虽然他和高考无缘,但他的聪明才智勤奋,绝对不在吾侪之下。张建国后来到北京参军,给我邮寄高中数理化语文参考资料。可以说,我的高考分数里有他的一半! 1968 年他在太原上兰村服役,年四旺就在那个部队。吃饭的时候一个班围坐一桌一盆菜,豆腐粉条肉,管饱。这比中学生好多了。张秀云同学理科极棒。我当时的成绩,在他们之下。文言的说法: "吾未之逮也"。侯怀瑾,怀瑾握瑜,数学也好,她常眷顾我这个弱者。他们不是孜孜以求于排名次受表扬。另一好友丁仁杰,对中国古典文学名著颇为熟稔。侯云和赵梦愈因了彭育才,学摔跤,引众人围观喝彩。

大概是 1961 年初二升初三时,政治考试题目是全国人代会纲领性决议,号召全国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大办农业争取农业有个好的收成"。那个时代的头脑很容想到"争取农业取得大好收成"才过瘾。我注意到《时事手册》(当时最流行的政教书刊)上这段话的微言大义,毅然在试卷上写成"争取农业有个好的收成",喜获全年级唯一满分——但这下是大好收成矣。许多同学"大行不顾细谨",得 99 分,功亏一篑,叹惋不止。多么有趣的岁月! 那时唯一的政治军事学知识是"战略上藐视敌人,战术上重视敌人",国内政治学只知道"调整巩固充实提高"。

困难时期每日中午一碗汤面条,一碗甘绵红薯。我后来知道河南湖南四川安徽等地,饥馑严重得多。山西文具纸张奇缺,笔记本纸张发黑,没有韧性,而且一写字就"洇"。桌椅是新木做成,棱角锋利。一次我与牛振岳玩耍,他追我,我摔倒,头上磕碰一大创伤,村医疗所杨万泉大夫缝了几针,休养多日——嗨,苦命的孩儿,至今留有伤疤。 那时的中小学生都有上课打瞌睡的经历,没办法呀,营养不良。我打上课打瞌睡一直睡到高中毕业。老师扔一个粉笔头,说你梦见周公啦。特别是三四节课,肚子咕咕,容易犯困——当然吃饱了也犯困,但感觉不同。下午课也容易打瞌睡,学生守则有一条是上课不能打瞌睡,可见现象之普遍。现在学生守则无须有如此规定。倒是力比多旺盛,禁止早恋应该入法——

我们那时候无须禁止早恋,我想早恋也找不着对象。

大概应该是 1960 年上半年,学校搞教育革命,响应党的号召自己动手编写教材。荒诞剧开始上演。几何代数语文地理历史,皆经几代人努力教材才基本定型,然而上级号召教师们自己编写教材——差点儿没让娃娃们编教材。南梁中学的老师们把教科书撕扯成单张活页,几乎没有红蓝铅笔改动,让我们誊抄,就成为了自己编的教材。破除迷信解放思想自己动手,就是这么回事。当时最权威的杂志是《时事手册》。那是我们了解外部的窗台。卢蒙巴,刚果民主共和国(原扎伊尔)首任总理·······这是政治考试的内容。

我们村属于旱地,地势高峻。浍河河谷地带的白菜、花生和莲藕之于我们,就是贵重食物。那时候在学校吃棒子面粥,味儿怪怪的,现在知道是玉茭面发霉不新鲜。南梁河水有一股从清流村流过,进入东尹。音韵潺潺,泉水咚咚,流向李谷一唱的远方,这几个词应该用得着。在清流中濯足,是少年的乐事。有一次一只袜子被水冲走。这事搁现在,就不值得一提。厕所,庄稼地里用高粱秆围成墙,里面挖个坑,过几日换土。晚上用夜壶,俗称尿盆,盔子,尿盔,或者天不冷的时候就出门就近解决。房前屋后,尿骚扑鼻。

1960年10月我在白马村参加秋收,晚饭吃了个糠窝头,罹患肠梗阻。秋雨淅沥,枫叶芦荻,伯父驱车,杨万泉大夫陪送,家父输血200cc,我在县人民医院星夜手术捡回一条虫豸微命。同年,同村一位青年,没有及时医治,盲肠炎毙命。可见当时的生活水平底下。现如今大病到大城市大医院求医已经不稀罕。当时我一个学期没有上课,哥哥担心我会被留级,找到教务主任李德润。我只知道哭,并不会陈述。李老师说:"好吧,回班学习"。我这才和同学们一起复习一元二次方程。如果留级,那我就赶不上1965高考末班车。由于手术,我不能参加重体力劳动,弯腰曲背缩项,不能昂首挺胸碘肚,不能上山扛椽抬檩,老师同学颇能谅解。彭育才老师还担心我肠子手术不能吃粗糙食物,让我在教工食堂吃好一些的饭食。我感恩彭老师。

这年国家由于人祸处于于困难时期,社员从公共食堂用饭罐子打回稀汤寡水煮胡萝卜。吃糠的人不会是绝无仅有。有的一家人各自拥有饭票各吃各的,实行分餐制,亲情荡然。2012年,我们大学同学聚会,一位同学不相信饿死过人。我想,社会实际生活应该是我们的老师,我们不能脱离实际生活哲学。常识哲学

应该是高级哲学。肚皮不撒谎,身体不撒谎。如果我们怀疑自己的身体感受,我们就异化了。一旦我们自己欺骗自己,那么,人就不成其为人。这样的优越体制,还是不要的好。社会不应该把人变做鬼。

初中升高中考试,在翼城一中进行。那天我又是因病在自家院子菜地里看书。 突然哥哥拉我上车进县城参加中考,不然误事(学校没人通知我)。一辆大卡车 呼啸山庄,隆隆疾驶,高大的白杨树向身后倒退。我们迎风欢快,也顾不得肚子 疼。就这样我才有机会上高中。我们住在翼中王伟之老师的房间——他到太原探 亲。考语文前,我还在看报纸,哥哥批评我。但我其实很用心地看报上文章,为 作文积累雅辞警句!命运垂青有准备的头脑,但也没有忘记我这个心不在焉的学 生。

从小学到大学,十七年修正主义教育路线,在我,不过是闻臊而已,明明是革命路线主导,劳动占去大部分上课时间,小小年纪到水库干活,在田间劳动,摘棉割麦,栽树割草,拉煤砸碳,推磨碾米。本来的农家子弟就与土坷垃打交道,劳动人民本色如豹子身上斑纹,想去也去不掉。资产阶级享乐思想充满大脑,梦想空调电风扇电灯电话汽车洋房。可这难道有什么可耻的吗?这难道不是人之常情?世代附着于土地,想拔根也拔不掉,不用扎根而根不离土,血管里流淌的黄土地黄色基因,想摆脱也不得其道。想变修腐化坐享其成,肯定是我的梦想。但那时白日做梦。祖辈们为下一代摆脱土地束缚,才拚命劳作呕血,不料却走回头路,号召城里人下乡上山。据说是为了防止出修正主义和资产阶级。

困难时期,整编压缩,我 1962 年毕业,我们班只三个人上高中,从此天各一方。一个时代过去了。眼角眉梢都是恨,热泪欲零还住。

【资料】

## 关于右派分子戴煌的材料(二)

# ——1962 年戴煌的十万言书 新华社党委办公室印

一九六二年十一月

(原稿第15至20页阙如,下文是从第21页开始——整理者注)

我觉得:恶流不伏,前功必溃!我一面躬求于己,尚朴求实,节食俭用,一改乐以忘忧之风;一面向党和同志们大声疾呼:被凶驱邪,剔污除垢,护党之光辉,照妖如旧。针对"个人崇拜"和"特权阶级"的现象,我呼吁民主、平等和自由。我主张大胆批评,切实监督,改进选举,人民代表要讲话,人民说话要算数;确保和尊重人民应有的自由;举国上下都应该讲平等,取消一切足以主张特权现象的或明或暗的措施与制度,降低高薪者的待遇,削减优厚过分的福利拨款,大力缩小干部与人民、工人与农民之间的生活水平的悬殊。同时,我要求改变统购统销中的某些过死过急的做法,适当地提高农产品的价格,以提高农民的生产积极性;精简高等院校的政治课,让学生们有更多的时间攻研专业……诸如此类的"主张"和"要求"是很多的。

在向党提意见的过程中,我是声嘶力竭、有恃无恐的。大有"为着众人去下海,情顾沾满一身泥"的劲头的。这和我确认正义在己,情感易于激动的性格有重大关系。在故乡,我三番五次地到区、县、地委的机关去,要求他们严肃处理地方上的坏干部;回到北京后,我又向中央监察委员会作了报告,请求督促地方上加速处理。我并曾发愤想改行专搞党的监察工作,为维护党的影响贡献自己的一切。我也曾将自己的一切想法与当时代训班的支部书记李翼振同志(现驻非洲)交谈过一次,他说我这是反党和反领袖,是滚进了机会主义的泥坑。我大为震怒,认为他是高高在上、脱离现实的书呆子。我俩争得面红耳赤,把桌子拍得直跳。他答应不向党委报告,以后继续谈心研究。

李翼振同志终于报告了党委会。大概党委认为我的思想问题严重,特别是邓 岗、丁九、方实、周思义等负责同志以及军事组代训班的一些同志和我开了几次

座谈会,事后想来这是一种真正和风细雨式的谈心会,是我有生以来从未遇到过的最真挚、最热忱地帮助我分清是非的会议:不做记录,不做批评,首先让我纵论国家大事,然后肯定了我正确的地方,指出了一些不对的地方,供我参考。可是我自己当时也正处于自信过人、狂妄无羁的高峰,根本不从正面去领会党和同志们的心意,反而认为他们是要抓我的小辫子,看我做了好事也要整我。最后一次会议上,邓岗同志夸奖了我的正直、勇敢、热诚、敏感,同时指出我思想偏激、骄傲自大、对问题没有真正地深思熟虑,就轻言妄行,并不善于听取别人的意见,以致把许多事物看错了,想错了。对我个人的这种评论,我是接受的。但是关于对现实中的很多问题的看法,分歧仍未统一。他们仍然强调各方面都搞得很好,农民并不苦,干部们的生活好一些是完全正当的,等等;至于缺点和坏干部问题,充其量不过是"九个指头与一个指头"。对这类说法我早就听厌了。像这样一些本该明智的同志,居然也是以一成不变的框框去套复杂多变的现实,不能不令人失望。他们的水平是很高的,可惜,一道城墙把他们和生活隔断了;也许他们对对许多问题的敏感并不亚于我,但是他们能审情察势,哲身自保;也许他们的嘴和心都被"高级油"给腻住了,自得其乐,高枕无忧。习此长往,如何得了!

我觉得,我能学会恒念国事之艰危和民间之苦疾,本不是坏事;凡是均求自有主见而反对人云亦云,也不是坏事。所失者,是我找不到解决问题的正确答案,对党对领袖产生了怀疑、不满甚至是粗暴指责的态度。我也深知:共产主义事业是伟大的,正确的,永远光明的;霍华德·法斯特之流因"斯大林问题"就动摇失望,背弃了我们的事业,是错误的,可耻的。但是,像我们现在这样的做法,是否能使我们顺利地、更早地实现我们的愿望,我是十分怀疑的。我很想为扭转这种局势贡献出全部力量,但是找不到正确的途径:写了些杂文,统统被退回来了;大声疾呼,没有人理睬;宣传鼓动么?自量无才,而且党的纪律又不许可;我也想到后退,像一般同志那样,无忧无虑地生活。但又觉得这是苟且偷安,十分可耻。我彷徨了,苦闷了,不知道自己应该怎么办。我曾想到自杀,免受良心的折磨——在给晓旅的信中说过,但又觉得这是逃避现实,也是懦弱的和可耻的。起来反抗么?那无异于背叛,是自己所不愿的。在这无可奈何之际,想起了毛主席曾有过这样的话,大意是说:专门弄一批人找找毛病也有好处,能帮助我们看到自己不易看到的问题。我想,如果在党内组织起这么一班人,比梁漱溟之流要

好得多。有一次在家吃饭,不知是何事,我非常生气,对晓旅说:"我真想搞共产党革命委员会了"。其用意即在此。但是我知道这也是错误的。梁漱溟等人对革命怀有异见,毛主席这样说,也不过是变坏事为好事;而我是个共产党员,有话完全可以在当面说,如果在党内唱对台戏,是不利于党的团结进步的。

在这种矛盾混乱的状态中,我对党是离心离德的。我相信党,却又不完全相信;我要离开她,但又不想离开。而且,有一度我把党和人民割裂开来了。一九五六年底,我出版了一本书,拿到了壹千几百元的稿费,我就没交党费(大约应交六十多元);第二年春天买公债时,我也买得很少。这不是因为我自己吝啬或没有钱(我的钱都给哥哥们还债和给姐姐看病用去了),而是认为我们的党已走上了不纯不正的道路,钱愈多,只能助长某些人的铺张浪费之风。可是另一方面,当工会发动大家捐献衣物救济灾民时;我却又十分热情而慷慨,一共拿出了大人小孩的衣物数十件。许多同志也许鉴于布票困难,只掏出三元、五元了事,而我把留作纪念的新四军时代的灰色制服和志愿军的整套棉军装都送出去了。

经过反复思考,我觉得苦闷、气恼无济于事,还是应该积极行动起来,遂鼓起勇气来再给毛主席和党中央写一封信。这种勇气就是:为了革命的利益,"敢于"在某一时期提出人所不敢说的话。可是,由于我对生活中的"黑暗面"极端愤慨,对毛主席和党的领导有了不满情绪,所以信口开河,狂发议论,偏激不逊之词,满篇皆是。甚而为了反驳"九与一"之说我竟采用了闹无原则纠纷的气态,故意找岔子挑毛病,把一些好事也说得并非很好,企图说明我们千万自满不得。我且明白表示:我不怕采用斯大林的办法来对付我,我准备迎受一切不幸。

那时我正在外交学院学英文,只能利用星期天和假日的机会断断续续地写下去,因而芜杂无章,逻辑混乱,除了提供一些事实和表白个人心情之外,毫无可取之处。不久,问言即将整风,顿感振奋,认为党中央和毛主席还是了解实际的,更需我的"毛遂自荐"了。写信事,就此中断。我把希望完全寄托在即将到来的整风上。

整风伊始,我们发动了一次与民同甘共苦运动,许多省市的负责同志纷纷打扫街道或下厂下乡看一下,全国报纸便颂扬备至。我认为这样做太过分了。几年来,我们的很多领导人一旦深入实际或到公共场所游玩观赏,都是警卫森严,远群众于千里之外;现在心血来潮地扫了两个小时的地,则誉之为千古不朽,岂不

是文过饰非,助长虚表之风么?这就是我在《新闻业务》上发表了一篇文章的由来。

在此之后,发生了新华书店职工去十三陵途中的翻车惨剧。当时有一些也是春游的小轿车路过现场,车主竟托辞拒绝救护,致某些本可挽救的重伤者不治而死。闻此讯,我极为愤怒,恨不能打碎这些"活乌龟",把里面的人拖出来砍他几刀!我认为这类人是衣冠禽兽。不管他们是什么人,只要和我们生活在一起总是对我们社会的玷辱。"让他们到台湾去算了!"这就是人们加给我的"要与台湾合并"一罪之由来。

从上述情况看来,我这个人是富于正义而有时有许多错误的,加上性格上的 弱点,故常常发生一时之怒和一时之愤。影响当然是不好的。在这方面,我愿意 接受任何人的批评和指责。但是,我并没有因为若干不正常的现象而对革命发生 了动摇,对党产生了绝望。对党所领导的革命战争、土改运动、镇反肃反、三反 五反、农业合作化和公私合营等等根本性的革命措施,我没有说过一个"不"字, 也没有怀疑过其正确性和必要性;尽管我对某些运动提出过一些意见,那也只是 有关方法、步骤与时机之类的纯技术性的问题,而不是持异于运动的本身。就是 在"个人崇拜"问题发生之后的思想最混乱的一年中,我也没有因为苦恼和矛盾 重重而在行动上消极、反常和得过且过。总的说来,我对工作仍然是认真负责的, 对学习是刻苦用功的,对党所委托的支部工作也是热情肯干的。比如:到上海去 报道苏联舰队访华,我是尽了很大力量;在医院开刀后躺在病床上,还挣扎着为 《内参》组稿和写稿; 回家探母和坏干部们作了坚决的斗争; 在外交学院学英文 时,成绩是不错的(五分);为了大家学得更好和避免每天专车往返的浪费,我 坚主全体住校,别人不去,我只好自己去了:住校后,英文二、三、四班(中央 各部的选派干部)组成一个大支部,选我作支部书记,我是积极负责的,和其他 几个干部学员的支部比较起来,我们的支部生活是比较活跃的。

就是在对党提意见方面,我尽管对"个人崇拜"和"特权思想"之类的问题 考虑得如此"深刻"而"自成系统",尽管我是个众所周知的"炮筒子",我也 没有不分时机、场合地乱发宏论,甚至在给毛主席写信的时候,也没有给自己的 妻子说一声。整风之后,我虽然十分关切社内外发扬民主的情况,但我自己仍然 没有乱说乱动,我没有发表过演说,没有贴过一张"反党"的大字报,而且,对 社内的一些无理指责的大字报是不表同情的。当然,我也没有对此进行反击,怕沾上"压制鸣放"的罪名。我唯一的大字报是在学院里贴出去的,那时要求干部学员在生活上和普通学员打成一片,取消"中灶"食堂。拥护者颇众。虽然我自己对许多问题也想不通,但为了维护党的利益与影响,我组织了一些同志就"新闻自由"、"民主生活"等问题,为学院的《整风快报》出了一次特刊,反击一些教授和学生的攻击。我的正式发言是在学院内的三个干部学员支部的支书支委联席会议上,那时当号召党员干部带头帮助党整风的时候。《人民日报》发表反击右派进攻的社论之后,新华社代训班未住校的部分在社内开会鸣放,通知我和另外几个同志回来参加,我照样地对"特权"现象进行了攻击,因为我自认为用心不坏,从而毫无顾忌。当反右的锋芒指向我的头上时,我才茫茫然,无所适从:认罪吧,违背自己的本心;不认罪吧,就是"和党顽抗"。我只好老老实实地向党提供一切资料,包括尚未写完的给中央和毛主席的信,并阐述自己的思想观点,希冀于通过"摆事实,讲道理"的"辩论"来分清是非,提高认识结果,并非"辩论",而是"斗争"。我失望了。

我感谢一些同志既维护党的利益,也是治病救人的精神,有理有据地对我进行分析批判;我也欢迎这样的一些同志的发言:基本上说出了一些道理,虽然攻击责骂了我。可惜的是,这些同志毕竟是少数,绝大多数的人是言之无物,空唱"高调"";更有不少人断章取义,歪曲造谣;甚而还有循私报复、落井下石者。许多的所谓"检举"和"揭发",实际上是人身攻击,无理取闹。

我对这些人的这些做法是可以理解的,但又是不能原谅的。对党也有意见。 我不知道党为什么要采取这种远非实事求是的态度:党仅让这些人在会议上大发 无理无实之词,而且把这一切均视之为宝,一丝不漏地发表在《前进报》上,甚 至在慎重其事的广播稿中也浊流横溢。这显然不是"说理斗争",分清是非,而 是"搞臭骂臭",以力压服,为"因言废人"开辟道路。

批判斗争了三月之久,事后又让我继续"反省"了五个月,我所得到的好处是:我知道了自己不应该狂妄自大,不应该急躁偏激,不应该对党、对领袖采取愤懑和粗暴的态度。但对问题本身呢?除了强词夺理的批判和形而上学的逻辑之外,我一无所获。当然,对错误思想的根源——立场、观点、方法——的批判我是接受的。不要说在这种时候,就是在平时,经常在这些方面下下功夫,也是十

分必要的。

当我得知我已成了全国右派分子的"标兵",并当场目睹同志们一致举手拥护驱逐我出党、开除我的军籍、剥夺我的军衔、撤销我的一切职务并送我去"监督劳动"的时候,我痛如刀搅和麻木不仁了。本来我想在"结论"上写上这几句话:"我有过严重的错误,因为看到现实生活中的某些问题,对党和领袖采取了不当的态度,为此我愿意接受任何处分;但是,我不是'敌视党'和'仇视革命'的右派分子,也不同意根据本结论中所列举的若干实施所推演出来的决断。"但是当宣布二类处分者可以拒绝接受处分而"开除公职、自谋生路"的时候,我又极为冷静地估量了这种说法的全部意义。如果我不俯首折腰,我和革命之间的最后一根线也就断了;而我还是要革命的,我还想将来为革命事业多少做点事情。这样,我不得不勉为其难,签上了"完全同意"四个字。

### 关于第一部分的说明

我回述这一部分的目的,是想进一步说明我产生若干政治思想问题的前因后果和在整个过程中的心情。因为这些问题,我对党、对领袖一度有过错误的看法和错误的态度,是历史事实,不容否认,也不该否认。但就这些具体问题来说,何是何非,我至今犹把握不定。经过这几年的磨练,我觉得自己比过去清醒和实事求是了一些。我不敢轻信自己,也想随便否定自己。我再也不会说:我的感觉和推理都是铁定的正确;可是我也还没有想通,这一些都是绝顶谬误。在这种左右为难的状态下,我只能抱着探讨、求教于人的态度,先把事实都尽可能地说清楚,而一时无能做到彻底的分析批判。

我觉得,我今天和党的主要分歧点并不在于我有没有资格被摘掉帽子,而在 于我究竟算不算居心反党、反人民的敌对分子。这个问题的解决,主要地应依据 我的一切言行表现的实质与动机,而不决定于对某些理论问题的认识如何。当然, 我应该继续省察和思考一切悬而未决的问题,是自己长进一步;同时,我更热切 地仰盼着党和同志们的启发和帮助。

> 戴 煌 一九六二年七月十九日上午

### 第二部分: 劳动期间的表现及问题

(一九五八年四月—一九六〇年十二月)

五八年四月初我离开,北京六〇年十二月底回来,在北大荒一共劳动了两年零八个月。这段时间基本上是在850农场云山畜牧场度过的,最后两个月在一分厂。

850 农场是黑龙江省铁道兵农垦局——现叫牡丹江农垦局——属下的最老的农场。它创始于五四年,骨干是转业官兵和当地的少数干部,基本劳动力是河南等地发戍去的劳改犯。五六年,云山畜牧场成立,规模很小;五八年春,去了很多专业军官和中央各部及军委的一批右派分子(包括历史反革命分子),该场才日益扩大并充实起来。

由于创业伊始,百业待兴,劳动是紧张的,任务是繁重的。我们这批人成了一支重要的突击力量。可以说我们没有哪种活没干过。以我本人来说,修水库,开河渠,伐木运木,烧木炭,打牧草,修房屋,制造爬犁,刨锯木板,修桥补路,护林灭火,运粮脱谷,挑水送饭,以及各种各样的农事活动,我都参加过了。云山的所有生产队——五个农业队、三个畜牧队、两个基建队、一个副业队——我都到过了。我先后被反复调动过四五十次,长者为期四个月,短者只有一昼夜。命令一到,不分凌晨黑夜,也不管刮风下雨,挑起行李、工具就走,带不动的东西只好乱存乱丢。生活是动荡不安的,条件是十分艰难的,加上农场领导方面有不少缺点,以及改造者内部的沓杂混乱,不愉快的事屡屡发生。但今天回过头来细察慢品,又觉得这段经历异常可贵。它使我看透了社会,领悟了人生,认识了自己,获得了许多书上读不到、别人也没法言传的知识与体会。生活向我揭示了做人的真理:必须嫉恶如仇、从善如流,以慷慨助人为乐,庸俗自私为耻。

但是,当踏上这条道路的时候,我是缺乏明确的自我改造的目的的。我在迭遭挫折、处境险恶之际,发生过动摇、失望、苦闷、彷徨,走了许多弯路。如果说,我在前半生所做出的一切努力,由于一时之谬误,不忍不慎而前功尽弃,那么,我在这几年中的生活的特点,则是这个悲剧性的规律的无穷尽的反复。

为了说明北大荒的情况,似乎以问题为中心分述为上,但是为了说明我个人的情况,还是以记流水帐的方法为宜,这样才能看出我的思想感情的发展变化以

及在不同的阶段对事物的不同的态度。

#### 附言:

改抄好之后,才发觉这种编年史的写法凌乱芜杂,材料割裂。我有心想按问题再改写一遍,诸如对农场的意见、对国家生活的意见、个人的劳动与待人、右派分子内部的倾轧、农场对我们的态度、一般人以及我自己心情的变化等等。这样写材料会集中些,问题会说的更清楚些,必定到时延日,使这一次的"回顾"耽误更多的工作。于心倍愧,组织上如认为需要改写,请指示。

六月廿一日上午

### 一、 摆脱痛苦,追寻光明

我是怀着十分复杂的心情到北大荒去的。我本不甘心接受右派帽子,也不愿意从事这种强制性的劳动。劳动本是光荣而骄傲的字眼;但是一加上"监督"二字,其性质就完全走到了反面——痛苦与耻辱。这对旧世界遗留下来的渣滓和为非作歹的罪犯是合适的;而对我,以及对一切"思想犯"和"言论犯"也一律采用这种手段,未免太过分了。

但是,我多少也懂得一点辩证法,"塞翁失马,焉知非福"?我也应该变坏事为好事,变焦急为积极;不管别人如何地看待我和屈辱我,我应该仍以一个自觉的革命者来要求自己——在战争中不吝惜生命,在劳动中不吝惜力量,改造和丰富自己。同时我也想到过,应该利用这个时机表现给党看一看,看看我究竟是热爱正义还是背弃正义的人。

由于我有着这种从幽暗中追寻光明的意愿,一路上,以及抵达北大荒之后,我的情绪是乐观的,精神是饱满的。农场的领导也比较地令人满意,所以一切进行得比较顺利。那时候,畜牧场的领导者以及直接领导我们的指导员刘文同志,思想水平和政策水平都是比较不错的。开始几天是人拉播种机种小麦,接着修"五一"水库。我们吃得饱,劳动时间也不长,除特殊情况外,每天不超过十到十二

个小时,十天休息和节日放假的制度也执行得很好,大家有时间从事文娱活动、洗洗补补、读报写信,在每个排的门口还修起了小花圃,移栽了许多野花野草(芍药和牡丹都不稀奇)。领导者是把我们当作犯了错误的干部对待的,一律称呼为"同志"——王震部长第一次带头叫我们"同志"的时候,我流了眼泪。因而,大家的情绪是比较高的,虽然每人都有自己的苦恼,但仍不失往日之风度;除了少数目光浅短、庸俗自私分子外,大家对劳动的苦痛、生活的艰苦——没有细粮、没有菜、屋子拥挤而漏雨等等,都毫无怨言。大家基本上都有着接受经验和改造锻炼的劲头。

我个人的表现是:劳动好,精神好,生活作风正派,待人正直大方。因之我很快就得到了领导上的信任和群众的拥护,表扬和插红旗是经常的,并被提升为副班长。

但是,好为人师与有话存不住的恶习依然故我。我并未被一顶沉重的白帽子压得"老老实实",对某些人的自私自利、害怕艰苦、投机取巧以及领导上的某些不当的作法,我都忍不住要说两句。我认为这一切对工作、对改造、对集体生活都不利。因而一讲起话来都不免"义正词严",慷慨激愤。这就使刘文同志又是很为难:说我不对吧,我确实言之有理;说我很对吧,却又刺得人难受。有一次,他对我说:"老戴,我们相处不长,你的为人我已经了解了。你是个好人,吃亏就是吃在嘴上,应该接受北京的教训啊!"他这样说当然是诚恳的,而且我也看得出,他满心希望我们能够拼死拼活,不怕一切艰险,赶快取得成绩,争取早日回到工作岗位,发挥更大的作用。对此,我是很受感动的。但是,过不了几天,我看到某些不顺眼的事情,仍然要讲一讲;就是对他本人,有时也要顶两句。

水库是四月中旬动工的,预计半月完成,故取名"五一"。可是由于计算与设计的错误以及大家对劳动还不大习惯,工程进展迟缓,队部遂不断提高定额,由一方逐步提高到四方,有的班刚刚接近完成,一下又提高到五方,弄得大家提心吊胆,深不可测。可是又不便提出意见,因为多干活总是对国家有利的。"七一"前夕,大家拼命突击,也未完成。刘文遂叫我们这个班连夜苦战,创造优异成绩,向党献礼,同时也可推动全队为超过定额而奋斗。我接受了这个任务,把大家鼓动了起来。当夜细雨纷纷,蚊虫奇多,我们都没有畏缩,如丁耀瓒——海关总署副署长丁贵堂的儿子——是五五年才回国的留美硕士,身体瘦弱,胸前少

一根肋骨,也照常抬双筐(两百斤以上);我们社里的梁昌荣时常脱肛,也坚持不叫苦,方约和陈良的表现也都是不错的。可是,我们没有达到指标(大约只完成百分之九十多一点)。第二天一早,全队都未上工时,刘文由失望而生气,说我们不努力,要在我们的头上"晃白旗"。我是个一贯受不了委屈的人,我也很生气,对全班同志说:"今天我们就是拼死也要完成任务,决不让白旗的影子来沾辱我们!"我说了这句话很后悔,同志们也为我担心,怕给我扣上"鼓动大家不满"的帽子。但还好,刘文只是在插红旗(我是被插之一)的大会上,进行了不知名的批评。(注)¹

我没有接受教训(我的棱角是多么难磨啊!)。七月中,从水库上挑选了几十名思想较好的人组成了打草队,到云山畜牧二队去打青贮饲料和马干草。刘文也到这个队去当指导员。我继续和领导上闹了一些别扭。

有一天,我和班内的几个年轻人,利用中午休息时间到森林里捉到几只小天鹅(每只有十斤重),原意是改善生活,到手一看,十分可爱,都说要送到北京动物园去,决定只把当场跌死的一只拿出来"打牙祭"。谁知盖队长不通过我们也不向我们说明用意,就把那几只活的拿走了。我认为这是不民主,是藐视我们。

又一天,我们都擦了澡,钻进帐子睡觉了,突然传来命令,叫我们班摸黑去清除粪便,打扫环境卫生,并且还要挖个厕所。因为场部卫生所要在第二天派人来检查卫生,研究打草队病号特多的根源。听此说,我满肚子火。平时,领导上光抓生产,忽视大家的健康和环境卫生,驻地周围连一个厕所都没有,大家只好到处乱拉乱尿,天气热,蚊蝇多,害得很多人拉痢。我不知向队部提过多少次建议,要求抽几个人清理一下环境,修几个便所,这看起来似乎耽搁了生产,实际上可以减少病号,增加了人力。他们不听,认为因病号不出勤是许可的,而打扫卫生不出勤,场部是通不过的。后来由于打草队的人病倒了四分之一左右,场部党委着急了(当然,这是从劳动力的角度考虑的),致使卫生所寻根究底,我们的队部才惊慌起来,叫我们连夜突击,以便过关。我们到外面干起来了,可是,看不太清楚,动不动就踩了一脚的粪便,动弹不得。大家牢骚满腹,我则特别生气,因为"我早就说过不知多少遍了,他们不听,现在临时抱佛脚,叫大家遭罪。"后来在我的要求下,答应第二天专门派工。此事才了。

<sup>1</sup>这是他的老方法,可见他是懂得知识分子的脾性的。

又一个晚上,下着雨,排长郭允泰要我们班到几里地以外的小山沟里运柴火, 立是一段几百斤重的大树干,需要八个人抬着走,天黑路滑,没有雨衣还要别 人跟着打伞(因为淋湿了衣服就没有得换的)。当时厨房里并不缺柴火,而且这 条山沟是每天上下工的必经之路,完全可以在第二天傍晚下工时顺便抬回来,既 省事,又免得出事故。我向郭允泰提出:明天下工时保证带回来。他说:这是考 验,看大家服从不服从命令。我说:"为了考验而考验就不算考验,而是作弄人!" 结果,任务是完成了,我对郭允泰发了一顿牢骚。

和刘文,也发生过一些冲突。当时有个别人公开不愿干活,说"这不是为自己干的。"分配到伙房里去的一些人和那些"劳改新生"的大师傅营私舞弊,有一次竟把一条大猪腿(四五十斤)给"搞丢了"。大家对这些现象都不满,推我写大字报。刘文制止,他认为这是小事。我不同意,顶了他两句,他就在会上对我进行了不指名的批评,说这是"制造混乱和不团结",我更不同意。有一次割麦回来,淋着大雨,我和他边走边谈。我说:我们来北大荒不只是要好好劳动,主要的还是思想改造。政治思想与道德品质是不能分开的。我们不能对日常小事熟视无睹,希望他抓紧这方面的工作。他也许认为我这是给他"上课",事后听说他很不满意,成立"共产主义大食堂"时,为了整顿厨房工作,他自己又号召大家算旧帐,贴大字报。

在对待班内同志的态度上,人们和我也是有分歧的。在工作上,我只是鼓励大家尽自己的可能去干,而决不强求别人;在代表大家接受任务或提出保证时,我也不爱空喊口号,乱提高指标;对确实不好的事情,我才进行批评——有一次到外地去割小麦,突然改变任务,领导上派汽车来接我们,有些人怕坐不上汽车,把公家的大镰刀都忘了。我说:"这还行吗?如果美国人打来,你们怕不要把公家的东西都给丢光了吗?"在生活方面,我尽量设法让大家精神愉快些,身体健康些。北大荒的天气变幻莫测,常常是烈日高照,突然狂风急雨,我怕大家汗湿淋雨,容易招病,故每当风雨欲来时,都叫大家准备好雨具草窝,雨一来就躲。每天晚上快下班时,我都要派一个人提前回去,挑好两担水分到大家的脸盆里,使大家一回到家就能擦澡,早吃饭休息,免得天黑人挤,打水不方便。我认为这一切做法对工作只有好处,没有坏处。可是有人认为这是忽视生产,讲究生活,

<sup>&</sup>lt;sup>1</sup>北影演员,主演过《智取华山》(饰侦察参谋)和《怒海轻骑》(饰炮艇大队长)等片,为人滑头而吊儿郎当。

把大家娇惯坏了。

类似的矛盾很有一些,问题不大而事件频繁,领导上对我当然不满意。八月中旬,调动人员,调整组织时,很多副班长都被精简掉了,我是其中之一。对此我并不惋惜,我深知自己修养很差,作芝麻绿豆大的官儿都不适宜。当刘文叫我"老将出马"时,我本就不太愿意。现在又不让我干,倒是"无官一身轻"。我想,凭着我的劳动自觉性和公正待人,我不愁改造不好,不愁党看不见我。我依旧遵循追求光明的道路,向前走去。

我没有忘记检查自己,认为这也许就是不服罪,以至满不在乎之风不减当年吧。所以立志少说话,多干活,遇事反复思之而后言,并且要言之有当,不失时机与场合。对领导提意见,尤其要谨慎谦恭,以解决问题为重,万不可再给人以"好为人师"的印象,好心办成坏事。

### 二、预感到前途将有险阻

从此,我和领导之间的关系比较正常了,有何艰难的任务,他们还是派我。 八月廿号,我们到第一生产队去收土豆,下午大雨倾盆,电灼雷击,给工作造成 很大困难。盖队长命我送信回家,请刘文同志到场部各单位借取工具,以备次日 突击。这必须穿过树林,会有触电之险。我去了。半路上果真被一个响雷震倒, 幸而无害。我想,这也许是"雷将劈逆子",老天给我警告了。

和领导的关系趋向正常并不等于天下太平。我开始发觉,在我们这个改造集团的内部,人心是异常复杂莫测的,就拿原来都是共产党员的一些人来说,也不好相处。比如排长焦永夫(原文化部编辑)、副排长郭允泰(北影演员)、二班长梁文华(原青年艺术剧院党支副书记)、本班袁高恒(原人民出版社编辑)以及辛若平(原文化部科长)等人,劳动也很卖力,可是不够诚实。有许多事情,他们也到了"敢怒"的程度,然而又"不敢言"(高恒语)。当我发表一些议论的时候,他们也常常默然赞同,可是一转身,却又到领导面前告我的状。郭允泰、梁文华更善于弄虚作假,争功讨赏。我认为这一切做法都是和党对我们的要求不相符合的,我希望大家都老老实实,尤其在说话方面,有话就公开说,相互有意见就敞开来谈,不要在背后要小聪明,这对人对己都无好处。因此,我对郭允泰

和梁文华从始到终都没有好印象;焦勇夫和辛若平原来和我都较好,后来我也主动和他们疏远了(这种做法是错误的)。

这些人到北大荒来是有明确的政治目的的。他们在离开北京时,就知道劳动只是手段,摘帽子才是主要的。而要摘掉帽子,就必须靠近领导,领导上说你一个"好",比做十件好事还顶用;说你一个"坏",不管你如何努力也是白搭。同时他们还知道,摘帽子是拣最好的摘,而不是到时候阿猫阿狗都毕业。因此他们除了劳动表现好(除郭允泰外,其他人的劳动基本上都是不错的),没事就靠近领导,有时谈工作,有时谈思想,更多的时候是谈别人的情况。在这当中,往往把自己说得好一些,而把别人说得坏一些,在评报成绩时,相互褒己贬人的现象更经常发生。

我佩服这些人的聪明伶俐。我就没想到在我们的前面,还有"摘帽子"这一关。我一直以为,我们到北大荒是一种处罚,到一定时候就会取消这种处分而恢复工作。至于如何对待这种处罚,如何从中吸取教益,那就要看每个人自己自我改造的自觉性和接受考验的程度如何而定了。现在我既然懂得了这一点,当然也想早日被摘掉帽子,但是我不愿采取他们这种手段。我相信,他们这种虚求其表的做法只会贻误自己,同时我也预查到:如果他们坚决要走这条不正确的路线,而农场领导又受其蒙蔽的话,我们内部的明争暗斗竟是不可避免的。

我现在才初步地感觉到,改造一个人确实不易!要在这条道路上通畅无阻, 既要斩断自己思想上的一切羁绊,还要排除别人设置的层层障碍;既要改造自己, 也要帮助别人改造。否则,是难移寸步的。后来的事实证明:我没有想错。

十一月初,焦勇夫率领我及另外头(原文如此)十个人进入完达山,在几个"新生"老师傅的指导下,制作爬犁。由于我们之间由亲至疏,他遂故意给我制造麻烦。当时我和一个叫李维义的比较相近。此人原是二机部航空设计院的会计师,旧习气比较浓厚,但性情尚较爽直,所以还能合得来。一天下午,我和他由山上向家里运木料,又累又渴,到厨房里喝过一次凉水,在运木过程中谁要大小便,另一个也得陪着——因为木料较大,必需两个人一起扛。这被一个叫高云虎的看到了,立即向焦勇夫报告,说我们不好好干活:一个人大便,另一个还陪着。高云虎是一机部的干部学校的数学教员,为人基本上不错,劳动一贯出色,就是也喜欢在背后说说别人的坏话。焦勇夫当时兼做炊事员,正在厨房里包饺子,见

我和李维义第二次去喝水时,他就说: "每次回来都喝水,在路上又常歇脚,这干得了工作吗?"我一听,就知道他这是轻信谗言,来头不正,遂回答说: "你不必老是'鸡蛋里挑骨头',我们干的一点也不比别人少,不信您出去看看。"我并说: "您过去也做过共产党员。您凭着过去的良心来想一想吧,这大半年来,我是不是个消极懒散的人。"以后我和李维义一直不喝水、不停歇,大家都回来了,饺子出锅了,我们还继续干,干到天黑地暗,才被别人劝了回去。当然,我这是赌气的做法。晚饭后,焦勇夫和几个平常听他摆布的人开了一个秘密会,来开全班的会整我,说我这是"示威反上"。我只检讨了自己应该检讨的地方,对他的惹是生非进行了驳斥。班里的人没有都支持他,出来抱不平的人很有几个,最后不了了之。

我们在爬犁组工作了不到一个月,老师傅们对焦勇夫也很有意见,认为他作威作福,好耍鬼点子。老师傅们是"劳改"出身,一般的不足一信。但是有一些人还是不错的,真有"新生"的样子,有的还是工会会员,其儿女入党入团者也有的是(都跟随父亲到北大荒安家立业了)。当时和我们在一起的老师傅有四个,其中有三个——陈师傅,张师傅、孟师傅——就是这种对党知恩报恩的人。

焦勇夫对我当面尚且如此,背后如何,不难猜测。

暗礁会很多的。但是我不怕。我相信农场党组织会兼听八面,澄清一切的。

# 三、 第一次被正式否定的教训

五八年十二月一号,我们这个组奉命下山参加水利建设,与梁文华率领的另一组人全编成一个班,梁当班长,焦当副班长,梁为此情绪颇不正常。

当时正是举国一致大跃进的时候,850 农场参加水利建设的人员号称水利第一师,下面的五个分场和云山畜牧场各组一个团。所以我们云山的被叫着第六团。六团下辖五个连:一、二、三连是从各生产队筹来的军官、农工和"支边"青年(注)<sup>1</sup>所组成;四连是"新生";五连是右派。云山的全部人马都在一块大草原上,按统一规划分段包干修凿河渠。团、连、排都有军旗,工地上红旗飘卷,号声嘹亮,其时颇为壮观。

<sup>1</sup>全称是"支援边疆建设青年"

那时我们吃的很好,每天能吃四顿饭,正餐之间还要加一两顿稀饭。谁故意 多留几个馒头或窝窝头作"工间点心",领导也不说;有时还能吃到牛肉,甚至 全团统一吃过一次牛肉饺子——场部宰牛磨面,发动职工家属包好支援前线的。

由于天寒地冻,劳动繁重,很多领导人对我们也是很关怀、很体贴的。指导员刘文鼓励我们"大干一冬,苦战一春"为解决问题而奋斗。尤其使我难忘的是他对我们这个班以及我本人的期望。为什么呢?全连的人员虽然都来自北京,但这一次是从三队、四队、畜牧二队聚拢来的。每个队都派有领导人跟来,组成了连部。连长是四队的尹队长,指导员是刘文和三队的王昆,还有一个姓朱的副指导员也是三队的。这些领导人也有一种比比高低的劲头,看看谁领导的右派表现最好。而我们这个来自畜牧二队的班是全连最棒的,全部成员原来不是党员就是团员,劳动中又都是干将,所以刘文特别重视,想把我们这个班培养成思想改造中的典型。可是,主要掌握我们这个班的副班长郭允泰偏偏不争气,常常藉口到各班去检查工作而躲避劳动;甚至擅离职守,躲到一边去喝酒。刘文很伤心地对他说:"郭铁,你要看看我交给你的是些什么人,如果你连这些人都带领不好,干不出特殊的成绩来,那就愧对了党,也耽搁了这些同志的前程!"郭被说得直流泪。可是这小子一直到离开北大荒都是油滑成性。

对于我本人,刘文仍然很关心的。就是在夜晚,他也能从抡大镐或甩锨的姿态上看出是我,常常停在沟边上向下说:"那不是老戴吗?你老是光头赤臂的,可不要冻着了!"又一次我和李维义放卫星,他还为我们送过饭,强迫我们休息。

三队的王昆指导员当时也是不错的。有一次全团大突击,因五连的粮食不够,他硬是请求团部不让我们参加这次竞赛。有一次我负责送饭,他从团部回来,独自饿了,炊事员扔给他两个白馒头,而按刘文的指示,白馒头是给正在放卫星的两个最好的班的。我发觉此事,就不客气地提了出来,这时他已经吃掉了一个,连忙抱歉地说: "不知道,不知道。"把剩下的那一个扔回饭箱里去了。这两件事给我的印象很深,虽然以后他也做出了许多令人不快的事情。

这是好的方面,另一方面,也有许多令人苦恼的事情。

当时,我们的劳动是紧张的,生活是艰苦的。我们的任务是挖四到八公尺宽、一公尺五到两公尺多深的河渠。这首先要用大铁镐凿开两尺多厚的冰层冻土,然后才能用铁锹一气呵成地挖出下面的土。定额很高(大约是七方到十方),每天

完不成任务,不到深更半夜,领导上不让回来,而第二天天不亮,又得起床;因而在正常情况下,每天的睡眠时间至多不超过四小时。其次,还要不断地放卫星——三天小突击,五天大突击,经常日夜不停地干。最多的一次连续苦战了五十六个小时,除吃饭外,基本上不休息,结果也没有把卫星放上天(按二十四小时计算的)。第三,为了不耽搁上下班的时间,我们都睡在草原的工地上。开始下面还铺有一点草;后因常常连夜苦战,照明材料不足,把铺草也都抽出来烧掉了。褥子都是直接铺在冻地上或冰上。早晨起来,被子上一层霜冻,有人还钻不出来脑袋——因为被头冻起来了。有时候窝窝头冻得象铁蛋一样,不得不用斧子劈开来往嘴里丢;没有水喝,经常啃冰块——大家叫做吃冰棍。修好第一条干渠,转到第二条干渠时,领导上特别照顾,也给我们半天时间搭小窝棚(其他连队一开始就有了),门口用雨布或被单挡一挡,这比睡露天好一些,但仍然四处通风,雪飘霜结,外面是零下三四十度,里面也一度不少。为了使靴袜不至于冻硬,第二天早起时便于把脚伸进去,许多人不得不把这些污脏的东西放在被窝里睡觉。报纸杂志图书无法看,洗脸刷牙也成了"奢侈"的玩艺儿。

在这种情况下,欢乐是谈不上的。我没有,也没见别人有。一听说休息,哪怕只有五分钟的时间,也要躺到冻地上睡一会。对于这种生活,我能坚持和忍受。经过战争的锻炼是一个因素,绝不畏难退缩的意志是另一个因素。我认识到这是客观条件如此,不是谁故意与自己为难。如果大家都去住高楼大厦,新的高楼大厦又从何有?因此我没有怨言艾气,更没有折腰低头,劳动是出色的,精神是饱满的,上班下班,排里的军旗也经常由我扛着。

但是,对人的尊严的践踏和蔑视我受不了。不管情绪如何,大家基本上都是卖力的,畏缩偷懒者只是少数。但领导上开口闭口都说我们不努力,任意指责唾骂。有时候到太阳落山也不给我们吃午饭,而饭箱就摆在沟坎上,眼看着一粒粒玉米冻成了冰豆。究其原因,说我们还没有完成上午的定额,所以不能吃午饭。越是这样,大家的干劲越不足,肚子也确实受不了,难免怨气冲天,消沉懒散。可是领导上却要大家摘去帽子,边干活边唱歌,所谓要拿出"意气风发,紧张愉快"的样子来。对此我是很不满的。尤其对排长田振兴的"工头把式"的领导作风,深恶痛绝。此人原来是汪记伪军出身,一九四五年被俘虏过来后,历任我军班排连长及师的作战科长等职。转业后,在一机部当科长,犯了错误到北大荒后,

仍然投机取巧,捧上压下,集一切坏作风之大成。他自称是"监工员",可见其本质如何了。我好几次当众骂他,并建议领导撤换他,领导上均置之不理,反而认为他是能够"坚决执行命令的好干部"。

不久,刘文同志被指控为"右倾分子",被调回场部反省去了。说他执行任 务不坚决,对右派分子有姑息、同情的表现,王昆同志也被调回三队搞原来的工 作去了。连队的领导工作完全交给尹连长和朱副指导员,而这两位水平极低而又 态度横暴,尤其是朱副指导员(原是少尉),可以说蛮不讲理。刘、王在时,他 们就常常骂我们是"土匪"、"俘虏"、"一群老绵羊"——因为很多人反穿板 皮大衣; 现在则更加气势汹汹了。在他们的嘴里, 听不到努力工作、加速祖国建 设的鼓励话, 而是强调他们到团部开会时只能坐在最后便抬不起头来, 不敢和人 家挑战应战,很丢脸,因为五连的战绩一直在最后。因此他们拼命地责骂我们和 压迫我们,从团部拿来了两面大黑旗,还扬言要降低我们的物资的数量和质量(实 际上也常常这样做),以此迫使我们为他们争面子。可是我们并没有偷懒,而且 我们又都看得清清楚楚, 左派连队经常上工晚, 收工早, 休假的日子比我们多得 多,其所谓成绩之大,完全是虚声假气。这从下列事实就可看得出来谁优谁劣: 我们转到第二条干渠了,其他连队在第一条干渠继续搞了好多天,而各连的任务 都是按实有人数分配的。可是,朱指导员等人,闭眼不看事实,他们的心完全在 那些"每日战绩"、红旗和领导的口头表扬上。而在这些方面我们恰恰都是落后 的、失败的和挨骂的。因此他们多我们开口时:"你们要明白,你们是干什么的!" 闭口是: "再不老老实实地赎罪,我们有办法治你们!"对这些,虽不满而能忍 受,因为只是个人受委屈。

使人难以容忍的是许多错误的、虚而不实的工作方法,这些方法,非常显明地破坏了国家的利益,使大家在极端艰苦的环境中所付出的劳动不能得到应有的效果,甚至归于无效。大家对"大跃进"的精神实质还是认识的,很多人也是鼓足干劲、力争上游的,但是普遍反对这些错误的作法:第一,反对日夜拼命地干。大家认为这是违背中央的决议(不超过十二小时),弓弦拉的过紧,会连弓折断的;第二,大家反对接连不断地突击和放卫星,认为这是虚假的。例如,放卫星前,要化(原文如此)很多时间进行准备,工效很低;准备工作接近完成时,又要养精蓄锐,以待"冲锋陷阵";突击后精疲力尽,不能不懒散没形休息(原文

如此——本刊编者)。如此,即使真正地创造了高工效,卫星上了天,但这整个过程中的总成绩,远不如细水长流是的平均工效高。因此我曾经公开提出:这到底对谁有好处?我们这样地拼死拼活,所得来的是国家的真功实利,还是自己的虚名浪誉?而且,这当中还有许多窝工返工,吃力不讨好的做法,使大家白费力气。因此我为大家代言,要求改变这一切不当做法,以利于国,也利于人(大家可以少吃点苦头)。朱指导员不仅毫不理睬,而且对我怀恨在心。

五九年一月初,我们转到第三干渠劳动,宿营地是在第四生产队(有房子)。 一天,朱在讲话中指出我们有严重的"歪风邪气",其中有一条就是:"有人自 认为比党还高明,反对大跃进和放卫星,我们不妨也辩论辩论。"虽然他未指名, 我知道说的是我。

他的原意是想吓唬大家一下,想要大家服服帖帖,听他摆布。他万万没料到,大家竟利用这个机会一泄日常之积怨。尤其在我们这个班,可以说全都"畅所欲言"。例如大家都反对一切"得不偿失"的做法,反对任意责骂和侮辱我们。并且一致指出:反对这些东西不是抗拒"大跃进",而是更好地"大跃进"。我大概是最后发言的,可能是把大家的意见归纳了一下,并且运用本连及其他连队的许多事实,证明放卫星之类的做法是"一年丰收,十年减产",是违背党和人民的利益的。这时,朱麻子(注)¹正坐在对面另一个班的炕头上侧耳细听。我故意地高声阐述毛主席的有关尊重实际、尊重群众的领导方法的理论,并引用了毛主席在文艺讲话中的一些话,如"任何一种东西,必须能使人民群众得到真实的利益,才是高的东西"等等。确实,我只是想刺一刺他,开开他的心窍。

这可把他气坏了。三天后的一个晚上,朱麻子发动全连开会斗争我,说我反对大跃进,反对高速度,反对放卫星,藐视领导,不相信党报(几千斤,几万斤之类我是公开表示不相信的)等等。这一来,许多人立刻顺风使舵,尤其像焦勇夫、辛若平等人,原来也是很有牢骚的,在小组会上发言时也是慷慨陈词的,这时遂说我这也是"暗箭",那也是"暗箭",并把我到北大荒之后和领导上发生过的一些问题全给歪曲了。在上山做爬犁之前,焦勇夫还夸赞我"不顾己危,对党赤胆忠心";现在我则成了"玩世不恭、大逆不道"了。被我骂过的田振兴(注)<sup>2</sup>之流则更胡说八道,落井下石。

即朱指导员,他脸上有几颗麻子,大家背后一律都轻蔑地叫他"朱麻子",可见群众对他的恨。

<sup>2</sup>一九五九年冬,田振兴因为谋财害命,无恶不作,被逮捕法办。

一开始,我只检讨我对朱指导员等人的态度不够尊重,而并无反党之意,至 于具体意见,我基本上是正确的。后来鉴于风气不正,无法获得真理,第二次发 言时只好以承认反党、反对大跃进了事。

然而,在群众的心目中,我是正确的,事后有许多人在背后说我看问题敏锐,并敢于仗义执言。就是在斗争会上,我也看到了许多人是同情我的。有些人原来被指定要发言批判我的——如原总政文工团的一个搞舞台装置的,叫刘世才,和我们不是一个班,到时候也不发言了。他的班长(也姓刘)督促他发言时,也是没精打采;他也就装着打瞌睡,"混"过去了。我们的班长梁文华在开始向大家介绍我的错误情况时,也不得不承认:我的劳动一贯是好的,有许多意见也是正确的。后来朱麻子批评他"右倾",他才又心惊胆战地出来"检讨"。刁滑阴险的辛若平在大会之后,大概是受到群众的蔑视和本人良心的谴责,也不得不向我道歉,说他是被指定发言的,迫不得已,请我原谅。

但是我知道,从组织上来说,从档案材料来说,我到北大荒后将近一年的一切努力,就此被否定了。

### 四、 我坚强地站着

会后朱麻子要我写书面材料,我没有写完也不想交。我觉得,把这种材料也 列入自己的档案袋,是冤枉人的。

五九年一月底。我们奉命上山运木。上山,我又出了一件事——一件祸从天 降的意外的事。

临上山时,尹连长在动员兼欢送(因为他留在四队不走了)的讲话中说:"我们这次上山,首先是由于工作需要;其次是调换山上的军工下山过年,因为他们有妻子儿女,而我们都是单身汉。到了山上,首先要修筑爬犁道,我到爬犁组去借工具,顺便去看看一直留在那里的几个熟人。人们问我们为何下而复上,我就把尹连长的话重复了一遍。那儿也有几个军工。万万想不到,他们竟会不在下山之列。他们遂责问他们的组长。这位组长是朱指导员的好朋友,遂问朱是否有此一说。当然,朱不敢诬称我"造谣"。但是他的"锦囊"里有的是"帽子",他说我不应该在这几个军工面前说此话,说这是"动摇军心"。他在大会上不指名

地批评说: "有人在山下一事未了,上山,就又出了件事。这怎么得了!"

其实,这只能怪我口不紧,心里存不住话儿造成的误会,那(哪)里是什么"动摇军心"呢?!我知道,我已被朱麻子"看中了"。愚蠢的领导者为了保持自己的威信,往往都是采取这种以势压人的政策的。

经这样地反复一搞,我的内心一度忧郁起来了。当时正谣传着春天要摘帽子和回北京。我想"大概别人能回去,只有我独外。我的错误本来就十分严重,被敌人当作攻击我们党的把柄了;现在领导上又是如此看待我,我何年何月才能洗清别人抹在我脸上的黑?!

但是,我又相信,党总有一天会澄清一切。我鼓励自己坚定地站着,千万不能自己倒下去。只要我不违背良知,死也无愧!很多朋友也劝慰我说:只要我少说话,不说话,我会很快解决问题的。

当时领导上动员说:我们运的木材是支援首都十大建筑的,这的确对大家鼓舞很大。我们这个班更是士气旺盛,苦干埋头,我也不例外。那时我们的口粮很充足,三顿饭都可饱吃,带出来的午饭如果吃不了,都可充作"干粮"。但在另一方面,劳动重,消耗大,早上五六点钟出来,往往要到夜里十一二点才能回家。独自还是常常饿的,出虚汗也是经常的——严冬腊月,我们只穿着卫生衣裤拉车,衬衣衬裤都湿了。我们忍饥负重,毫无畏阻。开始,领导要求一个班(十几个人)拉一张爬犁,定额一方(每方约三千多斤),每天拉一趟(来回约四十里);后来我们班拉到两方七(八千多斤),有时还两天拉三趟。所以我们班屡得红旗,屡受表扬。

这样,朱麻子对我只能虎视眈眈而无法下手,焦勇夫等人也不得不承认我有很大进步,虽然在背后还在捣我的鬼——例如在评选时,我秉赋公正,他和他的朋友往往不能当选,从而他对我更加仇恨;那些同情我的人,尤其是与我要好的人认为我是硬汉子,经得起打击,鼓励我继续努力。

五九年二月十二日,是我的生日,我想多搞点成绩出来,聊以自慰。那天是我驾辕——掌握行车方向与速度。当我们这张爬犁在一个小山坡上拐了弯,争相下冲滑时,发现前面有一张爬犁出了故障,停在路当央。我们决定从边上滑过去。可是坡陡冰滑,距离又短,我用力推动辕杆,也没能使爬犁滑上理想的路线。眼看就要撞上了,所有的人都叫刹车;刹不住,他们都扔下牵索跑开了。而我认为

还有挽救的可能,免得两车相撞,出大事。我遂用全力将自己的爬犁向上推去。 两张爬犁错开了,但伸出爬犁膀子的横木撞在一起,夹击了我的左小腿,我痛得 大叫一声,就晕倒了。别人都当我的腿断了,七手八脚把我架起来"溜",免得 伤血淤积。搞了半天才发觉并没有断,只是疼得厉害。这时前面回来了一只牛拉 爬犁,赶牛者叫赵超群,原是电影局的俄文翻译,他把我拉了回去。

我们的驻地是在山上,牛车到山下就停下来了。我找了一根树棒,撑着自己向山上拐去。不久碰到了丁金葵——原是《世界知识》的编辑,立刻来要架我,她是女流之辈,个子又很小,我不忍心,只是在她的搀扶下,慢慢地向上走去。平时,我走这段路只需要十几分钟,这次足足走了将近两个小时。一进宿舍,丁金葵立即去队部报告和请医生。谁知身为共产党员的朱指导员居然会说出这样的话: "我刚才亲眼看到他是自己走回来的,为什么现在连到队部的这几步路都不能走了?去,叫他自己来,不准别人扶!"

丁金葵把这席话转告给我时,我又气又脑又伤心,在过去的战争中,我们对 负伤的敌人还讲宽厚与人道;而今天,我满心为国出力而不幸负伤的时候,自己 人却如此待我!我忿忿然地坚决不让丁金葵扶着我,她还是陪伴着去了。

医生叫李庆中——实际上只是个卫生员,是个吊儿郎当的人物。他有着云山畜牧场一般医生所共有的特性:对一般人——尤其对我们犯错误的人——缺乏最起码的人道与同情(注:个别好的也有),他看了看,捏了捏,说:"没有什么了不得的,外面没流血,里面也摸不出碎骨头,吃点消炎片和涂点松节油就行了。"

我休了三天,朱麻子每次见到我,都要阴阳怪气地问: "怎么样啦,好点儿没有?"看来似乎很关怀,实际上想"启发"我上工。我没有理他。可是到了第三天,我实在忍不住了,在评奖这三天的流动红旗时,朱麻子硬说我这种工伤事故,要由我本人和我们班负责,不能扣除出工人数。也就是说,全班九个人干的活仍要按十个人计算平均工效,这样我们明明是第一,也变成了第二了。流动红旗被他的"得力干部"田振兴的排得去了。田振兴是我们的死对头,而且当时在大家的观念中,红旗、表扬、奖励之多少有无,对摘帽子与否有着决定性的影响,所以计较得十分厉害。我知道,朱麻子这是挑拨全班对我不满意,本来焦勇夫(这时是班长)等人就对我不满。我当然不愿意上这种圈套,尤其我不愿影响全班得红旗,我决定上工。除真正有良心的人之外,一般人只是虚送人情,叫我不要着

急,再休息两天,朱麻子见我又拉爬犁了,只当没看见。可见我估计得不错。

我恢复工作后,劳动照样很认真很积极。我没有因为腿疼心寒而气馁消沉,我想:在那种环境下,一切靠自己,自己坚强地站着,别人还要打倒你;如果自己倒了下去,别人就会把你践踏如泥了!当时就有一些人不够坚强,忍受不了艰苦,经受不起别人的打击,而变成了畏首畏尾的"小菜碟",任何人都可以去捅一捅,那种滋味是难以忍受的。

如果因此就说北大荒一片漆黑,那是不公正的。无愧于"共产党员"这四个子的人不仅开始有,后来又,就是在朱麻子对大家残酷无情的时候,在他的身边就有给我的印象比较深刻的有过几个人:

马连长,湖南人,工人出身的军官,不到卅岁。他是在我被压伤腿之后才来 我们连的。他有肝病,面黄肌瘦,常常吃不下饭,但他仍然到处检查工作,鼓动 大家努力干;每遇车辆发生故障,不和大家共同努力排除掉决不离开。我从未见 他骂过人,训过人,摆过架子;即使在批评某些不良现象时,也是以理服人,决 不发脾气。在我们下山时,他留在山上领导一排人继续运输木材,他说了这样的 话:"同志们来北大荒后,有了很大的进步,你们的艰苦劳动、无视艰险的精神 使我很感动,很值得我学习。希望同志们继续努力,争取为党做出更大的贡献。" 说到了我们进步,并且还说有值得他学习的地方,这是我犯错误以后从未听见过 的。朱麻子和这样的好同志住在一间屋子里,居然无动于衷,真令人惊讶。

当时的事务长姓叶,也是个专业军官,他和马连长有着同样好的心。他也是从来不摆架子,赶大车、背粮食、劈柴火,洗菜烧饭,无事不干。那时候,供应困难的现象已初露头角了,他总是想法设法来改善大家的生活,烟、酒、糖、代乳粉、虾皮、海带、猪肉,我们也能吃到。云山场部的供销人员常常不愿给我们分配物资,他坚决反对,说这不是党的政策。他说:"人家也是人,而且是国家的干部,只是犯了错误,但人家现在正在努力改正,劳动比谁都好,伙食费也没少交一个子儿(注)¹,为什么要歧视人家?"所以我们吃的还不错。

有一对夫妇拖拉机手,待人也极好,每遇我们在路上发生困难,他们都主动下来帮助;如果我们拉着空爬犁往回走,碰到他们也在往回开的时候,他们则常常叫我们连人带车都上他们的大爬犁,一直把我们带到驻地的山脚下。在那种十

<sup>1</sup>当时每人每月的伙食费都是六块钱,不够的由农场补贴。

分紧张、劳累的日子里,能少走一段路,少费一点力,每节省点时间,那就等于延长了自己的生命,是大家求之不得、谢之不尽的。他们有时值夜班,每次回到宿舍,都是轻手轻脚地摸上自己的床位,不说话,不点灯,怕惊动大家。别人醒来时,他们正在酣醒(睡),弄不清他们是何时回来的。

对这些好同志,像对在战争中碰到的无数好同志一样,我将永铭不忘。可惜的是,在云山,这种人太少了。当马连长、叶事务长等人被叫调往新疆之后,这样的人就更少见了。(未完待续)

#### 【编读往来】

#### 1. 九思、国庆谈目的与手段

读罢118期《记忆》,启之先生的文章《文革思维在今天——目的与手段》引起了我的思考。这篇文章,其实揭示了中国革命诸乱象的一个重要逻辑起点,那就是为了崇高目的,可以不择手段。笔者曾听上海交通大学曹树基教授演讲时说过一句话,大意为中共既是一个意识形态色彩很浓的政党,也是一个非常现实主义的政党。国共合作,重庆谈判,统一战线,新民主主义,均或多或少违背了中共的革命理想,却都曾被中共所施行。中国革命的成功,与这些手段上的变通有着莫大的关系。

其实,手段上的现实主义与目标上的理想主义并不相悖。革命者的世界观往 往是建构性的,都坚信凭自己的双手可以打造一个红彤彤的新世界。然而在革命 实践中,他们往往发现自己的目标虽然美好但太遥远,各方面条件都不具备,用 常规的手段一时无法如愿,因此只能运用一切手段,强制推进。罗伯斯庇尔如此, 列宁如此,毛泽东亦如此。但是无数历史说明,不到万不得已之时,不择手段并 不是理想的选择——因为很多条件并不具备,不择手段达成目标会产生一系列预 料之外的后果。从中国革命的实践来讲,我们就可以看到以下几方面影响:一是 扭曲了结果,与原本的目的不太一样。越来越多的研究表明,民国时期中国社会 的所谓阶级矛盾并没有到非革命不可的程度,但中共依靠暴力土改等手段,借扩 大阶级仇恨进行革命动员,虽然取得了革命胜利,但使得新政权对阶级斗争手段 产生了严重的路径依赖,最终发展成文革前"阶级斗争一抓就灵"的唯一施政纲 领。二是如果这种不择手段的现象产生巨大影响, 就会在社会层面上形成道德激 情化,非理性化。个体价值、普世理念和人道的道德原则却被抛弃,形成"大道 德"高压下的"小道德"畸形。当一个群体为了建设"人间天堂", 抛却程序限 制,不惜杀人越货,斩草除根(如"文革"中的道县大屠杀),那么成为流氓的 庇护所,与美好目标渐行渐远就是很正常的了。三是随着真相的披露,已达成目 标的合法性会受到质疑。在前现代社会,政治高度集权,信息又极度闭塞,耍一 些阴谋手段,是能够蒙混一时的。但是现代社会信息渠道太多了,当越来越多的

真相被揭露出来, 当初的不当手段就会严重侵蚀结果的合法性基础, 这也是现政权目前面临的一个重要问题。

这个世界上究竟存不存在可以让人不择手段的目标?如果存在,我们如何限定手段的边界?这是现代政治哲学的一个重要议题。有的学者坚持手段正当的崇高性,也有的学者认为,不择手段只能是万不得已的选择。什么是万不得已?美国哲学家桑德尔举过一个例子,即为了数百万人的生命安全,我们可不可以用极端手段审问一名恐怖分子?即使可以,在这个过程中,道德底线与程序正义一定要发挥重要作用。我们可以折磨这个恐怖分子,但绝不可以以他年幼的孩子为要挟,这是道德底线。能否对这个恐怖分子施用酷刑,施行到什么程度,必须经过严格的法律程序;跨越边界,无故虐囚,就要受到惩罚,这是程序正义。没有这两点,一个政府又与恐怖分子有什么区别呢?

但由于这个问题对革命意识形态构成质疑,容易"混乱思想,涣散人心", 所以在当下中国的公开领域中仍然没有得到充分讨论,也导致今天的国人仍然不 能正视这个问题。在权威与崇高都被解构了的当代中国社会,为了目的不顾手段, 就演化为一种赤裸裸的功利主义——最高权力在核心道德问题上的回避,让很多 普通公民的"不择手段"甚至充斥着理直气壮的色彩:这个社会只看结果,政府 都那样,我们还顾忌什么!

目标罔顾理性,手段罔顾底线,这是中国革命带给我们的教训,也是当前社会面临的一个严重问题。

北京 九思

关于"目的和手段"确实需要下气力讨论一下了。你所删掉的封从德公开信的例子,比起文中保留的几个例子都更有力量。可惜没法保留下来。

受这个例子启发想到更深入的一个问题: 不只共产运动采用这个逻辑,即只要目的崇高,可以选择邪恶的手段,共产运动的反对者也采用这个逻辑。推而广之看,几乎人类历史上所有崇高的事业都采用这个逻辑。欧洲中世纪的宗教迫害,上世纪的日本和德国法西斯的大屠杀,以及当今世界上日益猖狂的恐怖活动,他们都有一个自以为崇高的目的。并且没有例外,目的越崇高,灾难就越深重;目的有多么崇高,灾难就有多么深重。并且,恰恰因为他们采用了不择手段地实

现目的这个逻辑,他们也都没有例外——没有一个实现了他们初始的目的。

如果如上所说是切合实际的,那么,这到底是为什么?逻辑问题必须用逻辑的方法解决。这个问题也只能使用逻辑的方法,彻底证明"只要目的崇高,可以选择邪恶的手段"的逻辑是错误的,问题在理论上庶几能得到解决。当然,即便证明了,可能也丝毫不能阻止今后人们继续采用这种逻辑。

新泽西 国庆

#### 2. 郑君慧谈阿秋的评论

此期精彩纷呈, 阿秋的文章更是上乘佳作。我以为作者一定是个学有专长的中年人, 没想到竟是在校的九零后, 真是后生可畏呀! 我一直想看卡玛拍的那部片子, 可是一直没有机会。读了阿秋的评论, 让我觉得这片子一定要看!

"在无数人心目中,革命已死。乌托邦的美景正以新的面貌展现,但毛的幽灵仍在徘徊。每当人们受到压迫并感到绝望,每当异议或抗议被视为非法,毛泽东的身影就可能化为希望的象征,再次激励人们举起'造反有理'的旗帜。"多么深刻的解说词呀!

感谢卡玛,感谢阿秋,感谢记忆!

西宁 郑君慧

### 3. 李平凡谈《八九点钟的太阳》

朱学勤在纪录片中有一句话:"谁把革命推向万岁的地步,谁就是最后宰杀革命的人。"如果我见到卡玛,我要给她一个建议:请在朱先生的这句格言式的警句后面,加上这样的说明:"朱先生忘记了,把革命推向万岁的地步的,不仅有伟大领袖,还有他的党。而最早喊叫万岁,而且喊得最响的,是从革命中受益的劳苦大众。"换言之,把革命推向毁灭的,是一种合力:一个卡里斯玛式的人物,一个强有力的、善于进行社会动员的组织,以及亿万民众。

武汉大学 李平凡

### 4. 戴光华谈阿秋之文及《八九点钟的太阳》

我是 N 年前,在洛杉矶一个美国同学的家里,看到的《八九点钟的太阳》。 时间太长了,好多情节都忘了。阿秋用她富有感染力的笔,让我重温了这部经典。

这部纪录片对中国人具有非凡的意义,它是教科书,是启示录,是思想史上的里程碑。我的美国朋友说,此片的编导是真正的中国通。我补充说,不仅仅是中国通,而且是思想家。《东方红》一牛虻一红卫兵—天安门,这是一条通往乌托邦的路。

中国, 你为什么不给卡玛和她的制作团队颁奖!

肇庆 戴光华

### 5. 杨新敏谈戴煌的十万言书

戴煌先生的十万言书虽然只看到第一部分,但也足以让人体会到他当时失望而又小心翼翼的心理。读之既佩服他在50年代已有的远见卓识,又真切地体会到他的痛苦与无奈。这样的文章应多发一些。

苏州大学 杨新敏

### 6. 马悲鸣谈郭罗基文章中引用的江青的话

多谢发来的贵刊118期。其中有郭罗基先生一篇《周扬奉命按名单抓右派》, 里面有这样一句: "江青果然说: '我是毛主席的一条狗,叫我咬谁就咬谁。'" 此话前半句是真的,后半句是传播者加上去的。

江青的原话是这样说的: "我现在还有一个问题,就是要向毛主席负责。现在整的是毛主席。我的家乡有句老百姓的话: '打狗看主面',就是说打狗呵,还要看主人的面子。现在就是打主人。我就是毛主席的一条狗。为了毛主席,我不怕你们打。在毛主席的政治棋盘上,虽然我不过是一个卒子,不过,我是一个过了河的卒子。"

### 记忆 REMEMBRANCE

"我认为我是'造反有理','革命无罪'。过去我经常说:革命要有'五不怕':一不怕杀头;二不怕坐牢;三不怕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四不怕开除党籍;五不怕老婆离婚。这第五条对于我不成问题了,二、三、四条已经三年多了,我经受了,第一条杀头,我久候了!"(见《江青自己写的辩护词原文》)原话应该是:"我就是毛主席的一条狗。为了毛主席,我不怕你们打。"江青这么嚣张的人不可能自毁自贱。

《周末文刊》编辑部 马悲鸣

### 7. 郭予庆订正《"文革思维"在今天》之失

阅启之先生《"文革思维"在今天》一文,文中提到"1966年5月17日夜,人民日报社社长、总编邓拓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其时邓拓的职务为华北局书记处候补书记、北京市委书记处书记(《邓拓传》,山西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 人民日报社社长、总编,是邓拓1958年前的职务。

另, 文中提到了一千刀, 这个"刀"是什么意思?

深圳 郭予庆

#### 8. 《记忆》回复郭予庆先生

感谢您的匡误指谬。邓拓确如来信所说,自五八年,毛泽东批评他书生办报、 死人办报之后,调离人民日报社,任北京市委书记处书记。他是在这个职位上自 杀的。文中说他时任人民日报总编社长是错误的,特此纠正。

另,关于"一千刀"中的"刀",也有别的读者询问,以为是"元"或"万"之误。实际上,海外华人习惯将美元的计量单位叫作"刀"。因为美元"Dollar"的英文发音,中文音似"刀"。"一千刀"就是一千美元,百度和维基都有解释。

《记忆》编辑部

#### 9. 百家的感想

看罢《记忆》颇感震惊。尽管对那段历史有所耳闻,这些篇章中的故事仍

令我感到意外。我所了解到的文革多是"八亿人民,八个样板",虽在思想舆论对人民加以控制,却对京剧的改革发展起到了推动作用。"样板戏"人物"高大全",主题过"左",而在配乐上一改往日锣鼓点大胆尝试与西洋音乐的融合,在故事上让京剧舞台上除搬演帝王将相、才子佳人,还能讲新内容,不能不说是一种突破和创新,至少我学戏曲史的时候是这样理解的。

几年前还在读大学的我,曾幼稚的认为,文革时期的百姓是积极向上的,而今看来我的想法实在愚蠢可笑。那种畸形、扭曲、变态近乎疯狂的举止,怎能是单纯的向上。看过《记忆》我才知道,那时的人是以一种极端暴力的恐怖行为进行着所谓正义的事业。"打砸抢"等诸多血腥、暴力的举动,令多少人无辜惨死,很多事是我之前不能想象的。年龄最大的右派80多岁,最小的仅16岁,他们皆因莫须有的罪名被扣上帽子,真真可悲。

翻过头来再看对人民思想和舆论的控制,这其实是极为可怕的。其实,无论文化艺术,还是民众思想,独立自由显得尤为可贵。

北京 百家

#### 10. 关于戴煌所写材料的一点更正

第 118 期《记忆》资料栏刊载的《关于右派分子戴煌的材料(一)》的编者 按中提到,"戴煌 1962 年应新华社国内部领导要求所写",据戴煌回忆,当年 他是听从几位知近好友劝说撰写此文,并非应领导要求。如有可能,请予更正为 盼!

资料整理人

【版权声明】

# 版权声明

《记忆》创刊于 2008 年 9 月 13 日,是一份研究中国当代历史的电子刊物。 本刊所载的文字、照片、图表、版面设计、专栏目录与名称等内容,均受中 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和对中国适用之国际公约中有关著作权规定的保护。

未经著作权人明确书面授权,任何人不得改编、翻译、注释、整理、发行、转载、复制或为盈利的目的以其他方式使用本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获得合法授权的,应在授权范围内使用,必须为作者署名,并注明"来源:《记忆》第××期"字样,并按有关国际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有关规定向著作权人支付费用。

违反上述声明者, 本刊将依法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举报邮箱: dw66778899@163.com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选摘、引用本刊文章请注明出处